

盐山县 2023 年度第 4 批次城乡建设用地增减
挂钩项目建新区建设用地地块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委托单位：盐山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编制单位：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二三年五月

项目名称: 盐山县 2023 年度第 4 批次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建
新区建设用地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委托单位: 盐山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编制单位: 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 郑志舟

项目负责人: 郑志舟、肖雨

姓名	所学专业	编制章节	签字
肖雨	应用化学	第 3 章、第 4 章、第 6 章、第 7 章	肖雨
高卫猛	电子科学与技术	第 1 章、第 2 章、第 5 章、第 8 章	高卫猛
郑志舟	应用化学	审核	郑志舟

目录

1 前言.....	1
2 概述.....	3
2.1 调查的目的和原则.....	3
2.2 调查范围.....	3
2.3 调查依据.....	5
2.4 调查方法.....	6
3 地块概况.....	10
3.1 区域环境概况.....	10
3.2 地块周边敏感目标.....	13
3.3 地块的使用现状和历史.....	14
3.4 区域地质与水文地质特征.....	18
3.5 相邻及周边地块情况.....	26
4 污染识别.....	29
4.1 信息采集.....	29
4.2 地块污染识别.....	30
4.3 周边企业污染识别.....	32
4.4 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总结.....	34
5 工作计划.....	35
5.1 布点采样方案.....	35
5.2 分析测试方案.....	37
6 现场采样和实验室分析.....	39
6.1 现场采样.....	39
6.2 土壤样品实验室检测分析.....	49
6.3 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52

7 结果和评价.....	71
7.1 检测结果统计过程.....	71
7.2 分析样品统计信息.....	71
7.3 评价标准筛选.....	71
7.4 土壤检测结果分析与评价.....	72
8 结论与建议.....	74
8.1 调查结论.....	74
8.2 建议.....	74
附件 1 委托书.....	76
附件 2 申请人承诺书.....	77
附件 3 报告出具单位承诺书.....	78
附件 4 人员访谈书面调查表.....	80
附件 5 土壤钻孔采样记录单.....	85
附件 6 现场采样照片.....	91
附件 7 采样现场快筛记录.....	103
附件 8 样品保存检查记录单.....	109
附件 9 样品运送单.....	111
附件 10 样品检测报告.....	115
附件 11 质量检查表.....	133
附件 12 检测单位资质及附表.....	145

1 前言

为加强地块开发利用过程中的环境管理，保护人体健康和生态环境，防止地块环境污染事故发生，保障公众身体健康，推动生态文明建设，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维护正常的生产建设活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第五十九条第二款规定要求，对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根据用地规划，盐山县 2023 年度第 4 批次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建新区建设用地地块用地性质拟变更为住宅用地，沧州市生态环境局盐山分局依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河北省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联动监管程序》等文件的要求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对下达了关于是否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复函，明确了该批次地块需按要求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

盐山县 2023 年度第 4 批次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建新区建设用地地块位于河北省沧州市盐山县人民法院北行 260m。地块中心坐标为东经 117.229249°、北纬 38.066707°，占地面积 15076.00 平方米（合 22.61 亩）。地块北至空地，西至空地，南至交通新村，东至公路，现状为荒地。

根据《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技术指南》、《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HJ25.2-2019）等有关规定及要求，本次调查工作主要分两个阶段：第一阶段为污染识别，经过收集资料、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等工作，识别地块内及周围区域存在可能的污染源；第二阶段为污染证实，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导则等，结合潜在污染区域和现场条件，对地块进行采样。2022 年 10 月，盐山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委托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开展该地块的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在接受业主委托后，我单位技术人员 2023 年 1 月 10 日对该地块进行资料收集、现场勘查及人员访谈等工作，并对资料进行深入分析。制订了本项目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采样方案，作为后续钻探取样、样品检测分析、数据分析整理的依据。

本地块共布设 6 个土壤采样点位，采集 6 组样品，1 组平行样，共 7 组样品进行实验室分析，测试项目为 **GB36600-2018** 中常规项 45 项、pH、氨氮、六六六、滴滴涕、石油烃（C₁₀~C₄₀）。

2023 年 03 月 31 日，我单位开展了钻探采样工作，现场采集的土壤样品全部送至我单位实验室进行化验分析，并出具检测报告。取得检测报告后，我单位针对检测结果进行了统计和深入分析，并根据相关资料编制完成了《盐山县 2023 年度第 4 批次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建新区建设用地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本次采样调查中，地块内砷、汞、铜、铅、镉、镍、石油烃（C₁₀~C₄₀）检测 7 个样品（包含 1 个平行样），检出率均为 100%，但均未超过《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氨氮检测样品 7 个样品（包含 1 个平行样），检出率为 100%，但是未超过《河北省地方标准建设用地土壤环境风险筛选值》(DB 13/T 5216-2022)第一类用地筛选值。地块内六价铬、VOCs27 项（45 项基本项目）、SVOC11 项（45 项基本项目）、六六六、滴滴涕均未检出。

pH：地块内 pH 检出范围为 8.19~8.77。

本地块拟规划为住宅用地。根据本项目土壤检测报告统计分析结果，本批次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项目地块土壤环境质量满足第一类用地标准。

根据《建设用地土壤污染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本地块调查工作到该阶段（初步采样分析阶段）结束，无需开展下一步调查工作。

2 概述

2.1 调查的目的和原则

2.1.1 调查目的

开展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主要为防止地块内潜在污染危害人体健康，污染区域土壤环境。

(1) 识别和确认地块的潜在污染源，根据现状或未来利用要求，进行地块风险评价，为政府部门提供地块环境状况，使政府部门能够系统的管理、科学地修复、为未来地块利用方向的决策等提供科学依据，避免污染地块中遗留污染物造成环境污染和经济损失，保障人体的身体健康；

(2) 有助于降低企业在环境方面的投资风险，主要包括识别或确认所选地块的潜在环境污染，了解环境背景值，降低投资风险；

(3) 对于已经明确污染的地块，通过地块评价可以确定地块修复的目标值和建议地块修复的有效方法；

(4) 可增加污染地块土壤污染治理与防治工作的透明度，实现土壤的可持续发展。

2.1.2 调查原则

(1) 针对性原则

针对地块的特征和潜在污染物特性，进行污染物浓度和空间分布调查，为地块的环境管理提供依据。

(2) 规范性原则

采用程序化和系统化的方式规范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过程，保证调查过程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3) 可操作性原则

综合考虑调查方法、时间和经费等因素，结合当前科技发展和专业技术水平，使调查过程切实可行。

2.2 调查范围

盐山县 2023 年度第 4 批次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建新区建设用地地块位于河北省沧州市盐山县人民法院北行 260m。地块中心坐标为东经

117.229249°、北纬 38.066707°，占地面积 15076.00 平方米（合 22.61 亩）。地块北至空地，西至空地，南至交通新村，东至公路。

调查范围示意图及界址点坐标见图 2-1 和表 2-1。



图 2-1 地块调查范围示意图

表 2-1 地块调查范围界址点坐标

界址点	坐标（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界址点	坐标（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X (m)	Y (m)		X (m)	Y (m)
J1	4214959.20	39520008.99	J13	4214867.54	3952182.25
J2	4214922.90	39520006.66	J14	4214867.47	39520184.16
J3	4214884.76	39520003.15	J15	4214907.52	39520187.03
J4	4214881.54	39520038.64	J16	4214946.98	39520189.04
J5	4214878.38	39520075.27	J17	4214952.49	39520183.93
J6	4214875.79	39520082.32	J18	4214957.28	39520178.49
J7	4214874.74	39520089.24	J19	4214957.80	39520170.34
J8	4214871.46	39520129.58	J20	4214957.96	39520162.94
J9	4214868.61	39520169.36	J21	4214957.61	39520086.65
J10	4214868.31	39520176.06	J22	4214957.65	39520010.06
J11	4214868.64	39520183.04	J23	4214957.18	39520009.43
J12	4214867.61	39520182.34			

2.3 调查依据

2.3.1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主席令[2015]9号，2015年1月1日起实施）；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主席令[2018]8号，2019年1月1日起实施，2018年8月31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主席令〔2017〕70号，2018年1月1日起施行，2017年6月27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4月29日修订；
- (5) 《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环保部令第42号，2017年7月1日起实施）；
- (6) 《关于加强重金属污染防治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09〕61号，2009年12月28日起实施）；
- (7) 《关于保障工业企业场地再开发利用环境安全的通知》（环境保护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土资源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环发〔2012〕140号，2012年11月27日起实施）；
- (8) 《国务院关于印发近期土壤环境保护和综合治理工作安排的通知》（国办发〔2013〕7号，2013年1月23日起实施）；
- (9) 《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发〔2016〕31号，2016年5月28日起实施）；
- (10)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评估、风险管控及修复效果评估报告评审指南》（环办土壤〔2019〕63号，2019年12月17日起实施）；
- (11) 《河北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河北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过，2022年12月1日起施行）；
- (12) 《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地下水超采区和禁止开采区、禁止开采区范围的通知》（冀政字〔2022〕59号）；

- (13) 《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北省“净土行动”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冀政发〔2017〕3号，2017年2月26日起施行）；
- (14) 《河北省污染地块土壤环境联动监管程序》（冀环土函〔2018〕238号）。

2.3.2 技术导则和标准规范

- (1)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
- (2)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HJ 25.2-2019）；
- (3)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评估技术导则》（HJ 25.3-2019）；
- (4)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术语》（HJ 682-2019）；
- (5) 《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164-2020）；
- (6) 《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T 166-2004）；
- (7) 《地块土壤和地下水挥发性有机物采样技术导则》（HJ 1019-2019）；
- (8)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
- (9) 《河北省地方标准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DB 13/T 5216-2022）；
- (10)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
- (11) 《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技术指南》（2018年1月1日起施行）；
- (12)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 50021-2001）（2009年版）；
- (13) 《土的分类标准》（GBJ 145-90）。

2.3.3 其他相关文件及技术资料

- (1) 《盐山县第八中学附属配套工程及其西地块土壤调查报告》；

2.4 调查方法

2.4.1 调查方法和工作内容

本次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内容主要包括以下三个方面：

(1) 污染识别：通过资料收集、现场调查、人员访问等形式，获取场地水文地质特征、土地利用情况等基本信息，识别和判断场地潜在污染物种类、污染途径、污染介质，建立场地概念模型；

(2) 取样检测：在污染识别的基础上，根据国家现有相关导则标准制定初步调查采样方案，进行地块初步调查取样与实验室分析检测。初步调查根据地块内情况与平面布局布设取样点位，在现场取样过程中可以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取样点位。选取具有有代表性的样品送实验室检测，主要对地块内从事生产活动可能产生的污染物进行实验室分析检测，通过检测结果分析判断本地块土壤污染状况；

(3) 结果评价：根据业主提供的土地开发规划确定筛选值，参考国内现有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确定该场地是否存在污染，如无污染则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完成；如有污染则需进一步判断场地污染状况与程度，为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详细调查和风险评估提供全面详实的数据。

(4) 根据调查结果以及业主提供的地块相关资料编制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2.4.2 技术路线

根据国家关于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有关规定，结合本地块的实际情况，本次调查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包括以下阶段：

(1) 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是以资料收集、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为主的污染识别阶段，原则上不进行现场采样分析。若第一阶段调查确认地块内及周围区域当前和历史上均无可能的污染源，则认为地块的环境状况可以接受，调查活动可以结束。

(2) 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是以采样与分析为主的污染证实阶段。若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表明地块内或周围区域存在可能的污染源，如化工厂、农药厂、冶炼厂、加油站、化学品储罐、固体废物处理等可能产生有毒有害物质的设施或活动；以及由于资料缺失等原因造成无法排除地块内外存在污染源时，进行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确定污染物种类、浓度（程度）和空间分布。

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通常可以分为初步采样分析和详细采样分析两步进行，每步均包括制定工作计划、现场采样、数据评估和结果分析等步骤。初步采样分析和详细采样分析均可根据实际情况分批次实施，逐步减少调查的不确定性。

根据初步采样分析结果，如果污染物浓度均未超过 GB36600 等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以及清洁对照点浓度（有土壤环境背景的无机物），并且经过不确定性分析确认不需要进一步调查后，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可以结束；否则认为可能存在环境风险，须进行详细调查。标准中没有涉及到的污染物，可根据专业知识和经验综合判断。详细采样分析是在初步采样分析的基础上，进一步采样和分析，确定土壤污染程度和范围。

本次调查项目包括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和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初步采样分析。技术路线如图 2-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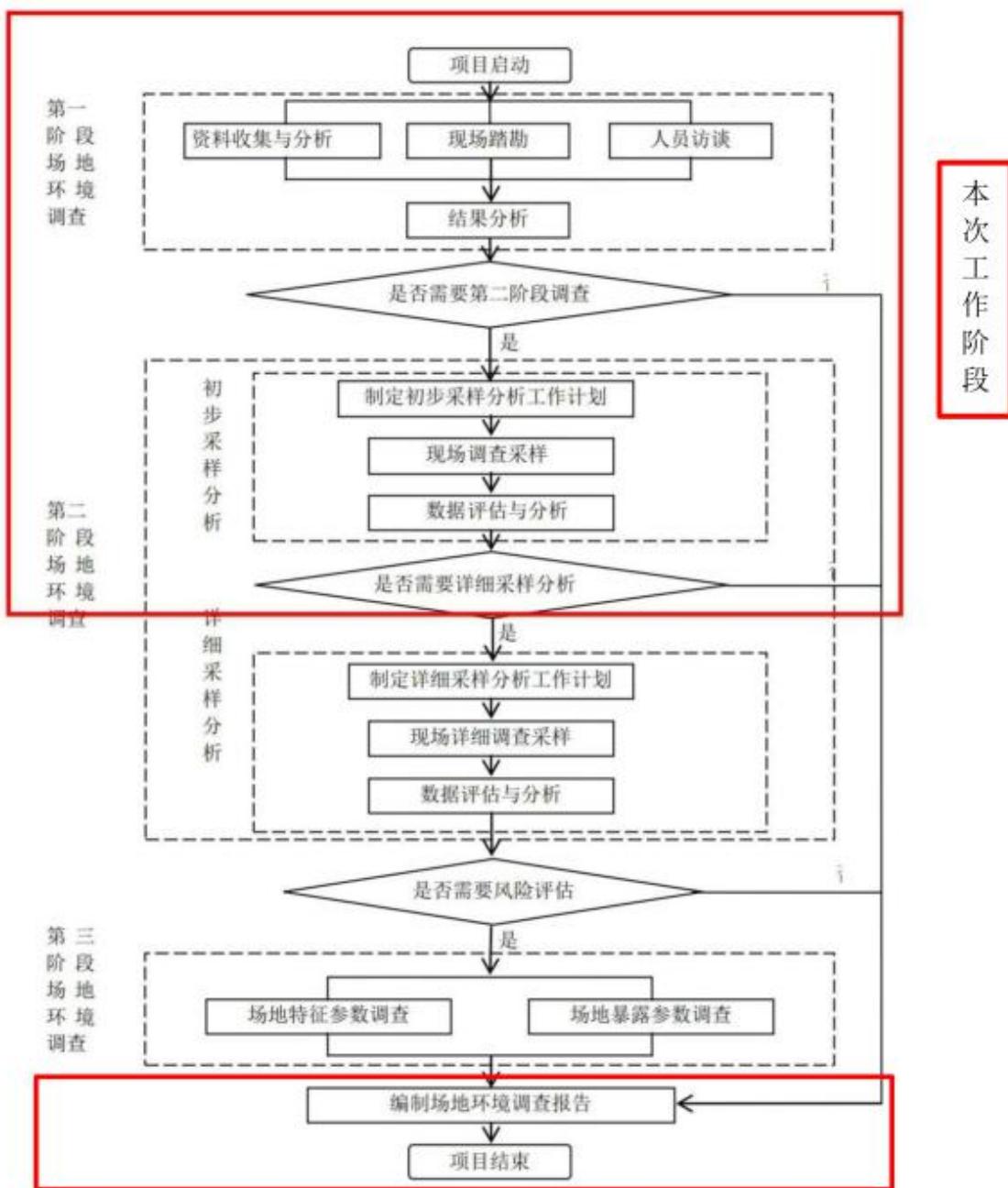


图 2-2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流程图

3 地块概况

3.1 区域环境概况

3.1.1 地理位置

盐山县位于河北省沧州市东南部，地处华北滨海平原。东邻渤海，北依京津，南接山东，是江浙一带至京津、东北的必经之地，东西横距 45km，南北纵距 31.6km，总面积 801.2km²。距北京市 380km，天津市 150km，济南市 160km。全县境辖北纬 37°49'—38°06'，东经 116°56'—117°30'，总面积 795.2km²。

盐山县 2023 年度第 4 批次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建新区建设用地地块位于河北省沧州市盐山县。地块地理位置见图 3-1。



图 3-1 地块地理位置示意图

3.1.2 自然环境概况

(1) 地形地貌特征

盐山县地处滨海平原区，地势平坦，洼地较多，大部分地区海拔高程在5~10m之间。最大高程在西南部(卸楼乡)，海拔12.5m，最低处在东北部(边务乡)，海拔4.68m，地势自西南向东北倾降，一般坡度为1/5000~1/15000。地貌类型分缓岗、二坡地、浅平洼地和小二坡地。南部为东西向缓岗地带，西部是较为平坦开阔的坡地及低洼地。盐山县地质构造属华北陆台，杨二庄断裂带在县域东北、西南向贯穿，以杨二庄断裂带为界，其左盘属黄骅凹陷中的小王庄凹陷，右盘为埕宁隆起。

冲积平原是沧州地区主要的地形地貌类型，它几乎占据本地区土地面积的70%左右。项目所在区域为平原地区，地势平坦开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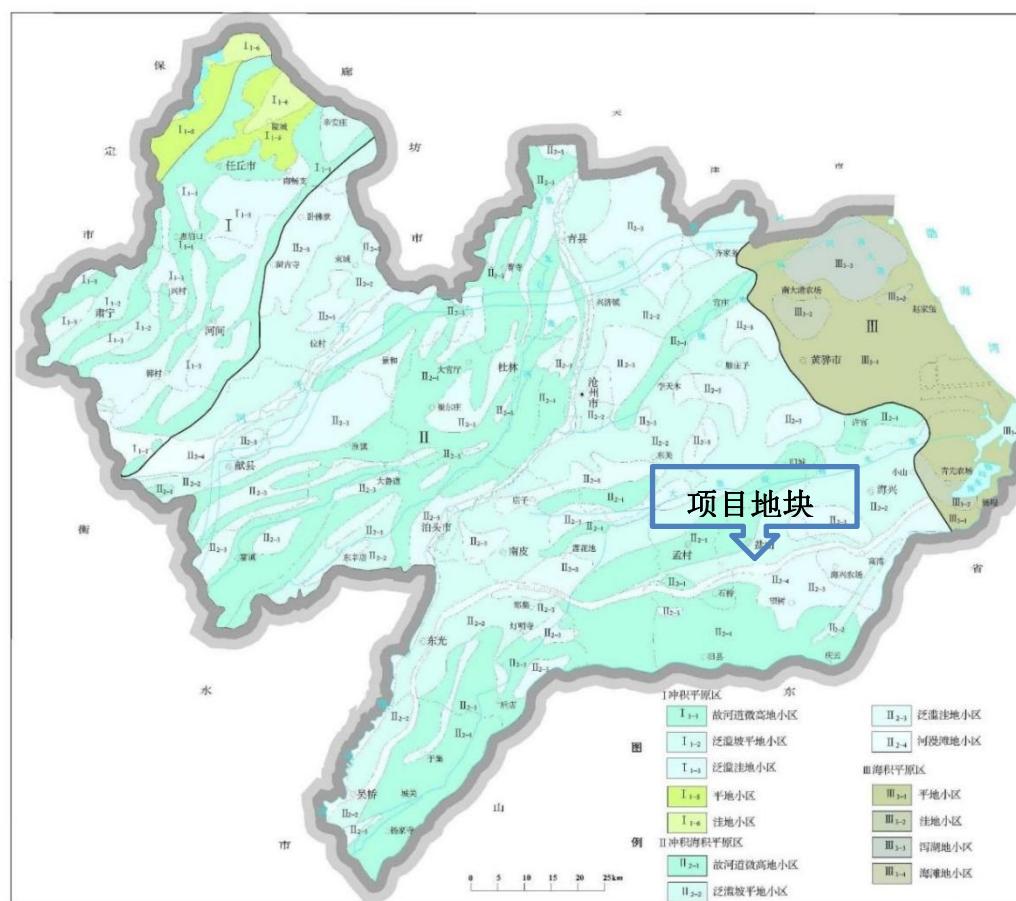


图 3-2 沧州市区域地形地貌

(2) 气候气象

盐山县属东部季风暖温带半湿润大陆性气候，四季分明，具有春旱、夏涝、秋旱、冬干燥的特征。区域近30年平均气温为12.8℃，其中7月份温度最高，月平均温度26.8℃；1月份气温最低，月平均温度-3.6℃；极端最高气温41.2℃，极端最低气温-21.5℃。多年平均降水量509mm，最大年降水量718mm。年平

均风速 2.4m/s，最大风速 3.0m/s。年平均相对湿度 64%，年平均日照时间 2492.8 小时。多年主导风向为西南风，夏季雷雨风较多。年平均无霜期 200d 左右，最大冻土深度 58cm。

（3）地表水系

盐山县濒临渤海，历史上众多河流穿境入海，为“九河”下梢，也是古黄河尾闾泛滥之区。载而有据的过境河流主要有鬲津河、无棣沟、屯氏河、刘公渠等。有的古河流经时代演变已湮废，其沉积沙层中富含淡水，是生产生活的重要水源；有的则经历代断续修浚而保留下来。今县域内主要河流有漳卫新河和宣惠河。

漳卫新河：漳卫新河是盐山与山东的界河，由鬲津河演变而来。该河在大商村西南入盐山县境，经圣佛、千童、韩集、常庄、庆云、杨集六乡镇，至南台村东南入海兴县，县内河长 48.4km，临河村 54 个，计 4 万余人。县境河道计有大小弯道 9 处，位于较急弯道凹岸的城西湖险工段历来是防汛重要把守堤段。河道宽度 500-1000m 不等，行洪标准五十年一遇，流量 3500m³/s，庆云闸上水位 11.74m；强迫行洪流量 5000m³/s，庆云闸上水位 13.23m。漳卫新河为相机排沥河道，排沥标准三年一遇。

宣惠河：宣惠河盐山段即明万历四十二年（1614 年）所开刘公渠，至今已有 372 年的历史，现已成为沧州运东区域主要排沥河道，也是盐山县唯一沥水承泄河，并兼有排碱灌溉之功。该河源于吴桥县王指挥村，依次流经吴桥、东光、南皮、孟村、盐山、海兴六县，由常庄子东北半趟河入海，总长 155.8km，盐山段长 25km。五年一遇除涝标准，十年一遇弃土和修建水工建筑物，下口入海能力 332m³/s，盐山段设计流量 230m³/s。河宽以大王铺为界，上游 160m，下游 170m。80 年代以来河水污染严重，主要是德州市工业废水排放所致。该河盐山段建有节制闸 1 座，蓄水能力 280 万 m³/s；排水涵洞 6 座，排水能力 46m³/s；扬水站 4 座，提水能力 4.8 万 m³/s；桥梁 9 座。县域 14 条干沟由境内或至下游海兴县汇入该河，为其支流。多数干沟已达五年一遇排沥标准与宣惠河配套运行。

3.2 地块周边敏感目标

盐山县2023年度第4批次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建新区建设用地地块位于河北省沧州市盐山县人民法院北行260m，根据现场踏勘，地块周边1km范围内敏感目标主要为居民住宅、学校、写字楼，项目地块周边敏感目标见表3-1，敏感目标分布图见图3-3。地块周边无疗养院、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等重点保护目标。

表 3-1 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主要敏感目标

保护目标	保护内容	距地块距离 (m)	方位
翟庄村	村民、居民	700	西北
辛庄村		640	北
崔家园		460	西
房产小区		410	西南
审计小区		120	西南
交通新村		40	南
北杨新村		140	东南
北杨凤台花园		380	东北
吴庄村		550	东
梧桐苑		360	西南
和谐小区		680	南
盐山镇		400	南
盐山千童购物中心	职工	570	南
永泰阳光商住楼		480	西南
吴庄小学	师生	720	东
新华小学		390	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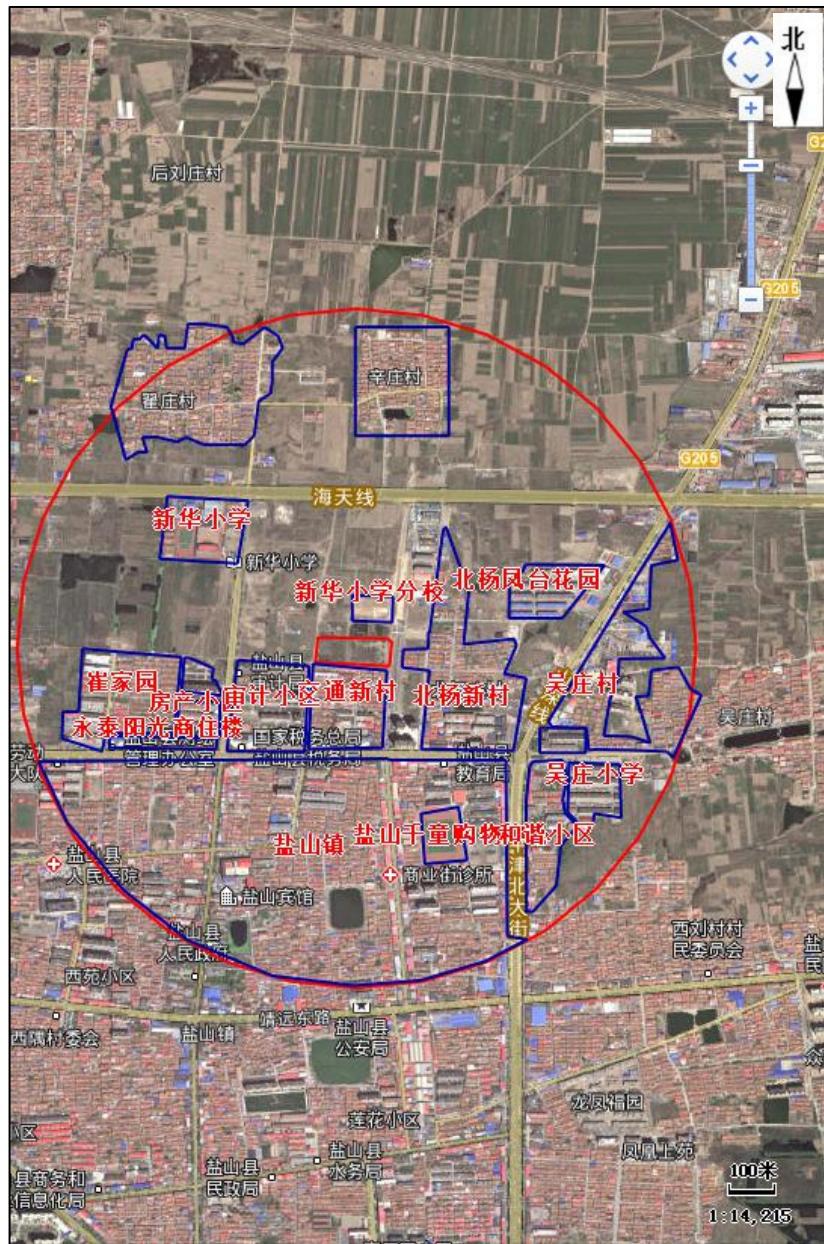


图 3-3 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敏感保护目标（圆形范围）

3.3 地块的使用现状和历史

3.3.1 地块现状

2023 年 1 月 10 日进行现场踏勘，通过对地块现场状况进行现场识别，并对相关知情人员进行了咨询访谈，盐山县 2023 年度第 4 批次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建新区建设用地地块内现状均为荒地。调查阶段，地块内未发现生活垃圾倾倒现象，无油渍、异味等异常情况，地块未进行开挖。地块历史不存在有毒有害物质使用及储存情况、废物填埋或堆放情况和被污染痕迹。

地块现状照片见图 3-4。



图 3-4 地块现状

3.3.2 地块历史

通过 Google Earth，最早可以追溯到该地块 2008 年的历史影像资料，最晚为 2022 年 2 月。通过人员访谈、历史影像资料了解到地块至 2015 年，地块内均为农田；农田时期主要农作物为小麦和玉米，主要施用尿素，除草剂杀虫剂等农药，不涉及地膜等使用。2015 年至 2023 年，农田退耕为荒地。

调查地块在历史上没有过工业生产经营活动。农田时期主要农作物为小麦和玉米，主要施用尿素、二胺等化肥，除草剂杀虫剂等农药，不涉及地膜等使用。

2008 年至今，地块利用历史见表 3-2，地块卫星影像资料见表 3-3。

表 3-2 地块利用历史一览表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地块变化
2008.2	2015.9	地块内为耕地，种植作物主要为玉米、小麦
2015.9	2023.03	地块内为荒地

表 3-3 地块历史使用情况及影像图一览表

时间	地块使用情况说明	历史影像图
2008.2	地块内为耕地，种植作物主要为玉米、小麦；	
2013.11	地块内为耕地，种植作物主要为玉米、小麦；	

时间	地块使用情况说明	历史影像图
2019.5	地块内为荒地；	
2021.9	地块内为荒地；	
2022.2	地块内为荒地；	

3.3.3 地块用地规划

根据盐山县自然资源与规划局文件，地块拟建设住宅，属于一类用地。根据《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的要求，该地块可按照《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要求进行评价。

3.3.4 区域地下水利用规划

本项目位于河北省沧州市盐山县，根据《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地下水超采区和禁止开采区、限制开采区范围的通知》（冀政函[2022]59号）地块所在区域为深层地下水限采区。项目所在区域不存在饮用水源保护区、准保护区以及相关的补给径流区，也不涉及国家或地方政府设定的与地下水环境相关的其他保护区、环境敏感区等，不存在分散式饮用水源地，即浅层地下水不作为饮用水源。

盐山县浅层地下水为微咸水-咸水，目前不作为生活饮用水、农业用水、工业用水等开发利用，区域农业灌溉主要为大气降水补给及地表水补给。沧州市盐山县全域生活用水已实现集中供水，浅层地下水无相关规划，暂不开发利用。

表 3-4 河北省地下水超采区范围

7 沧州市			
7.1	市区	深层严重超采区	全部
7.2	沧县	深层严重超采区	全部乡（镇）
7.3	青县	深层严重超采区	全部乡（镇）
7.4	东光县	深层严重超采区	全部乡（镇）
7.5	海兴县	深层严重超采区	全部乡（镇）
7.6	盐山县	深层严重超采区	全部乡（镇）

表 3-5 河北省地下水禁采区范围

6	沧州市		
6.1	沧州市建成区	深层地下水	市建成区
6.2	青县	深层地下水	青县城区
6.3	东光县	深层地下水	东光县城区
6.4	海兴县	深层地下水	海兴县城区
6.5	盐山县	深层地下水	盐山县城区

表 3-6 河北省地下水限采区范围

6	沧州市		
6.1	市区	深层地下水	全部乡（镇）（不含市建成区）
6.2	泊头市	深层地下水	全部乡（镇）（不含泊头市城区）
6.3	沧县	深层地下水	全部乡（镇）
6.4	青县	深层地下水	全部乡（镇）（不含青县城区）
6.5	东光县	深层地下水	全部乡（镇）（不含东光县城区）
6.6	海兴县	深层地下水	全部乡（镇）（不含海兴县城区）
6.7	盐山县	深层地下水	全部乡（镇）（不含盐山县城区）

3.4 区域地质与水文地质特征

3.4.1 区域工程地质

（一）地层构造条件

盐山县地质构造处于黄骅台陷东部盐山断，以东为埕宁台拱，东临二庄断裂。羊二庄断裂带大致沿马村乡义和村东入境，西南至大傅庄乡西和乐庄村西北，折向西北至边务乡黄店子，折向西至城关镇辛庄村北，折向南至山广公路大王铺桥东，折向西南中经常金乡孙金、孟店乡姜庄、韩集乡大高家至刘集乡大李、折向西至旧县镇小河刘南入山东省乐陵县境。以羊二庄断裂带为界，其左侧为黄骅台陷中的小王庄凹陷，右侧为埕宁台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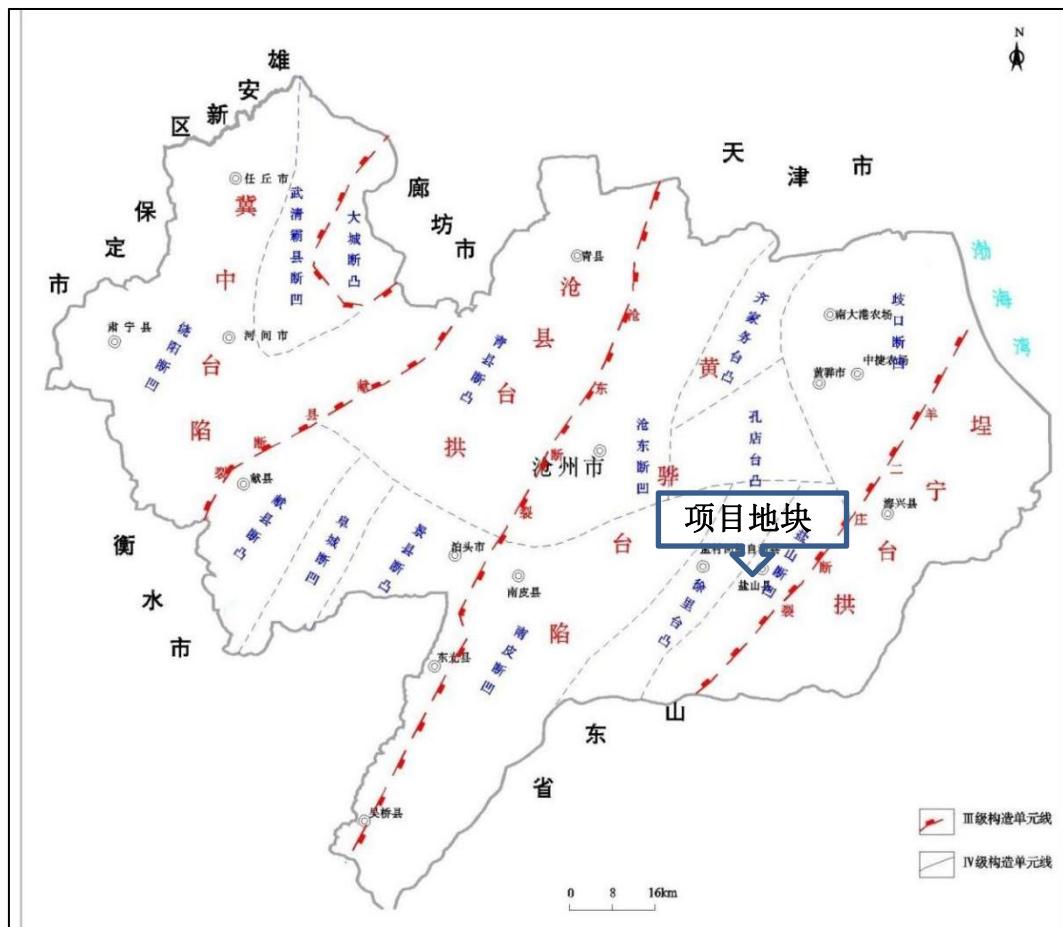


图 3-5 区域地质构造

(二) 地层岩性条件

区域上，第四系厚度一般为400-500m。自下而上分别为下更新统、中更新统、上更新统、全新统。

下更新统（Q₁）底板埋深400-500m，层厚154-230m。由棕黄、棕红及灰绿色黏土、粉质黏土夹厚层灰白、锈黄色中砂、细砂组成，普遍具有铁、锰质结核，多见钙化层。规划区底板埋深487-497.5m，层厚228m，以粘性土为主，夹多层细、中砂，砂层总厚度60-93m。

中更新统（Q₂）底板埋深270-290m，层厚125-151m。下段（Q₂¹）由棕黄色黏土、粉质黏土，灰黄及浅灰色中砂、细砂及少量粉砂组成；上段（Q₂²）由灰及灰绿色黏土、粉质黏土、粉土及灰黄色细砂、粉砂组成。具淋溶淀积层。区内底板埋深259-269m，层厚131-151m，岩性为砂、粘互层，砂层总厚度44-92m。

上更新统（Q₃）底板埋深100-150m，层厚119-122m。由浅灰、灰黄色粉土、粉质黏土灰黄色细砂、粉砂组成，顶部多含淤泥质。规划区底板埋深108-137.5m，层厚120m左右，岩性为粘性土与砂性土互层，砂层总厚度50m左右。

全新统（Q₄）底板埋深22-30m，由灰黄、灰色黏土、粉质黏土、粉土及灰黄色粉砂组成。区内底板埋深25-28m，黄、黄灰、灰色粉土与灰、灰黄、褐黄色粉质黏土互层，4-6.4m内分布一层厚1.6-3.8m的黏土。

3.4.2 区域水文地质特征

（1）地下水含水层组划分

沧州市地下水主要赋存于第四系松散地层中，分为四个含水组。

第1含水组即浅层水。底界40m左右，分浅层淡水和咸水，面积873.48km²。含水层厚度一般5m~25m，水位埋深2m~8m。地下水的化学类型为氯化物、重碳酸盐—钠镁型，矿化度0.5~5g/L。

第2含水组，100m以上为咸水，以下为淡水，水位埋深30m~150m，地下水的化学类型为重碳酸盐、氯化物—钠镁型，淡水矿化度0.9~2g/L，咸水矿化度5~12g/L，开采量极少。

第3含水组含水深度一般150m~350m，根据开采情况，又分为两个亚水组，III₁和III₂，III₁含水组开采深度为150m~250m，III₂含水组开采深度为250m~350m，是沧州市工业及生活用水的主要开采层。

第4含水组开采层在350m以下，最深可达到480m，其化学类型为氯化物、重碳酸盐—钠型，矿化度小于1~2g/L，由于这部分地下水埋深大，富水性差，目前开采井很少，是工农业用水辅助开采层。

（2）地下水补、径、排特征

地下水的补、径、排条件主要决定于含水层的成因类型、埋藏条件、开采状况等因素。

1) 地下水补、径、排特征

①浅层水

沧州市主要为海陆交互沉积平原，受地质构造、沉积环境及近代河流的影响，其砂层分布形态、岩性、厚度、富水性、水化学特征等均有差别。浅层水的补给、径流、排泄条件直接受自然、地理、水文、气象、植被、地形、河道分布以及人工开采等因素影响。大气降水为主要补给来源，地表水入渗、灌溉

回归入渗次之，侧向补给很少。天然状态下地下水的流向与地形倾斜相一致，即由西南流向东北，但由于受开采影响，地下水流向开采区。因地形平坦，水力坡度小，故地下水运动缓慢。

②深层水

深层水由西向东，径流缓慢，主要为侧流补给。但因几十年来，过量开采深层水，致使本区出现了区域地下水位降落漏斗，改变了地下水的天然流向，使地下水向漏斗中心汇流，其次是侧向径流补给，径流迟缓。深层承压水开采前基本处于封闭状态，边界径流排泄量甚微，七十年代以来，本区深层水的排泄途径主要为人工开采。

(3) 地下水补给、径流及排泄条件

①浅层地下水

工作区浅层地下水主要补给来源为大气降水入渗补给。降水入渗补给主要取决于降水量大小、地下水位埋深及包气带岩性，区内多年平均降水量459.50mm，降水较为集中，有利于大气降水入渗补给。工作区浅层地下水含水层颗粒较细，渗透性能较差。地下水排泄方式主要为蒸发排泄和开采排泄，地下水水位埋深由东向西逐渐增大，西部以开采排泄为主，东部以蒸发排泄为主。

②深层地下水

深层地下水动态变化与补、径、排条件密切相关，水位动态变化不直接受气象因素制约，其补给来源以侧向径流为主，主要排泄方式为人工开采。

(3) 地下水化学特征

水化学特征特征其主要受地质构造、地层岩性、古地理环境、地形地貌及水文地质条件的综合影响，以及气候、人为活动影响，随着诸多因素的不定变化，地下水水质也发生了变化，但总的的趋势仍是西好东差、矿化度西低东高。吴桥县位于沧州市最南部地区，分为浅层水和深层水，浅层水包括浅层淡水及浅层咸水，地下水水化学类型主要为 $\text{Cl}\cdot\text{SO}_4-\text{Na}\cdot\text{Mg}$ 型，矿化度主要为小于2g/L和2~3g/L，局部矿化度3~5g/L和大于5g/L。这一带地下水以微咸水和半咸水为主，上部浮有薄层淡水。深层地下水水化学类型主要为 $\text{Cl}\cdot\text{HCO}_3-\text{Na}$ 型，矿化度主要为小于1g/L，局部地区小于2g/L和大于2~3g/L。深层地下水水化学类型在垂向分布有一定的规律性，从上至下以 $\text{HCO}_3\cdot\text{Cl}-\text{Na}$ 和 $\text{Cl}\cdot\text{HCO}_3-\text{Na}$ 型水交替

出现，矿化度主要小于1g/L；至900m左右时出现转变，主要以Cl-Na型水为主，矿化度大于1g/L。

（4）水资源开发利用情况

沧州市广泛分布着潜水层和浅层承压水。浅层淡水分布面积占总面积的64.9%，埋深小于30m，矿化度小于2g/l；浅层咸水分布面积占总面积的35.1%。目前企业的开采层均为第III含水层组及以下。

据《沧州市浅层地下水水质变化趋势分析》、《沧州市浅层地下水质量现状与变化趋势分析》、《2016年沧州市浅层地下水水资源质量评价》等论文：沧州、黄骅、盐山、海兴、东光等县市溶解性总固体均在2000~15000mg/L，根据沧州市浅层地下水主要污染物质分析，沧州市浅层地下水均以V类为主。《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 14848)III类水标准统计分析，在全区浅层地下水中主要超标项目是溶解性总固体、总硬度、硫酸盐、氯化物等，其中溶解性总固体、总硬度、氯化物超标率在80%以上，硫酸盐超标率也超过了60%。

区域浅层地下水流向示意图见图3-7。由此可以判断地块内地下水流向为西南向东北。



图 3-6 区域水文地质图



图 3-7 区域浅层地下水流向示意图

3.4.3 地块工程地质

该地块工程地质条件主要根据 2023 年 3 月 31 日进行的钻探情况进行分析。根据项目地块现场钻探情况，在 0.5m 钻探深度范围内，地层岩性主要为粉土，土层特征及厚度变化分述如下：

① 粉土：黄褐色，稍湿，稍密，场区普遍分布，厚度：1.8-2.0m。无味，无污染痕迹，无油状物。

3.5 相邻及周边地块情况

(1) 地块相邻情况

根据现场现场踏勘及卫星影像资料得知，地块北侧相邻新华小学，西至空地，南至交通新村，东至公路，隔马路为北杨新村。不存在产污企业。

(2) 地块周边企业

经过资料收集与现场踏勘，对地块周边企业的统计分析，周边企业不涉及从事有色金属矿采选、化工、冶炼、石油炼制、焦化、电镀、制革、医药、铅蓄电池制造、石墨、印染和危险废物储存、利用及处置等重点行业。

根据资料收集、现场访谈和现场踏勘以及卫星影像确定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企业主要有加油站。

地块紧邻及 1km 范围内的企业分布情况见表 3-7。地块周边企业照片见图 3-8。

表 3-7 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主要企业分布情况

序号	周边企业	方位	行业类别
1	北京能源成龙加油站	东北	零售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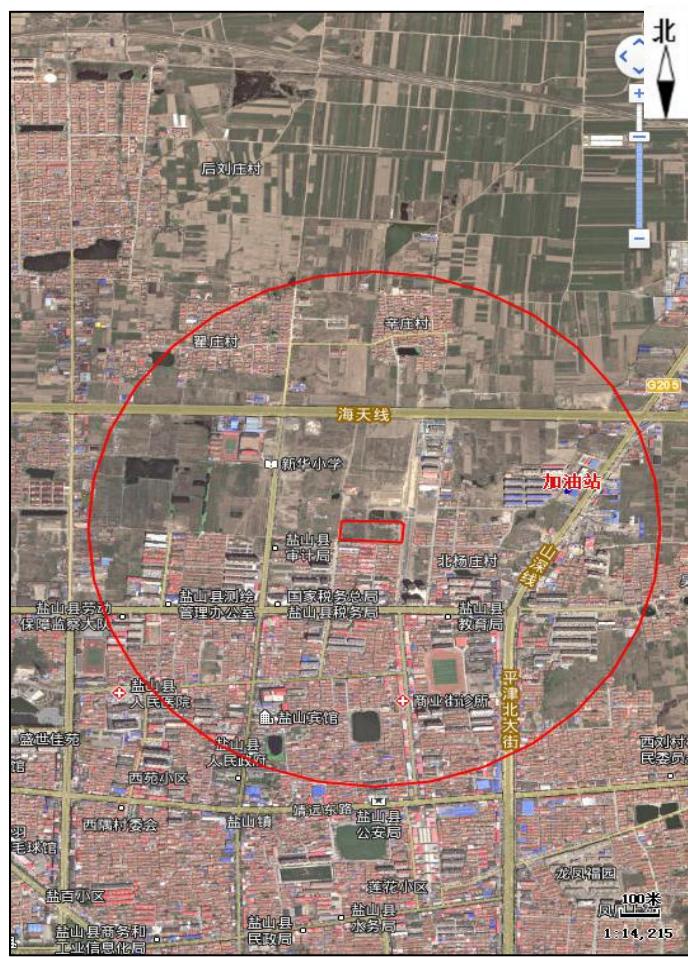


图 3-8 周边企业分布图

(3) 地块周边企业历史

结合相关档案资料、2008 年以来卫星影像资料和人员访谈结果分析表明：

表 3-8 地块周边 1km 范围历史使用情况汇总

历史影像图	描述
	<p>至2008年3月 地块东侧：村庄及村庄； 地块南侧：村庄； 地块西侧：农田； 地块北侧：农田；</p>



至2013年10月
地块东北侧517m处
新建加油站；
其余地块均无明显
变化；



至2022年12月
无明显变化

4 污染识别

按照《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中要求：“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是以资料收集、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为主的污染识别阶段”。通过资料收集、文件分析、现场踏勘及对相关人员进行访谈等方式，了解沧州市残疾人康复中心项目地块的历史、现状以及地块周边的环境等，识别存在潜在污染的区域以及与周边环境的相互影响，并初步分析该地块可能存在的污染物，为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采样布点和确定分析检测项目提供依据。

4.1 信息采集

4.1.1 资料收集与人员访谈

现场调查为基础资料收集阶段，本次收集了地块的红线范围及拐点坐标、规划文件等资料，通过人员访谈了解了地块的利用历史、地块周边企业的生产历史等，将企业提供的资料和历史卫星图片进行对比，确认了地块的范围、历史使用情况等。

表 4-1 收集到的资料清单

序号	资料名称	资料来源
1	地块红线图及拐点坐标	建设单位提供
2	地块利用历史状况及利用现状	现场踏勘
3	加油站生产工艺流程图	人员访谈
4	地块使用规划资料	建设单位提供

4.1.2 现场调查的工作过程

2023 年 01 月，我单位技术人员与地块相关负责人进行了访谈，了解了地块利用历史及现状情况，人员访谈情况汇总见下表。

表 4-2 人员访谈汇总表

受访对象姓名	联系方式	受访对象类型	具体访谈内容
张洪亭	15075756851 (电话访谈)	盐山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块历史上为农用地，无工业企业历史。地块未来规划用地性质为住宅用地；
刘连发	18631708518	东隅村村主任	该地块周边主要为居民区、村庄、学校、商超等，地块内历史上无工业活动，2015 年之前种植小麦、玉米，农田灌溉为雨水。

杨洪叶	18233750681	北京能源成龙 负责人	2000年建设，分别设有汽油罐和柴油罐，储油罐埋深最深大约4.0米；有4个加油机，2014年改为双层罐，期间未发生过污染泄漏事件。
刘建民	15130711015	东隅村村民	该地块历史上已种植为主，农作物为小麦、玉米等。使用过乐果等有机农药，施肥主要为氮肥、尿素等，灌溉用水为雨水。
李海岗	15931727222	盐山镇环保所	地块内历史上为农田，无工业企业存在，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件和倾倒危废、固废等，未发生过环境问题举报和投诉事件。



图 4-1 人员访谈现场

4.1.3 地块现场踏勘

现场踏勘的目的是通过对场地及其周边环境设施的现场调查，观察场地污染痕迹，核实资料收集的准确性，获取与场地土壤污染有关的线索。

本次调查于2023年1月10日对地块现场进行了现场踏勘。根据现场踏勘知悉，调查区内农田已退耕，场地内长满杂草。场地范围内未闻到异常气味，未发现场地内空气中存在异味，亦未发现场地内存在历史遗留污染痕迹。

4.2 地块污染识别

根据地块的历史沿革分析，见3.3章节。地块主要用途为农田，现状为荒地。地块一直为小麦、玉米等农作物种植，未进行过工业生产加工活动。本地

块为农用地，考虑农作物种植过程中使用的化肥、除草剂等通过灌溉下渗、降水淋溶等方式进入土壤，可能会对地块造成污染。

4.2.1 地块内污染源分布与污染情况调查分析

(1) 农药分析

通过人员访谈，该地块农田每年使用农药量较少，90年代前可能使用过六六六和滴滴涕；90年代以后不再使用六六六和滴滴涕，使用的农药主要为吡虫啉、辛硫磷杀虫剂，除草剂主要为草甘膦和氯氟吡氧乙酸异辛酯。

有机氯农药在土壤中的残留期最长，可达数年至20~30年之久；吡虫啉是一种硝基亚甲基内吸杀虫剂，属氯化烟酰类杀虫剂，残留期为25天左右；辛硫磷属于有机磷酸酯类杀虫剂，见光易分解，在土壤中可通过光解和异构化，代谢很快。因此吡虫啉、辛硫磷对土壤影响很小。

草甘膦是一种非选择性、无残留灭生性除草剂，入土后很快与铁、铝等金属离子结合而失去活性，对土壤中潜藏的种子和土壤微生物无不良影响；氯氟吡氧乙酸异辛酯是一种选择性除草剂，在土壤中的降解半衰期为5.5~8.6天，半衰期较短，不会对土壤和后茬作物造成药害。

因此，项目地块90年代后使用的除草剂和杀虫剂不涉及GB 36600中的其他有机农药类，项目地块内特征污染物为有机农药类（六六六、滴滴涕）。

(2) 化肥分析

地块使用肥料主要为尿素、尿素化学式为 $\text{CH}_4\text{N}_2\text{O}$ ，是一种简单的有机化合物，尿素生产过程使用氨氮，作为肥料提供含氮物质。农药化肥对地块可能造成的污染主要在地块表层，因此地块重点关注表层土壤，特征污染物为氨氮。

地块内中部有养500只鸭的历史活动，养殖活动为散养，并未形成规模，但仍需重点关注表层土壤，特征污染物为氨氮、重金属（铜、锌、砷）。

(3) 灌溉用水分析

经现场踏勘及人员访谈，得知本地块的灌溉用水方式为降雨。历史上未发生污水灌溉情况，农田灌溉不会对本地块造成污染。

4.2.2 地块内调查结论

地块于 2015 年后不再种植农作物，农药残留已基本消解，对调查地块影响很小。调查地块农田不进行灌溉，没有发生过污水农灌。地块历史未进行过工业生产活动、规模化养殖、有毒有害物质储存与输送等；历史上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污水农灌、危险废物堆放、固废堆放与倾倒、固废填埋等。地块内不涉及废水，无地下管槽及储罐等设施。

综上所述，农田区域生产过程中农药、化肥残留、灌溉用水对地块影响较小，养殖期间由于时间短、规模小对地块的影响较小，特征污染物为有机类农药（六六六、滴滴涕）、氨氮、重金属（铜、锌、汞、砷、铅、镉、六价铬）。

4.3 周边企业污染识别

4.3.1 地块周边企业污染调查与分析

经现场踏勘，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历史及现状存在的生产企业为北京能源成龙加油站，详见 3.2 章节。根据地下水流向自西南向东北可知北京能源成龙加油站位于地块下游。

北京能源成龙加油站与地块地理位置关系如下图所示。



图 4-2 加油站与地块位置关系图

根据人员访谈及收集到的加油站环评资料，上述加油站储罐类型均为卧式双层储罐，储罐埋深约4米。分为柴油储罐和汽油储罐，材质为内钢外玻璃纤维。

①加油站工艺流程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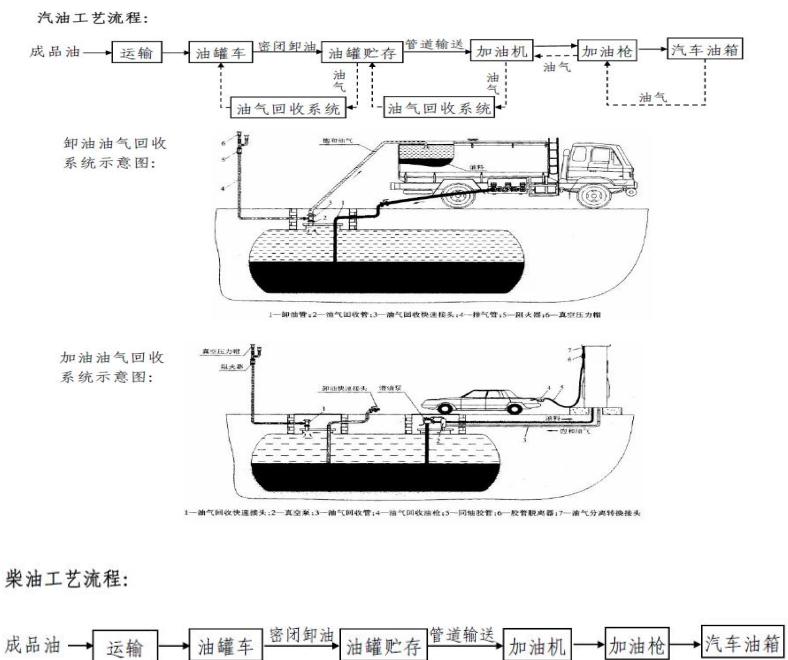


图 4-3 加油站工艺流程简述

②卸油、加油工艺流程简述:

卸油：油罐车进站停靠指定位置之后，发动机熄火，卸油工检查接地装置否良好，消防器材是否到位。先将静电接地装置与卸油管接好，静置15min后，用快速接头把油罐车的卸油管与储油罐的卸油口连接，还要用快速接和导静电软管把油罐车的油气回收口和从储油罐引出的油气回收口连接（带呼吸阀的通气管常开），将接头结合紧密，保持卸油管自然弯曲。卸油过程中产生的油气通过油气回收管道进入油罐车，达到体积1:1的气液置换，完成平衡式油气回收。卸油中，卸油工应注意观察管道、阀门等相关设备运行情况。卸油时不准其他车辆靠近卸油区，严防其他点火源接近卸油现场，油罐车不得随意打火启动和进行车位移动。卸油结束时，检查并确认没有溢油、漏油后，关好阀门，断开卸油快速接头，盖好口盖，清理现场。卸完油后，油罐车不可立即启动，应待油罐车周围油气消散后（约5min）再启动。至此，卸油过程完毕。

加油：加油站加采用负压吸入工艺，通过加油机的油泵将油从储油罐抽出，油品经过油罐内出油管底阀进入管道，再经过加油机的油气分离器、计量器，再经加油枪加到汽车油箱中。加油过程汽车油箱中产生的油气通过加枪经油气回收管道进入油罐，达到体积 1:1 的气液置换，完成平衡式油气回收。加油完毕，应尽快将油枪放回托架内。加油枪具有自闭功能，以保证加油的安全性。

③主要污染工序：

加油站主要废气主要是卸油、储油、加油过程中挥发产生的有机废气及往来汽车产生的尾气。其次，地下储罐在地下若出现破裂，储罐中的油品可能会随地下水迁移，对地块内土壤地下水造成危害，主要关注污染物为石油烃（C₁₀~C₄₀）、苯、甲苯、二甲苯。

综上，加油站位于地块下游，可能造成污染的特征污染物有石油烃（C₁₀~C₄₀）、苯、甲苯、二甲苯。

4.4 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总结

通过现场踏勘、调查访问，收集地块现状和历史资料及相关文献，分析盐山县 2023 年度第 4 批次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建新区建设用地地块的土地利用历史。分析得出地块特征因子为：氨氮、六六六、滴滴涕、石油烃（C₁₀~C₄₀）、苯、甲苯、二甲苯。

表 4-3 特征因子识别汇总表

序号	功能区	潜在污染区域	污染物及污染途径		关注污染物
			潜在污染源	污染途径	
1	地块内	荒地	农药、化肥	下渗	氨氮、六六六、滴滴涕
2	地块周边	加油站	汽油、柴油	迁移	石油烃（C ₁₀ ~C ₄₀ ）、苯、甲苯、二甲苯

根据污染识别结果，认为本地块被污染的可能性较小，为验证地块是否被污染。因此，下一步根据污染识别进行土壤样品的采集、分析检测工作，验证地块没有受到污染。

5 工作计划

本项目第一阶段污染识别结果表明，地块受到污染的可能性较小。为验证本地块的污染状况，本项目开展了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第二阶段的污染确认工作，其目的是在污染识别的基础上，通过勘探采样及检测分析，验证土壤没有受到污染。

2023年03月31日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项目地块进行了土壤现场取样工作。本次未进行地下水采样工作。共布设6个土壤采样点位，采集7组土壤样品（包含1组平行样），采集的所有土壤样品均由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检测分析，具体内容如下。

5.1 布点采样方案

5.1.1 布点依据和原则

(1) 布点依据

根据《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HJ 25.2-2019）、《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评估技术导则》（HJ 25.3-2019）、《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等相关规范文件，以及前期收集到的资料与信息，确定本次调查的采样布点方案计划。

(2) 布设原则

该项目在场地内主要疑似污染区域进行布点，原则如下：

①符合《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HJ 25.2-2019）等相关技术导则要求；

②采样点的布置能够满足判别场内污染区域的要求；

③每个地块的监测点位应为该地块潜在污染最重的区域，如取样点位不具备采样条件可适当偏移。根据相关导则或指南要求，本次针对该场地平面布局布设采样点，编制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初步采样方案。方案编制后，由市级环保局质量监督且由专家确认后方可实施。实施过程将严格按照采样计划与调查方案执行，直至完成采样与送检分析工作并形成样品数据分析成果。

5.1.2 土壤采样方案

(1) 采样点位设计

为确定地块污染大致分布区域和污染物类型，摸清场地地质条件，为分析判断污染物迁移及可能污染区提供依据和支持。按调查地块区域特征、污染物特性及迁移方式设计采样计划。基于本地块土壤和地下水环境踏勘的结果，综合地块生产及污染物排放特点，全面考虑当地水文地质条件及本地块土地开发利用规划，本项目对该地块进行评估，若评估结果显示地块内土壤及地下水对敏感人群确实存在不可接受的健康风险，则进行地块详细调查评估，并通过加密布点采样及分析来确定污染范围。

根据本地块现状及历史情况，需要对地块不同区域进行布点分析，因此本地块土壤监测点采用网格布点法的方式进行布设。根据《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技术指南》（环保部[2017]72号公告，2018年1月1日起施行）要求，初步调查阶段，地块面积 $>5000m^2$ ，土壤采样点位数不少于6个点。

项目地块占地面积15076.00平方米（合22.61亩），结合现场实际情况，项目区域采用网格布点法，对地块进行划分，共布设6个土壤监测点位。点位布设情况见图5-1。



图 5-1 地块调查区监测点平面分区布置图

(2) 未进行地下水采样的原因分析

依据前文资料（南侧地块）及区域水文地质条件，该区域内第一层为较厚的粉土层，层厚0~2.0m，第二层为较厚的粉质黏土层，层厚2.0m~5.0m，未穿透，地层防渗透性能较好；且地下水水位埋深2.2m~2.6m，上部有较厚的隔水

层，地块内未进行过生产活动，周边大多为农田、村庄，污染因子较单一；区域已实现集中供水，且不存在饮用水源保护区、准保护区以及相关的补给径流区，也不涉及国家或地方政府设定的与地下水环境相关的其他保护区、环境敏感区等，不存在分散式饮用水源地，周边小区、村庄用水均由市政统一供给；本次主要为验证采样检测，因此，本次先针对地块土壤进行调查，若土壤没有受到污染，则考虑地下水不存在污染，若土壤受到污染，则对地块地下水进行调查，验证地下水是否受到污染。

（3）钻探、取样深度设计

根据现场踏勘阶段对疑似污染地块的调查以及此次采样主要目的，此次调查主要为疑似污染区域及周边不同深度的土壤样品进行检测。采样深度根据《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及现场钻探土层分布情况综合确定。本次主要为初步采样分析检测，如若发现土壤污染，则对地下水进行补充采样。

本地块为农用地，未进行过任何生产活动，农用地种植期间未发生过污染事件，且周边污染源距离本地块较远，污染单一，农业污染对地表土壤影响的可能较大，对深层土壤影响较小。所以本次布点点位只对土壤表层进行取样分析；取样深度为土壤表层 0~0.5m，同时现场采样快速检测设备光离子化检测仪（PID， Photo Ionization Detector）及 X 光衍射重金属快速检测仪（XRF， X-Ray Fluorescence）进行筛选相关污染物浓度最高点进行采样。

5.2 分析测试方案

监测因子的确定主要依据地块污染识别结果，同时结合《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的相关内容进行综合确定。

同时根据《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要求调查阶段所有样品均需测定 pH、45 项基本因子。综合上述因素，地块土壤监测点位的测试项目为 pH、45 项基本因子、氨氮、六六六、滴滴涕、石油烃（C₁₀-C₄₀）。

①45 项基本因子包括：

重金属和无机物 7 项：砷、镉、铜、铅、汞、镍、六价铬；

VOCs27项：四氯化碳、氯仿、氯甲烷、1,1-二氯乙烷、1,2-二氯乙烷、1,1-二氯乙烯、顺-1,2-二氯乙烯、反-1,2-二氯乙烯、二氯甲烷、1,2-二氯丙烷、1,1,1,2-四氯乙烷、1,1,2,2-四氯乙烷、四氯乙烯、1,1,1-三氯乙烷、1,1,2-三氯乙烷、三氯乙烯、1,2,3-三氯丙烷、氯乙烯、苯、氯苯、1,2-二氯苯、1,4-二氯苯、乙苯、苯乙烯、甲苯、间二甲苯+对二甲苯、邻二甲苯；

SVOCs11项：硝基苯、2-氯酚、苯并[a]蒽、苯并[a]芘、苯并[b]荧蒽、苯并[k]荧蒽、䓛、二苯并[a,h]蒽、茚并[1,2,3-cd]芘、萘、苯胺。

②其他特征因子：

pH值、氨氮、六六六： α -六六六、 β -六六六、 γ -六六六；滴滴涕： o,p' -滴滴涕、 p,p' -滴滴涕、石油烃（C₁₀-C₄₀）。

6 现场采样和实验室分析

6.1 现场采样

根据《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技术指南》（环保部[2017]72号公告，2018年1月1日起施行）要求，初步调查阶段，地块面积 $>5000m^2$ ，土壤采样点位数不少于6个点。结合本地块现状及历史情况，需要对地块不同区域进行布点分析，因此本地块土壤监测点采用网格布点法的方式进行布设。

根据实际情况，项目区域采用网格布点法，对地块进行划分，共布设6土壤监测点位。

6.1.1 现场采样程序

1、采样前准备

(1) 安全设施

为防止安全事故的发生，特准备如下工具，见表 6-1：

表 6-1 安全设施表

序号	类型	名称	数量	用途
1	安全设备	大号水桶	2 个	盛放土壤废弃物
2		口罩	若干	安全防护
3		手套	若干	
4		安全帽	若干	
5		反光背心	若干	
6		锥型警示桩	若干	
7		急救箱	1 个	
8		灭火器	1 个	
9		警戒带	1 卷	
10		地布	1 张	防止土壤污染

(2) 土壤采样工具

本地块土壤采样选取手持冲击钻进行取土，根据待测特征污染物准备如下

工具：

表 6-2 土壤采样工具一览表

序号	类型	名称	数量	用途
1	快速检测	PID	1 套	现场 VOCs 筛查

序号	类型	名称	数量	用途
2	土壤取样	XRF	1套	现场重金属筛查
3		GPS/RTK	1台	现场点位定位
4		岩心箱	10米	摆放岩心
5		岩层标牌	10块	标记岩层
6		木铲	若干	取样
7		VOCs 取土注射器	若干	取样
8		大号水桶	4个	清洗钻头
9		冲击钻	1台	取样

(3) 土壤样品保存工具

根据待测特征污染物，我公司准备了如下土壤样品保存工具：

表 6-3 土壤样品保存工具一览表

序号	类型	名称	数量	用途
1	样品保存	棕色吹扫瓶（带磁力搅拌棒）	若干	VOCs 样品瓶
2		棕色吹扫瓶（加有甲醇）	若干	VOCs 样品瓶
3		棕色吹扫平	若干	VOCs 样品瓶
4		棕色广口瓶	若干	SVOC、重金属、石油烃、无机物样品瓶
5		自封袋	若干	盛放样品瓶、重金属取样
6		恒温箱（带有蓝冰）	4台	现场样品冷藏保存

(4) 记录表单

按照土壤采样技术规范等文件要求，我公司准备了如下记录表单：

表 6-4 记录表格一览表

序号	类型	名称	数量	用途
1	记录表单	土壤钻孔采样记录单	若干	现场采样记录
2		现场采样快筛记录	若干	现场采样记录
3		样品保存检查记录单	若干	现场采样记录
4		样品运送单	若干	运送记录
5		样品标签	若干	标识样品

(5) 其他辅助工具

根据待测特征污染物，我公司准备了如下辅助工具：

表 6-5 辅助工具一览表

序号	类型	名称	数量	用途
1	辅助工具	保鲜膜	若干	防止样品污染
2		托盘	2个	取样前存放样品
3		白板、水性笔	若干	拍照留存
4		遮阳棚	2套	避光

2、定位和探测

采样前，采用卷尺、GPS 卫星定位仪等工具在现场确定采样点的具体位置和地面标高，并在采样布点图中标出。通过询问相关人员明确钻孔位置地下有无电缆、管线、沟、槽等地下障碍物，也可采用金属探测器或探地雷达等设备进行探测。

3、钻探技术要求

本次现场取样的钻探工作由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完成，钻探采用背包钻按照设计方案施工，取出原状土后采样。

钻孔人员手持背包钻开孔时，将钻头垂直于地面进行钻探，如发现歪孔影响质量时，要立即纠正。

钻探时，配备背包钻及取土器各 2 个，并配有取砂器一个。在钻探过程中，如果遇见污染严重的土壤（气味重、颜色深或含有焦油等物质），须立即更换钻机或取土器，然后将更换的钻机或取土器拿去清洗干净，以备后用。整个钻探过程中不允许向钻孔添加水、油等液体。

4、土壤样品采集

地块共采集 14 组样品，含 2 组平行样。测试项目为 pH、GB36600 常规 45 项、氨氮、六六六、滴滴涕、石油烃（C₁₀-C₄₀），采样过程由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人员根据《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和《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T 166-2004）等相关技术要求进行：

现场取样时工程师均戴一次性的 PE 手套，每完成一个样品的采集应更换采样手套并清洁采样工具，避免交叉污染。

用于检测 pH、重金属的土壤样品采集在 PE 自封袋中，冷藏避光保存；用于检测 VOCs 的土壤样品单独采集，不对样品进行均质化处理，也不得采集混合样。

取土器将柱状的钻探岩芯取出后，遵循集 VOCs、SVOCs、石油烃、氨氮、六六六、滴滴涕、重金属及无机物的顺序的采集土壤样品。

(1) 土壤 VOCs 样品采集

本地块土壤样品的测试项目为挥发性有机物 27 项。用于检测 VOCs 的土壤样品单独采集，样品不进行均质化处理，也不采集混合样。取土器将柱状的钻探岩芯取出后，先采集用于检测 VOCs 的土壤样品，具体流程和要求如下：

本地块土壤样品的测试项目为挥发性有机物 27 项。用于检测 VOCs 的土壤样品单独采集，样品不进行均质化处理，也不采集混合样。取土器将柱状的钻探岩芯取出后，先采集用于检测 VOCs 的土壤样品，具体流程和要求如下：

使用非扰动采样器采集土壤样品。若使用一次性塑料注射器采集土壤样品，针筒部分的直径应能够伸入 40ml 土壤样品瓶的颈部。针筒末端的注射器部分在采样之前应切断。不应使用同一非扰动采样器采集不同采样点位或深度的土壤样品。

如直接从原状取土器中采集土壤样品，应刮出原状取土器中土芯表面约 2cm 的土壤(直压式取土器除外)，在新露出的土芯表面采集样品：如原状取土器中的土芯已经转移至垫层，应尽快采集土芯中的非扰动部分。

在 40ml 土壤样品瓶中预先加入 10ml 甲醇，以能够使土壤样品全部浸没与甲醇中的用量为准，称重(精确到 0.01g)后，带到现场。采集约 5g 土壤样品，立即转移至土壤样品瓶中。土壤样品转移至土壤样品瓶过程中应避免瓶中的甲醇溅出，转至土壤样品瓶后应快速清除掉瓶口螺纹处黏附的土壤，拧紧瓶盖，清除土壤样品瓶外表面上黏附的土壤。一个样品采取 5 瓶 40ml 的 VOCs 样品，其中 2 瓶不加甲醇保护剂(加转子)，2 瓶添加甲醇保护剂，每瓶不低于 5g，另有 1 瓶不加任何试剂采满一起送实验室检测。同时采样根据现场 PID 检测结果，按照小于 200 $\mu\text{g}/\text{kg}$ ，200-1000 $\mu\text{g}/\text{kg}$ ，大于 1000 $\mu\text{g}/\text{kg}$ 三级在采样流转表格上进行标注。

在实验室检测过程中，标注在 1000 $\mu\text{g}/\text{kg}$ 以下的样品直接上机测试，标注大于 1000 $\mu\text{g}/\text{kg}$ 的样品优先使用甲醇保护剂样品分析。实验室内部平行样品尽量选择标注小于 200 $\mu\text{g}/\text{kg}$ 的样品。

未添加甲醇的样品瓶中，实验室已提前在其中加入转子，采样过程中转子不要取出，不同瓶中的转子不能混用。如遇到瓶中无转子或转子不慎掉出，不可使用该瓶采样，采样瓶和转子送回实验室。实验室提供的样品瓶已做好标记，用于区分是否已添加甲醇，采样单位采样前应仔细核对采样容器种类及数量。

采样过程应剔除石块等杂质，保持采样瓶口螺纹清洁以防止密封不严。

土壤装入样品瓶后，使用标签记录样品编码、采样日期和采样人员等信息，并贴到样品瓶上。为了防止样品瓶上编码信息丢失，应同时在样品瓶原有标签上手写样品编码和采样日期，要求字迹清晰可辨。

土壤采样完成后，样品瓶应单独密封在自封袋中，避免交叉污染，随即放入现场带有冷冻蓝冰的样品箱内进行临时保存。

（2）土壤 SVOCs、氨氮、六六六、滴滴涕、石油烃石油烃(C₁₀-C₄₀)样品采集

采样量：每份土壤样品采集 400mL 棕色玻璃瓶 1 个，并将样品瓶填满装实。

采样流程：采集完成后，使用采样铲铲碎剩余土壤并剔除石块等杂质，并同时转移至 1 个 400mL 棕色大玻璃瓶内装满并用采样铲填实。转至土壤样品瓶后并保持采样瓶口螺纹清洁，拧紧瓶盖，清除土壤样品瓶外表面上黏附的土壤，并立即用封口胶封口。

样品贴码：土壤装入样品瓶并封口后，将事先准备好的编码贴到样品瓶上。样品贴码后，将样品瓶放入现场带有冷冻蓝冰的样品箱内进行临时保存，保证温度在 0°C-4°C。

（3）土壤重金属和 pH 样品采集

采样器基本要求：用采样铲进行采集，不应使用同一采样铲采集不同采样点位或深度的土壤样品。采样量每份重金属及无机物土壤样品共需采集自封口塑料袋 1 个，取样量不少于 1kg。

采样流程：石油烃(C₁₀-C₄₀)、半挥发等样品采集完成后，立即使用采样铲直接从柱状土中采集重金属及无机物土壤样品，取样量不少于 1kg，并转移至自封口塑料袋内封口或者棕色磨口瓶内。

样品贴码：土壤装入自封口塑料袋后，将事先准备好的编码贴到塑料袋中央位置。

土壤采样记录及拍照：土壤样品采集过程填写《土壤采样记录单》，并针对采样工具、采集位置、采样及装瓶过程、样品瓶编号、岩芯箱、现场检测仪器使用等关键环节拍照记录，每个关键环节至少1张照片，以备质量控制。

样品临时保存：样品贴码后，尽快放入现场带有冷冻蓝冰的样品箱内进行临时保存，保证温度在4°C以下。

(4) 土壤平行样要求

土壤平行样要不少于地块总样品数的10%，每个密码平行样品应当在同一位置采集，同时采集2份平行样品，以密码方式送承担该地块样品分析测试任务的检验检测机构进行实验室比对分析，土壤平行样采集均应与原样分别同时进行采集。

5、现场土壤采样记录

现场填写详细的勘探记录单，记录内容包括：钻号、日期、钻进方法、钻孔经纬度坐标、钻进深度、土壤层深度、土壤岩性、颜色、气味等。

6.1.2 土壤采样点位布设情况及工作量

地块6个土壤采样点位，共采集6组样品，1组平行样，共7组样品进行实验室分析。采样点布设与方案对比信息汇总见表6-6。土壤采样详情见表6-7。

6-6 地块采样点布设与方案对比信息信息汇总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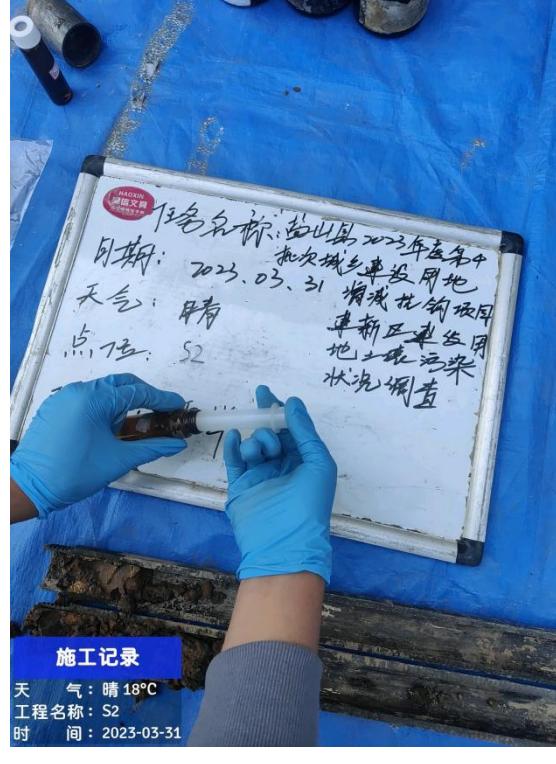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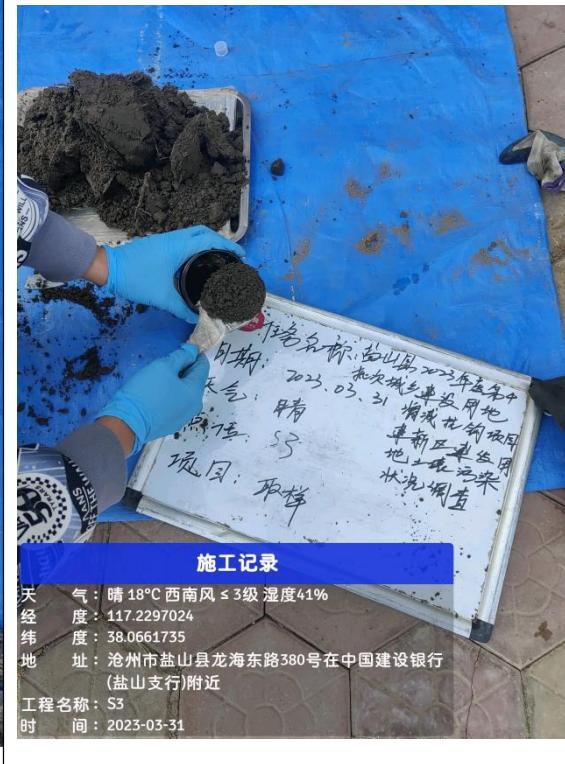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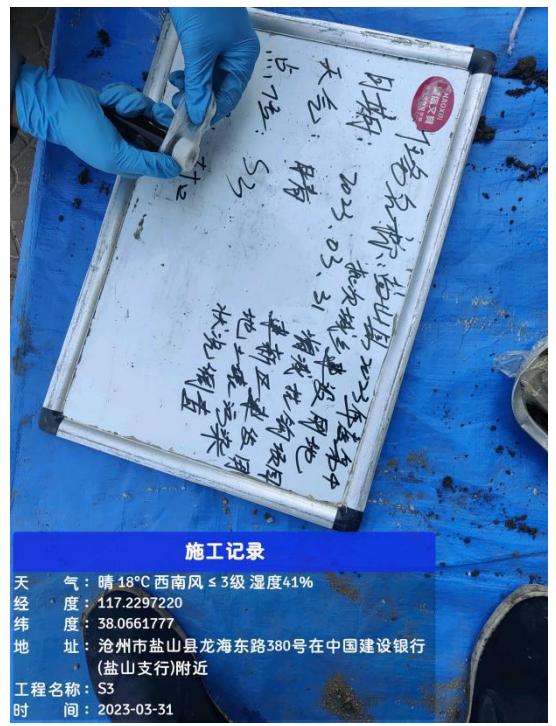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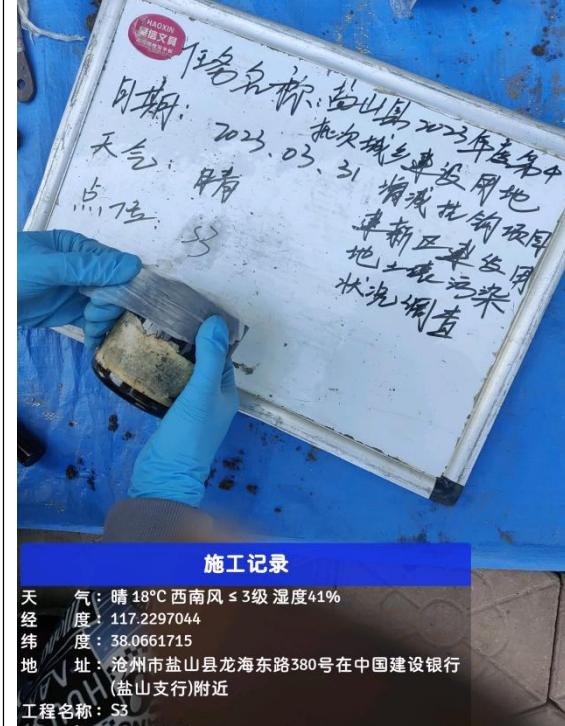
点位类别	点位 编号	坐标 (经纬度)	实际布位置			采样 工具	检测 因子
			点位调 整方向	偏移 方向	采样 深度		
土壤点位	S1	117.228152° 38.066834°	无调整	无偏移	无变化	无变化	无变化
土壤点位	S2	117.228881° 38.066759°	无调整	无偏移	无变化	无变化	无变化
土壤点位	S3	117.229753° 38.066821°	无调整	无偏移	无变化	无变化	无变化
土壤点位	S4	117.229844° 38.066376°	无调整	无偏移	无变化	无变化	无变化
土壤点位	S5	117.229270° 38.066534°	无调整	无偏移	无变化	无变化	无变化
土壤点位	S6	117.228401° 38.066472°	无调整	无偏移	无变化	无变化	无变化

表 6-7 土壤采样详情一览表

采样点号	坐标 (X/Y)	布点方法	样品编号	取样深度	岩性	采样层位	颜色/气味	终孔依据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点位代表性依据
S1	117.228152° 38.066834°	网格布点法	1-S1005	0-0.5	粉土	表层	黄褐色、无味	快筛无异常数据	2023.03.31	pH、45项基本因子、氨氮、六六六、滴滴涕、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验证地块是否受到污染
S2	117.228881° 38.066759°	网格布点法	1-S2005	0-0.5	粉土	表层	黄褐色、无味	快筛无异常数据	2023.03.31		
S3	117.229753° 38.066821°	网格布点法	1-S3005	0-0.5	粉土	表层	黄褐色、无味	快筛无异常数据	2023.03.31		
S4	117.229844° 38.066376°	网格布点法	1-S4005	0-0.5	粉土	表层	黄褐色、无味	快筛无异常数据	2023.03.31		
S5	117.229270° 38.066534°	网格布点法	1-S5005	0-0.5	粉土	表层	黄褐色、无味	快筛无异常数据	2023.03.31		
S6	117.228401° 38.066472°	网格布点法	1-S6005	0-0.5	粉土	表层	黄褐色、无味	快筛无异常数据	2023.03.31		

6.1.3 土壤样品采集典型照片

 <p>施工记录</p> <p>任务名称: 盐山县2023年度第4批次城乡 用地增减挂钩项目 日期: 2023.03.31 汽车板沟村 天气: 晴 点位: S1 项目: 开孔</p> <p>天 气: 晴 19°C 西南风-3级 湿度38% 工程名称: S1 时 间: 2023-03-31 星期五</p>	 <p>施工记录</p> <p>任务名称: 盐山县2023年度第4批次城乡 用地增减挂钩项目 日期: 2023.03.31 汽车板沟村 天气: 晴 点位: S1 项目: 点位复测</p> <p>天 气: 晴 19°C 西南风-3级 湿度38% 工程名称: S1 时 间: 2023-03-31 星期五</p>
 <p>施工记录</p> <p>任务名称: 盐山县2023年度第4批次城乡 用地增减挂钩项目 日期: 2023.03.31 增减挂钩项目 天气: 晴 点位: S1 项目: 快筛</p> <p>天 气: 晴 18°C 工程名称: S1 时 间: 2023-03-31</p>	 <p>施工记录</p> <p>任务名称: 盐山县2023年度第4批次城乡 用地增减挂钩项目 日期: 2023.03.31 增减挂钩项目 天气: 晴 点位: S2 项目: 快筛</p> <p>天 气: 晴 19°C 工程名称: S2 时 间: 2023-03-31</p>
<p>PID 快速检测</p>	<p>XRF 快速检测</p>

 <p>施工记录</p> <p>天 气：晴 18°C 工程名称：S2 时 间：2023-03-31</p>	 <p>施工记录</p> <p>天 气：晴 18°C 西南风 ≤ 3级 湿度 41% 经 度：117.2297024 纬 度：38.0661735 地 址：沧州市盐山县龙海东路380号在中国建设银行 (盐山支行)附近 工程名称：S3 时 间：2023-03-31</p>
<p>挥发性有机物采样</p>  <p>施工记录</p> <p>天 气：晴 18°C 西南风 ≤ 3级 湿度 41% 经 度：117.2297220 纬 度：38.0661777 地 址：沧州市盐山县龙海东路380号在中国建设银行 (盐山支行)附近 工程名称：S3 时 间：2023-03-31</p>	<p>半挥发性有机物采样</p>  <p>施工记录</p> <p>天 气：晴 18°C 西南风 ≤ 3级 湿度 41% 经 度：117.2297044 纬 度：38.0661715 地 址：沧州市盐山县龙海东路380号在中国建设银行 (盐山支行)附近 工程名称：S3 时 间：2023-03-31</p>
<p>封口</p>	<p>封口</p>



6.1.4 土壤样品保存与流转

(1) 土壤样品保存

根据不同的污染物类型选择不同的土壤样品保存容器，对采样日期、采样地点等进行记录并在容器标签及容器盖上分别用无二甲苯等挥发性化学品的记号笔进行标识并确保拧紧容器盖。样品采集与保存过程中尽量减少土壤在空气中的暴露时间，装瓶后密封。

标识后的样品立即存放在现场装有适量蓝冰的低温保存箱中，低温保存箱在使用前均需经仔细检查，确保其无破损，且密封性较好，保证样品 0~4°C 低温保存。

样品保存方式见表 6-8。

表 6-8 土壤样品的保存方式及注意事项

编号	测试项目	分装容器及规格	保护剂	样品保存条件	样品运输方式	允许保存时间(天)
1	pH	玻璃 400ml	/	0-4°C	车辆运输	14
2	六六六、滴滴涕	玻璃 400ml	/	0-4°C	车辆运输	14
3	氨氮	玻璃 400ml	/	0-4°C	车辆运输	3
4	砷	玻璃 400ml	/	0-4°C	车辆运输	180

编号	测试项目	分装容器及规格	保护剂	样品保存条件	样品运输方式	允许保存时间(天)
5	镉	玻璃 400ml	/	0-4°C	车辆运输	180
6	铬(六价)	玻璃 400ml	/	0-4°C	车辆运输	30
7	铜	玻璃 400ml	/	0-4°C	车辆运输	180
8	铅	玻璃 400ml	/	0-4°C	车辆运输	180
9	汞	玻璃 400ml	/	0-4°C	车辆运输	28
10	镍	玻璃 400ml	/	0-4°C	车辆运输	180
11	挥发性有机物(27项)	玻璃(棕色) 40ml; 100ml	取5瓶，其中2瓶加甲醇取样5g，2瓶加转子取样5g，1瓶不加任何保护剂	0-4°C, 避光	车辆运输	7
12	半挥发性有机物(11项)	玻璃(棕色) 400ml	/	0-4°C, 避光	车辆运输	10

样品采集后，当天样品装运流转前应进行样品清点核对，逐件与采样记录单进行核对，保存核对记录，核对无误后分类装箱。如果样品清点结果与采样记录有任何不同，应及时查明原因，并进行说明。样品装运同时需填写样品流转单，明确样品名称、采样时间、样品介质、检测指标、检测方法、样品寄送人等信息。样品流转单随样品放到装有足够蓝冰的保温箱一同进行转运，直至分析实验室完成样品的交接。

6.2 土壤样品实验室检测分析

本项目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阶段采集的所有土壤样品全部由经计量认证合格的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CMA 认证资质）实验室进行检测分析。本项目土壤样品各因子检测分析方法及检出限详见表 6-9，要求各检测因子的检出限不得大于该因子相应的筛选值。

表 6-9 土壤检测项目与方法

项目名称	检测依据	检出限
pH 值	《土壤 pH 值的测定 电位法》HJ 962-2018	—
铬(六价)	《土壤和沉积物 六价铬的测定 碱溶液提取-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HJ 1082-2019	试样为 5.0g 消解后定容体积 100.0mL 时, 检出限 0.5mg/kg
砷	《土壤质量 总汞、总砷、总铅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第 2 部分: 土壤中总砷的测定》GB/T 22105.2-2008	0.01mg/kg
汞	《土壤质量 总汞、总砷、总铅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第 1 部分: 土壤中总汞的测定》GB/T 22105.1-2008	0.002mg/kg
铜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铅、镍、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HJ 491-2019	试样为 0.2g 消解后定容体积 25mL 时, 检出限 1mg/kg
镍	《土壤和沉积物铜、锌、铅、镍、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HJ 491-2019	试样为 0.2g 消解后定容体积 25mL 时, 检出限 3mg/kg
铅	《土壤质量 铅、镉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7141-1997	试样为 0.5g 消解后定容体积 50mL 时, 检出限 0.1mg/kg
镉		试样为 0.5g 消解后定容体积 50mL 时, 检出限 0.01mg/kg
硝基苯	《土壤和沉积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HJ 834-2017	0.09mg/kg
2-氯苯酚		0.06g/kg
苯并[a]蒽		0.10mg/kg
苯并[a]芘		0.1mg/kg
苯并[b]荧蒽		0.2mg/kg
苯并[k]荧蒽		0.10mg/kg
䓛		0.10mg/kg
二苯并[a,h]蒽		0.1mg/kg
茚并[1,2,3-cd]芘		0.10mg/kg
萘		0.09mg/kg
苯胺	《土壤 苯胺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T/HCAA 003-2019	0.03mg/kg
四氯化碳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HJ 605-2011	1.3μg/kg
氯仿		1.1μg/kg
氯甲烷		1.0μg/kg
1,1-二氯乙烷		1.2μg/kg
1,2-二氯乙烷		1.3μg/kg

项目名称	检测依据	检出限
1,1-二氯乙烯		1.0μg/kg
顺式-1,2-二氯乙烯		1.3μg/kg
反式-1,2-二氯乙烯		1.4μg/kg
二氯甲烷		1.5μg/kg
1,2-二氯丙烷		1.1μg/kg
1,1,1,2-四氯乙烷		1.2μg/kg
1,1,2,2-四氯乙烷		1.2μg/kg
四氯乙烯		1.4μg/kg
1,1,1-三氯乙烷		1.3μg/kg
1,1,2-三氯乙烷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1.2μg/kg
三氯乙烯		1.2μg/kg
1,2,3-三氯丙烷		1.2μg/kg
氯乙烯		1.0μg/kg
苯		1.9μg/kg
氯苯		1.2μg/kg
1,2-二氯苯		1.5μg/kg
1,4-二氯苯		1.5μg/kg
乙苯		1.2μg/kg
苯乙烯		1.1μg/kg
甲苯		1.3μg/kg
间, 对-二甲苯		1.2μg/kg
邻-二甲苯		1.2μg/kg
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土壤和沉积物 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1021-2019	6mg/kg
氨氮	《土壤 氨氮、亚硝酸盐氮、硝酸盐氮的测定 氯化钾溶液提取-分光光度法》 HJ 634-2012	0.1mg/kg
α-六六六	《土壤中六六六和滴滴涕测定的气相色谱法》 GB/T 14550-2003	0.49×10 ⁻⁴ mg/kg
β-六六六		0.80×10 ⁻⁴ mg/kg
γ-六六六		0.74×10 ⁻⁴ mg/kg
o,p'-滴滴涕		1.90×10 ⁻³ mg/kg
p,p'-滴滴涕		4.87×10 ⁻³ mg/kg

注：各因子检测方法的检出限均不大于本项目选定该因子的筛选值。

6.3 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6.3.1 质量管理组织体系

调查工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质量控制技术规定(试行)》的要求开展全过程质量管理。

我公司在从事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包括采样分析工作计划、现场采样、实验室检测分析、报告编制等单位）工作时，制定和实施了内部质量控制计划，明确内部质量控制人员和内部质量控制工作安排，严格落实全过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措施。

我公司已经建立内部质量管理制度，将内部质量控制措施等级分二级，一级质控为小组自审、二级质控为质量控制人员内审，对于需开展外部质量控制的项目，配合其进行外部质量控制工作。

（1）质量管理人员

公司组建质量控制人员队伍，明确人员分工，人员参加技术文件学习培训后开展工作，安排质量控制人员对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全过程进行检查。

（2）质量保证与质控控制工作安排

内部质量控制工作与调查工作同步启动，我公司分别从采样分析工作计划、现场采样、实验室检测分析、报告编制四个方面进行了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工作安排。质量控制人员对调查全过程进行资料检查和现场检查，及时、准确地发现在调查工作中存在的各种问题，并进行相应的整改和复核。质量控制人员见表 6-10。

表 6-10 质控人员岗位职责

小组名称	岗位职责	姓名	主要分工	备注
自审组	负责方案编制过程中 编制小组内部质量审查	黄姗姗	负责方案内容审查	
		郑志舟	整体负责单位内部布点方案编 制审查工作	
内审组	负责方案编制过程中 单位内部质量审查	黄姗姗	负责本方案内部审查	
			整体负责单位内部样品采集、 流转过程中质量控制	
采样质	负责样品采集、流转	吴国锋	负责本地块样品采集和流转过 程中质量控制	

控组	过程中单位内部质量审查	高卫猛	负责本地块施工过程中突发安全事故处理、处置等	
安全应急组	负责野外作业过程中突发安全事故处理、处置等	高卫猛	负责方案内容审查	
实验室分析质控组	负责样品接收、分配仪器校正，分析等内部质量审查	毕晓慧	负责实验室质量审查	
监测报告审查组	负责监测报告编制过程中质量审查	郑志舟	负责报告质量审查	

6.3.2 内部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工作情况

(1) 采样分析工作计划

1、内部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工作内容

调查人员在第一阶段调查的基础上，明确了可能产生的污染物种类及分布范围，并编制了初步采样方案。内部质量控制人员对采样方案中第一阶段调查结论、支撑采样方案制定的充分性、点位数量的合规性、布点位置的合理性、采样深度的科学性、检测项目设置的全面性等内容进行检查。

2、内部质量控制结果与评价

通过内部质量控制人员对方案的检查、专家对方案的审核，提出补充人员访谈；细化地块内的污染识别；细化未建地下水监测井依据等相关意见。整体认为方案的第一阶段调查结论合理，点位布设、点位数量、采样深度、检测项目符合相关技术导则要求。

3、问题改正情况

针对内部质量控制人员和专家提出的相关问题，调查人员进一步梳理地块内污染识别，完善相关信息；补充了完善了人员访谈资料；细化不设置地下水监测点的理由，并按编制大纲完善报告内容。

(2) 现场采样

1、内部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工作内容

内部质量控制人员通过现场旁站的方式，以采样点为对象，检查布点位置与采样方案的一致性，制定采样方案时确定布点的理由与现场情况的一致性，土孔钻探、土壤样品采集与保存、样品流转等采样过程的规范性。本次采样过程不涉及地下水样品采集，则未对相应环节进行检查。

A. 采样点检查

采样点是否与布设点位一致，采样点数量是否与布设一致；

B. 土孔钻探工作检查

(1) 按照《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T166-2004)、《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和《工业企业场地环境调查评估与修复工作指南（试行）》、《地块土壤和地下水中挥发性有机物采样技术导则》(HJ 1019-2019)等规范要求进行土壤样品的采集和保存。并按规定进行样品制备，采集和制备样品所用的器具均不会对分析样品造成污染。

(2) 现场采样时，机器就位后，首先进行点位确定工作。土壤采样过程中填写现场记录单，现场记录单包括土层深度、采样深度、土壤特性、钻探人员、采样人员、气象条件等内容。

(3) 同一监测点位至少两人进行采样，相互监护，注意安全防护，防止意外发生。采样过程中防止交叉污染。清洗所有钻孔取样设备，防止交叉污染。设备清洗程序按如下操作：用自来水冲洗-用不含磷清洗剂清洗-用自来水冲洗，最后用去离子水冲洗并晾干。

(4) 每个土壤样品采集及现场监测都使用干净的一次性丁腈手套进行操作保证现场使用的所有仪器设备光离子化检测仪(PID)和X射线荧光光谱仪(XRF)等均在检定、校准有效期内。现场采样时按技术规定要求详细填写现场采样记录单，并在现场由另一人核查采样记录，保证填写规范，信息完整，符合要求。每个采样现场环节均要进行拍照。

(5) 用于检测 VOCs 的土壤样品应单独采集，不允许对样品进行均质化处理，也不得采集混合样。如直接从原状取土器中采集土壤样品，应刮除原状取土器中土芯表面约 1~2cm 的土壤，在新露出的土芯表面采集样品；如原状取土器中的土芯已经转移至垫层，应尽快采集土芯中的非扰动部分。

(6) 采集现场质控样是现场采样和实验室质量控制的重要手段。本次监测质量控制样包括平行样、现场空白样及运输空白样，质控样品的分析数据可从采样到样品运输、贮存和数据分析等不同阶段反映检测数据质量。

(7) 每个采样批次设置 1 个全程序空白。其中，土壤 VOCs 全程序空白的制备依据《地块土壤和地下水中挥发性有机物采样技术导则》(HJ1019-2019)的规定进行。土壤 SVOCs 全程序空白的制备步骤为在采样前将 20g 石英砂（土

壤样品)装入土壤样品瓶,现场采样时样品瓶开盖,采样后盖紧瓶盖,随样品运回实验室。

(8) 土壤全程序空白为采样前将实验室用水装入土壤样品瓶,按与土壤样品相同的分析步骤进行消解和仪器分析,现场采样时样品瓶开盖,采样后盖紧瓶盖,随样品运回实验室。

(9) 采样人员必须掌握土壤采样技术,熟知采样器具的使用和样品固定、保存、运输条件。采样后,全部样品存放于现场冷藏保温箱。有机、无机样品分别存放;土壤样品分别存放,避免交叉污染。当天样品采集后在12小时内运送至实验室。

(10) 现场原始记录填写清楚明了,做到记录与标签编号统一,改动地方注明有修改人及修改时间。

(11) 采样过程中、样品分装及样品密封现场采样员不得有影响采样质量的行为,如使用化妆品,吸烟等。

重点检查土壤钻孔采样记录单,通过记录单及现场照片判定样品采集位置、采集设备、采集深度、采集方式(非扰动采样等)是否满足相关技术规定要求;

C. 土壤样品保存与流转的检查:

样品保存及流转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措施如下:

1 土壤 VOCs 样品装瓶后单独密封在自封袋中,避免交叉污染。

2 现场采集的样品在放入保温箱进行包装前,采样人员对每个样品瓶上的采样编号、采样点位、采样深度、采样日期、检测项目等相关信息进行核对,并进行记录,确保样品保存信息与现场采集信息一致。

3 核对后的样品立即放入放有冰冻蓝冰的保温箱中,确保0~4°C温度存放直至样品运送至检测实验室进行交接。

4 本项目采集的土壤全部按照采样规范进行保存运送流转。

5 质量检查人员对样品标识、包装容器、样品状态、保存条件等进行检查并记录。

6 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质量检查人员及时向有关责任人指出,并根据问题的严重程度督促其采取适当的纠正和预防措施。在样品采集、流转和检测过程发现但不限于下列严重质量问题,应重新开展相关工作:

- (1) 未按规定方法保存土壤样品;
- (2) 未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样品在保存过程被玷污。

7 在样品交接过程中，对接收样品的质量状况进行检查。检查内容主要包括：样品运送单是否填写完整，样品标识、重量、数量、包装容器、保存温度、应送达时限等是否满足相关技术规定要求。

8 在样品交接过程中，送样人员如发现寄送样品有下列质量问题，查明原因，及时整改，必要时重新采集样品。接样人员如发现送交样品有下列质量问题，应拒收样品，并及时通知送样人员：

- (1) 样品无编号、编号混乱或有重号；
- (2) 样品在保存、运输过程中受到破损或沾污；
- (3) 样品重量或数量不符合规定要求；
- (4) 样品保存时间已超出规定的送检时间；
- (5) 样品交接过程的保存条件不符合规定要求。

9 样品经验收合格后，样品管理员在《样品交接检查记录表》上签字、注明收样日期。

2、内部质量控制结果与评价

现场采样过程中已按要求实施了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措施，采集了现场空白样品、运输空白样品、现场平行样品等现场质量控制样品。

A. 内部质量控制结果

(1) 运输空白样

本次地块调查土壤样品用 1 个批次送至实验室，设置了 1 个运输空白样。根据实验室提供的检测报告内容，本项目运输空白样的实验室检测结果均低于检测限值，说明样品在运输过程和采样到分析全过程中没有受到污染。

运输空白结果见表 6-11。

表 6-11 运输空白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样品编号	空白浓度(μg/L)	允许空白浓度(μg/kg)	评价
氯甲烷	HJ 605-2011	S3023-运输空白	ND	<1.0	合格
氯乙烯			ND	<1.0	合格
1,1-二氯乙烯			ND	<1.0	合格
二氯甲烷			ND	<1.5	合格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样品编号	空白浓度(µg/L)	允许空白浓度(µg/kg)	评价
反式-1,2-二氯乙烯			ND	<1.4	合格
1,1-二氯乙烷			ND	<1.2	合格
顺式-1,2-二氯乙烯			ND	<1.3	合格
氯仿			ND	<1.1	合格
1,1,1-三氯乙烷			ND	<1.3	合格
四氯化碳			ND	<1.3	合格
苯			ND	<1.9	合格
1,2-二氯乙烷			ND	<1.3	合格
三氯乙烯			ND	<1.2	合格
1,2-二氯丙烷			ND	<1.1	合格
甲苯			ND	<1.3	合格
1,1,2-三氯乙烷			ND	<1.2	合格
四氯乙烯			ND	<1.4	合格
氯苯			ND	<1.2	合格
1,1,1,2-四氯乙烷			ND	<1.2	合格
乙苯			ND	<1.2	合格
间, 对二甲苯			ND	<1.2	合格
邻-二甲苯			ND	<1.2	合格
苯乙烯			ND	<1.1	合格
1,1,2,2-四氯乙烷			ND	<1.2	合格
1,2,3-三氯丙烷			ND	<1.2	合格
1,4-二氯苯			ND	<1.5	合格
1,2-二氯苯			ND	<1.5	合格
备注	“ND”表示未检出				

(2) 全程序空白样

本次地块调查土壤样品用 1 个批次送至实验室，设置了 1 个全程序空白样。根据实验室提供的检测报告内容，本项目全程序空白样的实验室检测结果均低于检测限值，表明项目所采取的采样方式能够确保样品在采集过程中不受周围环境影响。

全程序空白结果见表 6-12。

表 6-12 全程序空白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样品编号	空白浓度(µg/L)	允许空白浓度(µg/kg)	评价
氯甲烷	HJ 605-2011	S3023-全程空白	ND	<1.0	合格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样品编号	空白浓度(µg/L)	允许空白浓度(µg/kg)	评价
氯乙烯			ND	<1.0	合格
1,1-二氯乙烯			ND	<1.0	合格
二氯甲烷			ND	<1.5	合格
反式-1,2-二氯乙烯			ND	<1.4	合格
1,1-二氯乙烷			ND	<1.2	合格
顺式-1,2-二氯乙烯			ND	<1.3	合格
氯仿			ND	<1.1	合格
1,1,1-三氯乙烷			ND	<1.3	合格
四氯化碳			ND	<1.3	合格
苯			ND	<1.9	合格
1,2-二氯乙烷			ND	<1.3	合格
三氯乙烯			ND	<1.2	合格
1,2-二氯丙烷			ND	<1.1	合格
甲苯			ND	<1.3	合格
1,1,2-三氯乙烷			ND	<1.2	合格
四氯乙烯			ND	<1.4	合格
氯苯			ND	<1.2	合格
1,1,1,2-四氯乙烷			ND	<1.2	合格
乙苯			ND	<1.2	合格
间, 对二甲苯			ND	<1.2	合格
邻-二甲苯			ND	<1.2	合格
苯乙烯			ND	<1.1	合格
1,1,2,2-四氯乙烷			ND	<1.2	合格
1,2,3-三氯丙烷			ND	<1.2	合格
1,4-二氯苯			ND	<1.5	合格
1,2-二氯苯			ND	<1.5	合格
备注	“ND”表示未检出				

(3)现场平行样

本地块现场采集土壤样品 7 组（包含 1 组平行样），现场采集平行样数量比例为样品总数的 16.6%，均满足不小于总样品数的 10% 的要求。本地块现场质控平行样结果分析见表 6-13。

表 6-13 平行双样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平行样品 编号	平行样品结果			相对偏差控 制范围%	评价	区间判定	判定结 果
			样品结 果	平行样结 果	相对偏 差%				
pH 值	无量纲	S6005	8.56	8.62	±0.06pH	±0.3pH	合格	/	/
氨氮	mg/kg	S6005	0.42	0.45	±3.5	±2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铬(六 价)	mg/kg	S6005	ND	ND	—	±2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砷	mg/kg	S6005	7.12	6.78	±2.5	±7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苯胺	mg/kg	S6005	ND	ND	—	±3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汞	mg/kg	S6005	0.035	0.030	±7.7	±12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铜	mg/kg	S6005	24	24	0.00	±2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铅	mg/kg	S6005	24.7	25.1	±0.81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镉	mg/kg	S6005	0.20	0.18	±5.3	±3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镍	mg/kg	S6005	38	35	±4.2	±2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石油烃 (C ₁₀ - C ₄₀)	mg/kg	S6005	142	178	±11.3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苯胺	mg/kg	S6005	ND	ND	—	±3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α-六六六	mg/kg	S6005	ND	ND	—	±2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β-六六六	mg/kg	S6005	ND	ND	—	±2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γ-六六六	mg/kg	S6005	ND	ND	—	±2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o,p'-滴滴 涕	mg/kg	S6005	ND	ND	—	±2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p,p'-滴滴 涕	mg/kg	S6005	ND	ND	—	±2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α-六六六	mg/kg	S6005	ND	ND	—	±2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β-六六六	mg/kg	S6005	ND	ND	—	±2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γ-六六六	mg/kg	S6005	ND	ND	—	±2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o,p'-滴滴 涕	mg/kg	S6005	ND	ND	—	±2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p,p'-滴滴 涕	mg/kg	S6005	ND	ND	—	±2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2-氯苯酚	mg/kg	S6005	ND	ND	—	±4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硝基苯	mg/kg		ND	ND	—	±4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萘	mg/kg		ND	ND	—	±4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苯并[a] 蒽	mg/kg		ND	ND	—	±4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检测项目	单位	平行样品 编号	平行样品结果			相对偏差控 制范围%	评价	区间判定	判定结 果
			样品结 果	平行样结 果	相对偏 差%				
䓛	mg/kg	S6005	ND	ND	—	±4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苯并[b]荧蒽	mg/kg		ND	ND	—	±4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苯并[k]荧蒽	mg/kg		ND	ND	—	±4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苯并[a]芘	mg/kg		ND	ND	—	±4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茚并[1,2,3-cd]芘	mg/kg		ND	ND	—	±4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二苯并[a,h]蒽	mg/kg		ND	ND	—	±4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2-氯苯酚	mg/kg	S6005	ND	ND	—	±4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硝基苯	mg/kg		ND	ND	—	±4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萘	mg/kg		ND	ND	—	±4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苯并[a]蒽	mg/kg		ND	ND	—	±4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䓛	mg/kg		ND	ND	—	±4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苯并[b]荧蒽	mg/kg		ND	ND	—	±4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苯并[k]荧蒽	mg/kg		ND	ND	—	±4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苯并[a]芘	mg/kg		ND	ND	—	±4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茚并[1,2,3-cd]芘	mg/kg		ND	ND	—	±4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二苯并[a,h]蒽	mg/kg		ND	ND	—	±4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四氯化碳	μg/kg	S6005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氯仿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氯甲烷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1,1-二氯乙烷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1,2-二氯乙烷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1,1-二氯乙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顺式-1,2-二氯乙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反式-1,2-二氯乙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检测项目	单位	平行样品 编号	平行样品结果			相对偏差控 制范围%	评价	区间判定	判定结 果
			样品结 果	平行样结 果	相对偏 差%				
二氯甲烷	μg/kg	S6005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1,2-二氯丙烷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1,1,1,2-四氯乙烷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1,1,2,2-四氯乙烷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四氯乙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1,1,1,-三氯乙烷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1,1,2,-三氯乙烷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三氯乙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1,2,3,-三氯丙烷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氯乙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氯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1,2-二氯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1,4-二氯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乙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苯乙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甲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间, 对二甲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邻-二甲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四氯化碳	μg/kg	S6005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氯仿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氯甲烷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1,1-二氯乙烷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1,2-二氯乙烷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1,1-二氯乙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顺式-1,2-二氯乙烯	μg/kg	S6005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反式-1,2-二氯乙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检测项目	单位	平行样品 编号	平行样品结果			相对偏差控 制范围%	评价	区间判定	判定结 果
			样品结 果	平行样结 果	相对偏 差%				
二氯甲烷	μg/kg	ND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1,2-二氯丙烷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1,1,1,2-四氯乙烷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1,1,2,2-四氯乙烷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四氯乙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1,1,1,-三氯乙烷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1,1,2,-三氯乙烷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三氯乙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1,2,3,-三氯丙烷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氯乙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氯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1,2-二氯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1,4-二氯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乙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苯乙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甲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间, 对二甲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邻-二甲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备注	“ND”表示未检出; “—”表示无此项								

(4) 样品的保存与流转

本项目样品的保存与流转均符合相关标准的要求, 具体采样时间、保存及流转情况见表 6-14。

表 6-14 样品采集、保存及流转情况一览表

类别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接收日期	分析日期	允许保存 时间 (天)	是否超出 保存期限
土壤	pH	2023.03.31	2023.03.31	2023.04.04	14	否
土壤	六六六、滴滴涕	2023.03.31	2023.03.31	2023.04.07	14	否

土壤	氨氮	2023.03.31	2023.03.31	2023.03.31~2023.04.01	3	否
土壤	砷	2023.03.31	2023.03.31	2023.04.06	180	否
土壤	镉	2023.03.31	2023.03.31	2023.04.10	180	否
土壤	铬(六价)	2023.03.31	2023.03.31	2023.04.08	30	否
土壤	铜	2023.03.31	2023.03.31	2023.04.08	180	否
土壤	铅	2023.03.31	2023.03.31	2023.04.10	180	否
土壤	汞	2023.03.31	2023.03.31	2023.04.07	28	否
土壤	镍	2023.03.31	2023.03.31	2023.04.08	180	否
土壤	挥发性有机物 (27项)	2023.03.31	2023.03.31	2023.04.04~2023.04.05	7	否
土壤	半挥发性有机物 (10项)	2023.03.31	2023.03.31	2023.04.03	10	否
土壤	苯胺	2023.03.31	2023.03.31	2023.04.03	28	否
土壤	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2023.03.31	2023.03.31	2023.04.03		

B. 内部质量控制评价

内部质量控制人员通过现场检查布点位置与采样方案中确定的一致，土壤钻探、样品采集与保存、样品流转等采样过程符合相关质控要求，检查结果为合格，检查记录表见附件。

3、问题改正情况

无

(3) 实验室检测分析

1、内部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工作内容

A. 检测方法的选择

土壤检测项目分析方法原则上优先选择《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 推荐的分析方法，对于 GB 36600 中未给出推荐方法的，可选用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范围内的国际标准、区域标准、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方法。

所选用土壤样品分析方法的检出限应当分别低于 GB 36600 第一类用地筛选值要求，或相关评价标准限值要求。

对于同一检测项目，若存在多个分析方法，应当根据检测技术条件和数据质量要求选定，同时保证检测数据的可比性。

在正式开展样品分析测试任务之前，参照《环境监测分析方法标准制订技术导则》（HJ 168-2020）的有关要求，完成对所选用分析方法的检出限、测定下限、精密度、正确度、线性范围等各项特性指标的验证，并形成相关质量记录。必要时，应编制实验室分析方法作业指导书。

B. 内部质量控制

内部质量控制包括空白试验、定量校准控制、精密度控制、正确度控制等。每批次内部质控样品分析应当与实际样品同步进行分析测试。内部质控样品的插入比例和相关指标要求应当优先满足标准分析方法的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规定。当标准分析方法无规定时，按照《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定（试行）》（环办土壤函〔2017〕1896号）的相关要求执行。

分析测试原始记录应保证记录信息的充分性、原始性和规范性，可再现样品分析测试全过程，应当有检测人员和审核人员的签名。

内部质量控制人员通过资料检查方式，审核数据记录完整性、一致性和异常值，关注数据的准确性、逻辑性、可比性和合理性，并考虑以下影响因素：分析方法、分析条件、数据的有效位数、数据计算和处理过程、法定计量单位和内部质量控制数据等。

将所有样品测试结果（包括初步采样分析和详细采样分析）上传至全国土壤环境信息平台，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应当将室间密码平行样品测试结果上传至全国土壤环境信息平台。

2、内部质量控制结果与评价

A. 内部质量控制结果

(1) 样品检测分析由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完成，检测实验室通过CMA认证，且全部检测项目为CMA资质认定项目。检测分析人员均经过考核并持证上岗，检测分析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的要求，均经过计量检定部门的检定或校准，并在有效期内，满足检测分析的使用要求。

(2) 土壤各检测项目分析方法均在实验室资质认定阶段完成检出限、测定下限、精密度、准确度、线性范围等方法各项特性指标的确认，并形成相关方

法验证质量记录，且用的分析方法检出限全部低于 GB 36600-2018 第一类用地筛选值要求，或评价标准限值要求。

(3) 土壤空白样品分析测试结果均低于检测因子方法检出限，实验室空白样品试验符合相关质量控制要求。

(4) 本次调查采集土壤样品 12 组，pH、氨氮抽取 2 组样品进行平行双样分析，其余项目抽取 1 组样品进行平行双样分析，均满足抽取 5% 的要求；且实验室内平行双样分析测试合格率为 100%，满足平行双样分析测试合格率达到 95% 的要求，满足实验室内精密度控制要求。具体内容见表 6-15。

表 6-15 精密度控制结果一览表

检测项目	单位	平行样 品编号	平行样品结果			相对偏差 控制范 围%	评价	区间判定	判定 结果
			样品结 果	平行样 结果	相对偏 差%				
pH 值	无量纲	S4005	8.24	8.26	±0.02pH	±0.3pH	合格	/	/
氨氮	mg/kg	S1005	0.97	1.00	±1.6	±2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铬(六价)	mg/kg	S2005	ND	ND	—	±2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砷	mg/kg	S1005	5.78	6.25	±4.0	±7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汞	mg/kg	S1005	0.050	0.041	±9.9	±12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铜	mg/kg	S2005	24	23	±2.2	±2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铅	mg/kg	S4005	19.7	18.8	±2.4	±3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镉	mg/kg	S4005	0.09	0.11	±10	±3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镍	mg/kg	S2005	39	36	±4.0	±2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苯胺	mg/kg	S3005	ND	ND	—	±3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石油烃(C ₁₀ -C ₄₀)	mg/kg	S1005	280	282	±0.36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苯胺	mg/kg	S1005	ND	ND	—	±3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α-六六六	mg/kg	S1005	ND	ND	—	±2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β-六六六	mg/kg	S1005	ND	ND	—	±2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γ-六六六	mg/kg	S1005	ND	ND	—	±2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o,p'-滴滴涕	mg/kg	S1005	ND	ND	—	±2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p,p'-滴滴涕	mg/kg	S1005	ND	ND	—	±2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2-氯苯酚	mg/kg	S1005	ND	ND	—	±4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检测项目	单位	平行样品编号	平行样品结果			相对偏差控制范围%	评价	区间判定	判定结果
			样品结果	平行样结果	相对偏差%				
硝基苯	mg/kg	S1005	ND	ND	—	±4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萘	mg/kg	S1005	ND	ND	—	±4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苯并[a]蒽	mg/kg	S1005	ND	ND	—	±4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䓛	mg/kg	S1005	ND	ND	—	±4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苯并[b]荧蒽	mg/kg	S1005	ND	ND	—	±4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苯并[k]荧蒽	mg/kg	S1005	ND	ND	—	±4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苯并[a]芘	mg/kg	S1005	ND	ND	—	±4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茚并[1,2,3-cd]芘	mg/kg	S1005	ND	ND	—	±4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二苯并[a,h]蒽	mg/kg	S1005	ND	ND	—	±40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四氯化碳	μg/kg	S1005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氯仿	μg/kg	S1005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氯甲烷	μg/kg	S1005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1,1-二氯乙烷	μg/kg	S1005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1,2-二氯乙烷	μg/kg	S1005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1,1-二氯乙烯	μg/kg	S1005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顺式-1,2-二氯乙烯	μg/kg	S1005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反式-1,2-二氯乙烯	μg/kg	S1005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二氯甲烷	μg/kg	S1005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1,2-二氯丙烷	μg/kg	S1005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1,1,1,2-四氯乙烷	μg/kg	S1005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1,1,2,2-四氯乙烷	μg/kg	S1005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四氯乙烯	μg/kg	S1005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1,1,1,-三氯乙烷	μg/kg	S1005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1,1,2,-三氯乙烷	μg/kg	S1005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检测项目	单位	平行样品编号	平行样品结果			相对偏差控制范围%	评价	区间判定	判定结果
			样品结果	平行样结果	相对偏差%				
三氯乙烯	μg/kg	S1005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1,2,3,-三氯丙烷	μg/kg	S1005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氯乙烯	μg/kg	S1005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苯	μg/kg	S1005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氯苯	μg/kg	S1005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1,2-二氯苯	μg/kg	S1005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1,4-二氯苯	μg/kg	S1005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乙苯	μg/kg	S1005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苯乙烯	μg/kg	S1005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甲苯	μg/kg	S1005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间, 对二甲苯	μg/kg	S1005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邻-二甲苯	μg/kg	S1005	ND	ND	—	±25	合格	均小于一类限值	合格
备注	“ND”表示未检出; “—”表示无此项								

(5) 当具备与被测土壤样品基体相同或类似的有证标准物质时, 在每批次样品分析时同步均匀插入与被测样品含量水平相当的有证标准物质样品进行分析测试。每批次同类型分析样品要求按样品数 5% 的比例插入标准物质样品; 当批次分析样品数<20 时, 至少插入 1 个标准物质样品, 本批次 12 个样品, 插入 1 个标准物质样品进行质控, 本次调查土壤样品有证标准物质样品分析测试合格率达到 100%, 满足实验室内准确度控制要求, 有证物质质控见表 6-16。

表 6-16 有证物质质控结果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单位	标准样品编号	标准样品		评价
				检测结果	控制范围	
pH 值	HJ 962-2018	无量纲	B21110285	7.07	7.04±0.05	合格
铬(六价)	HJ 1082-2019	mg/kg	D22030008	27.4	29.0±3.2	合格
砷	GB/T 22105.2-2008	mg/kg	GSS-8a	12.7	13.2±1.4	合格
汞	GB/T 22105.1-2008	mg/kg	GSS-8a	0.030	0.027±0.005	合格
铜	HJ 491-2019	mg/kg	GSS-8a	25	24±2	合格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单位	标准样品编号	标准样品		评价
				检测结果	控制范围	
铅	GB/T 17141-1997	mg/kg	GSS-8a	22	21±2	合格
镉		mg/kg	GSS-8a	0.14	0.14±0.02	合格
镍	HJ 491-2019	mg/kg	GSS-8a	31	30±2	合格

(6) 每批次同类型分析样品中，应随机抽取 5%的样品进行加标回收率试验；当批次分析样品数<20 时，应至少随机抽取 1 个样品进行加标回收率试验。实验室采用基体加标回收率试验对准确度进行控制，基体加标回收率试验结果合格率达到 100%，满足实验室内准确度控制要求，具体质控结果见表 6-17。

表 6-17 加标回收结果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单位	加标样品编号	加标样品结果			评价	
				加标量	回收率%	控制范围		
						低%		
氨氮	HJ 634-2012	μg	S2005	50.0	96.0	80	120	合格
苯胺	T/HCAA 003-2019	μg	S2005	5.0	66.6	65	130	合格
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HJ 1021-2019	μg	空白加标	279	82.8	70	120	合格
			S2005	2480	87.6	50	140	合格
α-六六六	GB/T 14550-2003	μg	S6005	0.2	100	80	120	合格
β-六六六		μg	S6005	0.2	110	80	120	合格
γ-六六六		μg	S6005	0.2	110	80	120	合格
o,p'-滴滴涕		μg	S6005	0.2	90.0	80	120	合格
p,p'-滴滴涕		μg	S6005	0.2	100	80	120	合格
2-氯苯酚	HJ 834-2017	μg	S2005-加标	10	81	47	82	合格
硝基苯		μg	S2005-加标	10	61	45	75	合格
萘		μg	S2005-加标	10	70	48	81	合格
苯并[a]蒽		μg	S2005-加标	10	89	84	111	合格
䓛		μg	S2005-加标	10	85	59	107	合格
苯并[b]荧蒽		μg	S2005-加标	10	93	68	119	合格
苯并[k]荧蒽		μg	S2005-加标	10	89	84	109	合格
苯并[a]芘		μg	S2005-加标	10	73	46	87	合格
茚并[1,2,3-cd]芘		μg	S2005-加标	10	91	74	131	合格
二苯并[a,h]蒽		μg	S2005-加标	10	90	82	126	合格
氯甲烷	HJ 605-2011	ng	S1005-加标	250	107	70	130	合格

氯乙烯		ng	S1005-加标	250	113	70	130	合格
1,1-二氯乙烯		ng	S1005-加标	250	105	70	130	合格
二氯甲烷		ng	S1005-加标	250	106	70	130	合格
反式-1,2-二氯乙烯		ng	S1005-加标	250	92.4	70	130	合格
1,1-二氯乙烷		ng	S1005-加标	250	122	70	130	合格
顺式-1,2-二氯乙烯		ng	S1005-加标	250	102	70	130	合格
氯仿		ng	S1005-加标	250	120	70	130	合格
1,1,1-三氯乙烷		ng	S1005-加标	250	94.8	70	130	合格
四氯化碳		ng	S1005-加标	250	85.2	70	130	合格
1,2-二氯乙烷		ng	S1005-加标	250	110	70	130	合格
苯		ng	S1005-加标	250	104	70	130	合格
三氯乙烯		ng	S1005-加标	250	81.6	70	130	合格
1,2-二氯丙烷		ng	S1005-加标	250	91.0	70	130	合格
甲苯		ng	S1005-加标	250	105	70	130	合格
1,1,2-三氯乙烷		ng	S1005-加标	250	94.2	70	130	合格
四氯乙烯		ng	S1005-加标	250	96.6	70	130	合格
氯苯		ng	S1005-加标	250	128	70	130	合格
1,1,1,2-四氯乙烷		ng	S1005-加标	250	98.6	70	130	合格
乙苯		ng	S1005-加标	250	95.0	70	130	合格
间, 对-二甲苯		ng	S1005-加标	500	106	70	130	合格
邻-二甲苯		ng	S1005-加标	250	102	70	130	合格
苯乙烯		ng	S1005-加标	250	100	70	130	合格
1,1,2,2-四氯乙烷		ng	S1005-加标	250	98.4	70	130	合格
1,2,3-三氯丙烷		ng	S1005-加标	250	115	70	130	合格
1,4-二氯苯		ng	S1005-加标	250	100	70	130	合格
1,2-二氯苯		ng	S1005-加标	250	112	70	130	合格

B. 内部质量控制结果

本次调查土壤各检测项目均在 CMA 资质认定范围内，分析方法优先选择《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推荐的分析方法。

土壤各检测项目分析方法均在实验室资质认定阶段完成检出限、测定下限、精密度、准确度、线性范围等方法各项特性指标的确认，并形成相关方法验证质量记录。

样品分析测试精密度控制合格率为 100%，满足达到 95% 的要求。样品分析测试准备度控制合格率为 100%，满足达到 100% 的要求。样品测试过程中采取了空白试验、精密度控制、准确度控制、分析测试数据记录审核等质量控制措施。

综合上述，各种质量控制结果均满足质控要求，检查记录详见附件。

6.3.3 调查报告自查

(1) 自查内容、结果与评价

内部质量控制人员按照 HJ 25.1、《调查评估指南》、《报告评审指南》等文件要求对调查报告和检测报告进行了检查。经检查报告、附件和图件完整，调查技术合理、材料翔实、数据统计表征科学，结论正确。

(2) 调查质量评估与结论

通过采样分析工作计划、现场采样、实验室检测分析、报告编制等过程采取的质量控制措施，得出的各项质控结果均满足《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质量控制技术规定(试行)》相关要求，是符合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评价的。

7 结果和评价

7.1 检测结果统计过程

- ①确定筛选依据标准，对土壤检测数据进行筛选；
- ②将地块的分析检测结果分类整理分析，通过数理统计的方法来了解和分析污染程度以及分布范围；
- ③根据统计结果，如果所有检测样品的检测数据均未超过项目选定的筛选值，则项目调查结束；如果存在检测数据超出相应筛选值的情况，则项目调查进入详细调查阶段，进一步明确地块污染范围及深度。

7.2 分析样品统计信息

本次场地环境调查共完成 6 土壤点位取样，取样 7 组（其中包括 1 组平行样），检测项目为 pH、45 项基本因子、氨氮、六六六、滴滴涕、石油烃（C₁₀-C₄₀）。

7.3 评价标准筛选

7.3.1 土壤评价标准

结合地块未来规划用途，本次调查土壤优先选取《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 36600-2018)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作为污染物风险筛选标准，该标准中没有的污染因子，参照《河北省地方标准建设用地土壤环境风险筛选值》(DB 13/T 5216-2022)第一类用地筛选值。将地块土壤的分析检测结果与上述标准进行对比，通过对比分析了解地块中各种污染物浓度的大小程度。项目土壤中有检出的污染因子选用的筛选值见表 7-1。

表 7-1 项目土壤中有检出的污染因子选用的筛选值

污染因子	本项目选用筛选值	单位	参考标准来源
pH 值	/	无量纲	/
氨氮	960	mg/kg	《河北省地方标准建设用地土壤环境风险筛选值》(DB13/T 5216-2022)第一类用地筛选值
砷	20	mg/kg	
汞	8	mg/kg	
铜	2000	mg/kg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中第一类用地
铅	400	mg/kg	
镉	20	mg/kg	
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826	mg/kg	

注：上表仅列出了本项目土壤样品中有检出的检测因子，且各因子检测方法的检出限均不大于本项目选定该因子的筛选值。

7.4 土壤检测结果分析与评价

7.4.1 检出污染物统计分析

根据实验室检测结果，土壤样品共检出氨氮、砷、汞、铜、铅、镉、镍等 7 种污染物，其余指标均未检出。土壤中检测指标结果分析具体见下表：

表 7-2 土壤检出物质一览表

样品编号	pH 值	砷	汞	铜	铅	镉	镍	氨氮	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无量纲	mg/kg							
S1005	8.08	6.02	0.046	25	17.8	0.10	39	0.98	281
S2005	8.61	9.22	0.032	24	21.0	0.11	38	0.42	150
S3005	8.27	8.19	0.038	20	18.1	0.15	35	0.54	76
S4005	8.25	4.40	0.021	20	19.2	0.10	37	0.54	64
S5005	8.88	7.99	0.061	26	17.7	0.09	46	0.53	53
S6005	8.56	7.12	0.035	24	24.7	0.20	38	0.42	142

7.4.2 土壤检测结果评价与分析

表 7-3 土壤检出物质统计

项目	单位	一类筛选值	最小值	最大值	检出率	最大占比率	超标率
pH 值	无量纲	/	8.08	8.88	100%	/	0
砷	mg/kg	20	4.40	9.22	100%	46.10 %	0
汞	mg/kg	8	0.021	0.061	100%	0.76 %	0
铜	mg/kg	2000	20	26	100%	1.30 %	0
铅	mg/kg	400	17.7	24.7	100%	6.18%	0
镉	mg/kg	20	0.09	0.20	100%	1.00 %	0
镍	mg/kg	150	35	46	100%	30.67%	0
氨氮	mg/kg	960	0.42	0.98	100%	0.10 %	0
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mg/kg	960	53	281	100%	29.27%	0

注：全部未检出因子未进行统计。

(1) 重金属：地块内砷、汞、铜、铅、镉、镍检测样品 7 个（其中包括 1 个平行样），检出率均为 100%，但均未超过《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地块内六价铬检测样品 7 个（其中包括 1 个平行样），均未检出。

(2) VOCs27 项（45 项基本项目）：地块内检测样品 7 个（其中包括 1 个平行样），均未检出。

(3) SVOC11 项（45 项基本项目）：地块内检测样品 7 个（其中包括 1 个平行样），均未检出。

(4) 六六六、滴滴涕：地块内检测样品 7 个（其中包括 1 个平行样），均未检出。

(5) 氨氮：地块内检测样品 7 个（其中包括 1 个平行样），检出率为 100%，但均未超过《河北省地方标准建设用地土壤环境风险筛选值》(DB 13/T 5216-2022)第一类用地筛选值。

(6) 石油烃 (C₁₀-C₄₀)：地块内检测样品 7 个（其中包括 1 个平行样），检出率均为 100%。

(7) pH：地块内 pH 检出范围为 8.08~8.88，整个地块呈碱性。与沧州地区多为盐碱地有关。

8 结论与建议

8.1 调查结论

通过现场踏勘、调查访问，收集地块现状和历史资料及相关文献，分析本地块的土地利用历史。地块特征因子识别为：氨氮、六六六、滴滴涕、石油烃（C₁₀~C₄₀）、苯、甲苯、二甲苯。地块6个土壤采样点位，共采集6组样品，1组平行样，共7个样品进行实验室分析。测试项目为pH、GB36600-2018中常规45项、氨氮、六六六、滴滴涕、石油烃（C₁₀~C₄₀）。

本次采样调查中，地块内砷、汞、铜、铅、镉、镍、石油烃（C₁₀-C₄₀）检测7个样品（包含1个平行样），检出率均为100%，但均未超过《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氨氮检测样品7个样品（包含1个平行样），检出率为100%，但是未超过《河北省地方标准建设用地土壤环境风险筛选值》(DB 13/T 5216-2022)第一类用地筛选值。地块内六价铬、VOC_s27项（45项基本项目）、SVOC11项（45项基本项目）、六六六、滴滴涕均未检出。

pH：地块内pH检出范围为8.19~8.77，整个地块呈碱性。与沧州地区多为盐碱地有关。

盐山县2023年度第4批次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建设用地地块用地性质拟变更为住宅用地。根据检测结果分析，本项目地块土壤环境质量满足第一类用地标准，本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根据《建设用地土壤污染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本地块调查工作到该阶段（初步采样分析阶段）结束，无需开展下一步调查工作。

8.2 建议

(1) 本项目地块未来规划用地性质为住宅用地，按照第一类用地相关标准对污染物进行筛选，本报告结论只适用于现有用地条件。

(2) 本项目是基于国家现行的相关标准、规范对地块开展的土壤环境调查、采样监测和风险筛选，并形成调查结论。在环境调查工作完成和地块开始开发利用期间，甲方单位应做好后期管理措施，避免在此期间地块内产生新的污染。

(3) 在地块利用过程中也应注意避免对地块造成污染，并应及时进行跟踪观测。

(4) 场地管理方应加强对场地的管理，防止发生向该场地内偷排偷倒、堆存垃圾等情况，以免在场地环境调查工作完成后对场地造成再次污染。

(5) 鉴于地块土壤环境调查的不确定性，在后续开发利用期间，如发现地块中土壤、地下水存在异常情况应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采取应对措施。

附件 1 委托书

委托书

现委托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盐山县2023年度第4批次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建新区建设用地地块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

地块中心坐标为东经 117.229249°、北纬 38.066707°。



年 月 日

附件 2 申请人承诺书

申请人承诺书

本单位（或者个人）郑重承诺：

我单位（或者本人）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负责；为报告出具单位提供的相应资料、全部数据及内容真实有效，绝不弄虚作假。

如有违反，愿意为提供虚假资料和信息引发的一切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申请个人）：（签名）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年 月 日

附件 3 报告出具单位承诺书

报告出具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郑重承诺：

我单位对《盐山县 2023 年度第 4 批次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建新区建设用地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报告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技术负责人）对报告全部内容负责。
本报告的技术负责人是：肖雨

姓名：肖雨 身份证号：130927198806124526

负责篇章或工作：第 3 章、第 4 章、第 6 章、第 7 章

签名：肖雨

本报告的其他直接责任人包括：

姓名：高卫猛 身份证号：130981199002183814

负责篇章或工作：第 1 章、第 2 章、第 5 章、第 8 章

签名：高卫猛

如出具虚假报告，愿意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5月24日

检测报告出具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郑重承诺：

我单位对《盐山县 2023 年度第 4 批次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建新区建设用地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报告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技术负责人）对报告全部内容负责。
本报告的技术负责人是：

姓名：郑志舟 身份证号：131081198612280416

姓名：黄姗姗 身份证号：130981198408276020

签名：  

本报告的其他直接责任人包括：

姓名：吴国锋 身份证号：130923198710052614

姓名：肖雨 身份证号：130927198806124526

签名：  

如出具虚假报告，愿意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 年 05 月 24 日

附件4 人员访谈书面调查表

人员访谈记录表

地块名称	盐山县2023年度第4批次城乡建设用地
地块位置	盐山县人民医院北行260m
访谈日期	2023年1月16日
访谈人员	姓名：李桂仁 联系电话：18032710832
受访人员	受访对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使用者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员工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环保部门管理人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块周边区域工作人员或居民 姓名：杨洪叶 联系电话：18223750681 单位：北京能源成龙加油站 职务或职称：经理
访谈问题	
1. 加油站建设时间及规模？ 于2000年建设，初期设有汽油和柴油罐，埋深最大为4m。 有4个加油机。2014年改为双层罐。	
2. 是否发生过污染泄漏事件？ 没有发生过。	

人员访谈记录表

地块名称	盐山县2023年度第4批次城乡建设用地			
地块位置	盐山县人民法院北行26m			
访谈日期	2023年1月16日			
访谈人员	姓名: 李桂仁 联系电话: 18032710832			
受访人员	受访对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使用者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员工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管理人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环保部门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地块周边区域工作人员或居民			
	姓名: 李海尚 联系电话: 15931727222 单位: 盐山镇环保所 职务或职称: 所长			
访谈问题				
1. 地块内工业企业情况? 地块内一直为空地, 没有工业企业				
2. 地块内是否发生过突发环境事故及危废堆放与倾倒? 没有发生过				
3. 本地块是否发生过因环境问题被举报或被投诉? 没有发生过				

人员访谈记录表

地块名称	盐山县2023年度第4批次城镇建设用地		
地块位置	盐山县城法院北行260m		
访谈日期	2023年1月16日		
访谈人员	姓名: 李桂仁 联系电话: 18032710832		
受访人员	受访对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使用者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员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环保部门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地块周边区域工作人员或居民 姓名: 张洪亮 联系电话: 13932794830 单位: 盐山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职务或职称: 局长		
	访谈问题		
1. 地块内的规划用途, 有无工业用地? <p>该地块一直属于农业用地, 无工业用地, 历史中也没有过企业。</p>			
2. 地块日后的规划用途? <p>主要建设住宅。</p>			
3. 目前该地块的使用权人? <p>目前使用权人为当地村民集体用地。</p>			

人员访谈记录表

地块名称	盐山县2022年度第4批次城乡建设用地			
地块位置	沧州市盐山县人民法院北行260m			
访谈日期	2023年1月17日			
访谈人员	姓名: 史桂红 联系电话: 18631708518			
受访人员	受访对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使用者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员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环保部门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地块周边区域工作人员或居民			
	姓名: 刻连发 联系电话: 18631708518 单位: 东阳村村民委员会 职务或职称: 主任(居民)			
访谈问题				
<p>1. 地块周边情况?</p> <p>地块周边主要是居民区、村主、学校、商店等。</p>				
<p>2. 地块周边是否发生过突发环境污染事故?</p> <p>没有发生过。</p>				
<p>3. 地块利用情况?</p> <p>地块历史上曾作为农田，15年就不种植了。主要种植玉米、小麦，现为荒地。农田灌溉主要为降雨，无机井用水。</p>				

人员访谈记录表

地块名称	盐山县2023年度第4批次城乡建设用地				
地块位置	盐山县人民医院北行260m.				
访谈日期	2023年1月17日				
访谈人员	姓名: 刘建民 联系电话: 18032710852				
受访人员	访问对象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土地使用者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员工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环保部门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地块周边区域工作人员或居民 姓名: 刘建民 (63岁) 联系电话: 15130711015 单位: 东阳村 职务或职称: 村民				
访谈问题					
① 地块内是否发生过土壤污染事件? 没有发生过。					
② 农田种植情况? 农田主要种植小麦、玉米，历史上曾喷洒乐果等有机农药。施肥主要是氮肥、尿素等，灌溉主要为降雨，无机井水。					

附件 5 土壤钻孔采样记录单

土壤钻孔采样记录单

项目名称:	盐城市2023年度第三次土壤质量监督抽查区域建设用土地块土壤环境质量监测						
采样编号:	56	天气: 晴 温度: 22°C					
采样日期:	2023.3.31	大气背景 PID 值: 0 白灯管 PID 值: 0					
钻孔直径:	一	钻孔深度: 一 mm					
钻孔深度:	二	坐标 (CN): N33°06'47.2"E117.228401" 美国标准: 一 英尺 一 英里					
地面高程 (m):	一	钻孔高程 (m): 钻孔水位 (m):					
PID 背景和最低检测限:	ppb RAE 96A-7240 197a	XRF 读数和最低检测限: 608PPM 0.1mg/kg					
土壤类型:	砖土	土壤质地: 砂土					
土壤剖面特征:	砖土	土壤质地: 砂土					
钻进深度 (m)	类型描述	污染描述	土壤属性				
钻进深度 (m)	类型描述	污染描述	样品深度 (m)	样品编号	样品检测项(重金属/VOCs/SVOCs)	PID 读数 (ppm)	XRF 读数
0.5	0.5	砖土, 灰褐色, 稍偏黄, 稍有油污, 无油状物	0-0.5	56005 56005 56005-1 56005-2 56005-3 56005-4	VOCs 27ppb, SVOCs 47ppb, 石油烃 (C ₁₂ -C ₁₆) 重质油污 9m, 可能油污 白色 56005-5 56005-6	—	—
1.0							
1.5							
2.0							
2.5							
3.0							
3.5							
4.0							
4.5							
5.0							
5.5							
6.0							
6.5							
7.0							
7.5							
8.0							
8.5							
9.0							
9.5							
10.0							
10.5							
11.0							
11.5							
12.0							
12.5							
13.0							
13.5							
14.0							
14.5							
15.0							
15.5							
16.0							
16.5							
17.0							
17.5							
18.0							
18.5							
19.0							
19.5							
20.0							
20.5							
21.0							
21.5							
22.0							
22.5							
23.0							
23.5							
24.0							
24.5							
25.0							
25.5							
26.0							
26.5							
27.0							
27.5							
28.0							
28.5							
29.0							

注: 1. 采样点应参照《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点位布设技术规范》(GB/T 36597-2018) 中的分类和布点方法识别。②若在生产过程中可能产生 VOCs, 请采。③土壤样品采集时应避免 PID 读数被抑制。空行, 在采样表中不记录背景 PID 值。④若在生产过程中可能产生油类物质, 且土壤样品怀疑含油, 则 XRF 读数和最低检测限应进行校正。

土壤钻孔采样记录单

项目名称: 黄昌2023年第三次城乡建设加增派机构督查组对区域建设工地地表污染情况调查		天气: 晴	温度: 22°C				
采样点编号: S1		大气背景 PID 值: 0					
采样日期: 2023.3.31		采样直尺: 1 mm					
钻孔负责人:	钻孔深度 (m): 0.5	坐标 (E/N) N38.066834 E117.228152° 是否含盐: 否					
钻孔弯曲:	钻孔类型:	地面高程 (m): 1.5 地下水位 (m): 1.0					
地面高程 (m): 1.5	地面高程 (m): 1.0	地下水位 (m): 1.0					
PID 测量和超标情况: PP6 RAE PGM 7240 1974		XRF 型号和测试时间: EDXPP930 03/31/23					
采样人名: 何杰 强植							
工作组名和签字: 何杰		采样单位内审签字: 何杰					
钻孔深 度 (m)	地层描述 及特征 (颜色、湿度、 坚硬程度等)	污染描述 (颜色、气味、污 染痕迹、油污等)	土壤采样				
			采样深 度 (m)	样品编 号	样品检测项 (重金属 及 VOCs/SVOCs)	PID 测 数 (ppm)	XRF 测 数
0.5	0.5	粉土 轻风化 稍湿	0.05-0.5	S1005	VOCs/SVOCs 1段 钻进 0.5m 呈现 红色 7段 pH 为 6.5 深	-	-
1.0			1.0-1.5				
1.5			1.5-2.0				
2.0			2.0-2.5				
2.5			2.5-3.0				
3.0			3.0-3.5				
3.5			3.5-4.0				
4.0			4.0-4.5				
4.5			4.5-5.0				
5.0			5.0-5.5				
5.5			5.5-6.0				
6.0			6.0-6.5				
6.5			6.5-7.0				
7.0			7.0-7.5				
7.5			7.5-8.0				
8.0			8.0-8.5				
8.5			8.5-9.0				
9.0			9.0-9.5				
9.5			9.5-10.0				

注: ① 土壤类质按《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1) 对土的分类和条文进行识别。②若在生产过程中可能产生 VOCs 污染, 则土壤现场采样时须使用 PID 进行初步判断, 同时, 每天采集一个大气背景 PID 值。③若在生产过程中可能长期产生重金属污染, 则土壤现场采样时须用 XRF 进行初步判断。

土壤钻孔采样记录单

采样点位：黄姚203号界址附近城市道路用地增加地内湖边新旧建筑地块河岸场地上层地表层土壤		天气情况：晴	温度：21℃
采样点编号：55	采样日期：2023.2.31	大气背景 PID 值：0	土壤背景 PID 值：0
钻孔类型：1	钻孔深度 (m)：0.5	柱状图色：mm	
钻孔方法：1	钻机型号：	坐标 (E/N)：N238.066534° E117.229270°	是否破碎：是
孔壁湿润 (m)：1	孔口高程 (m)：1	初见水位 (m)：钻孔水位 (m)：	
PID 型号和量程 (mV)：PPb XRF PGM7240 1996	XRF 型号和量程 (mV)：EDX 9930 0.1mg/kg		

采样人：何伟长 张植

工作组归属签字：何伟长			采样单位归属签字：何伟长					
钻进深 度 (m)	受层深 度 (m)	地层描述	采样深 度 (m)	样品编号	样品检测项(重金属/VOCs/SVOCs)	PID 测数 (ppm)	XRF 测 数	
0~0.5	0~0.5	粉土状风化带，颗粒无机物，风化带，无植被覆盖	0~0.5	55005	VOCS/SVOCs 1120, 钴镍铬 (Cr) 0mg/kg 破碎 700, PH 大致稳定 漂			
1								
2								
3								
4								
5								
6								
7								
8								
9								

注：①此页可类比按照《室内环境监测规范》（GB50021-2001）中规定的采样方法进行采样。若在生产过程中可能产生 VOCs 污染，则土壤现场采样建议使用 PID 进行辅助判断，同时，第③项第一子项气背景 PID 值。②若在生产之生产过程中可能产生主要金属污染，则土壤现场采样建议使用 XRF 进行辅助判断。

土壤钻孔采样记录单

报告名称: 苏州2023年度第四批地块土壤监测项目-苏州华能建设用地土壤污染调查监测		天气: 晴 温度: 21°C				
采样点编号: SW		大气背景 PID 值: 0 土壤背景 PID 值: 0				
采样日期: 2023.3.31		钻孔直径: 10 mm				
钻孔负责人:	钻孔深度 (m): 0.5	坐标 (EN): N:32.056759 E:117.228881				
钻机类型:	钻机型号:	是否扰动: 是				
地面高程 (m):	孔口高程 (m):	揭露深度 (m): 预定深度 (m):				
PID 型号和最低检测限: PPB-PHE PGM-7200 1ppb XRF 型号和最低检测限: EDX-P930 ±10% / kg						
采样人员: 陈杰 张阳		采样单位内部签字: 陈杰				
工作证号码: 12345		采样单位内部签字: 陈杰				
钻进深度 (m)	观察深度 (m)	地质描述	可能痕迹	土壤采样		
		上层分层、密度、颜色、气味、污染痕迹、油污物等	同样深度 (m)	样品编号	样品检测项(重金属/VOCs/SVOCs)	PID 浓度 (ppm)
0.5	0.5	粘土,稍湿干燥,无味,无污染痕迹,无油污物	0-0.5	SJ005	VOCs, S27PP, S90G, 石油烃 (C ₁₂ -C ₁₆)	
1.0			1.0		重铬酸盐 (PbHgCrO ₄)	
1.5			1.5		硫酸盐 (CaSO ₄)	
2.0			2.0		氯化物 (NaCl)	
2.5			2.5		亚硝酸盐 (NO ₂ ^-)	
3.0			3.0		磷酸盐 (PO ₄ ^3-)	
3.5			3.5		硫酸盐 (CaSO ₄)	
4.0			4.0		氯化物 (NaCl)	
4.5			4.5		亚硝酸盐 (NO ₂ ^-)	
5.0			5.0		磷酸盐 (PO ₄ ^3-)	
5.5			5.5		硫酸盐 (CaSO ₄)	
6.0			6.0		氯化物 (NaCl)	
6.5			6.5		亚硝酸盐 (NO ₂ ^-)	
7.0			7.0		磷酸盐 (PO ₄ ^3-)	
7.5			7.5		硫酸盐 (CaSO ₄)	
8.0			8.0		氯化物 (NaCl)	
8.5			8.5		亚硝酸盐 (NO ₂ ^-)	
9.0			9.0		磷酸盐 (PO ₄ ^3-)	

注: ①若土壤中可能应用《国家工程勘察规范》(GB50001-2001)十七类分型和采样进行识别; ②若在产企业生产过程中可能产生 VOCs 污染, 则土壤现场采样建议使用 PID 进行初步判断, 同时, 取得采集一份土壤背景 PID 值。③若在产企业生产过程中可能产生重金属污染, 则土壤现场采样建议使用 XRF 进行初步判断。

土壤钻孔采样记录单

项目名称： <u>苏阳2018年度地下水环境质量状况遥感评估与地下水环境风险评价调查监测</u>							
采样点编号： <u>SS</u>		天气： <u>晴</u> 温度： <u>20℃</u>					
采样日期： <u>2020.3.31</u>		大气背景 PID 值： <u>0</u> 土壤背景 PID 值： <u>0</u>					
钻孔水位（m）：	钻孔深度（m）： <u>0.5</u>	钻孔直径： <u>75</u> mm					
钻孔秀透：	钻机型号：	坐标 (E/N) : H:39+0689 E:112.229783 是否钻透：□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地面高程 (m) :	孔口高程 (m) :	初见水位 (m) :	稳定水位 (m) :				
PID 型号和数据检测限：PBI-LAE PGM-7260 1996		XRF 型号和最低检测限：EDX950 0.1mg/kg					
采样人： <u>张伟</u>							
工作层/非工作层： <u>工作层</u>		采样单位/实验室： <u>苏环</u>					
钻孔深 度 (m)	采样深 度 (m)	地层描述	污染描述	土壤采样			
		土壤分层、密度、颜色、气味、污染痕迹、油污物等		采样深 度 (m)	样品编号	样品检测项(重金属/VOCs/SVOCs)	PID 测数 (ppm)
<u>0.5</u>	<u>0.5</u>	<u>粉状，稍湿，无杂质，无油污</u>	<u>无</u>	<u>0-0.5</u>	<u>53005</u>	<u>VOCs Zn Cd SVOCs 项指标未检出(0-0.5m) 氯气 重铬酸钾 + PH 玻璃棒清液</u>	<u>-</u>
<u>0.6</u>							
<u>0.7</u>							
<u>0.8</u>							
<u>0.9</u>							
<u>1.0</u>							
<u>1.1</u>							
<u>1.2</u>							
<u>1.3</u>							
<u>1.4</u>							
<u>1.5</u>							
<u>1.6</u>							
<u>1.7</u>							
<u>1.8</u>							
<u>1.9</u>							
<u>2.0</u>							

注：①一般企业应按照《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1) 中心的分类和基底进行识别。②若在产企业生产过程中可能产生 VOCs 污染，则土壤现场采样建议使用 PID 进行初步判断，同时，每天采集一个大气背景 PID 值。③若在企业生产过程中可能产生重金属污染，则土壤现场采样建议使用 XRF 进行初步判断。

土壤钻孔采样记录单

报告单号: 盐山垦2023年度第4批次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变更组建设用地地类认定报告		报告日期: 2023年3月31日	报告人: 赵强	报告时间: 19:00			
采样点编号: S4	大气背景 PID 值: 0	采样点背景 PID 值: 0					
采样日期: 2023.3.31	大气背景 PID 值: 0	采样点背景 PID 值: 0					
钻孔深度 (m): 0.5	钻孔直径: 10 mm						
钻孔方法: 手动	钻机型号: 1	坐标 (E,N): N238.066316 E117.229444 是否位移: 否					
地面高程 (m): 1	孔口高程 (m): 1	地面水位 (m): 地下水位 (m): 1					
PID 读数和最低检测限: ppb 8.8AE PG-M-7246 1996		XRF 型号和最低检测限: EDX9930 0.1ppb/kg					
采样人员: 付海生 张强		采样单位内部签字: 马伟					
采样项目和样品: 土壤		土壤采样记录表					
采样深度 (m)	采样深度 (m)	地层描述	污染描述	土壤采样			
		土壤类型、湿度、温度等	颜色、气味、污染物痕迹、是否有异味	采样深度 (m)	样品编号	样品检测项(重金属/VOCs/SVOCs)	PID 读数 (ppm)
0.5	0.5	干燥、无异味 无明显污染痕迹	0.5	S4005	VOCs 27.7 mg SVOCs 51.1 mg Cr 40.6 mg 镍 7.7 mg 铅 2.2 mg		
1.0							
1.5							
2.0							
2.5							
3.0							
3.5							
4.0							
4.5							
5.0							
5.5							
6.0							
6.5							
7.0							
7.5							
8.0							
8.5							
9.0							
9.5							
10.0							

注：①干粉率为应按照《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1）中土的分类和鉴别试验识别。②若在生产过程中可能产生 VOCs 气体，则土壤样品采集建议使用 PID 进行抽样检测，同时，每工况点一个大气背景 PID 值。③若在生产过程中可能产生 VOCs 气体，土壤样品采集时选择 XRF 进行抽样检测。

附件 6 现场采样照片

S1





S2







S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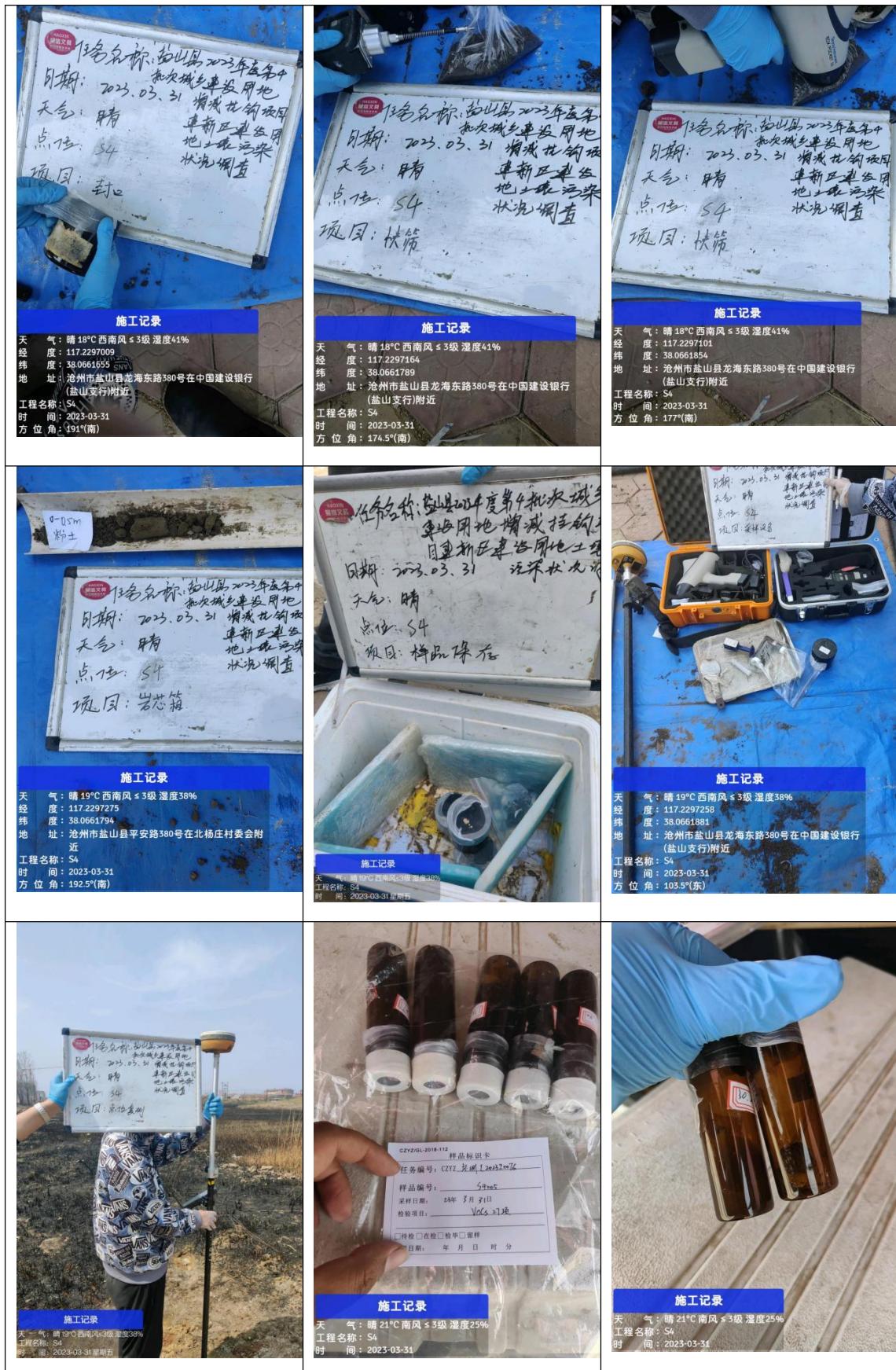






S4





S5





S6





附件 7 采样现场快筛记录

采样点：长治市

采样现场检测记录

采样点编号及坐标 (E/N) : 51 41.228152 35.066834		钻 探 深 度													2023年 3月 31日	
X R F / P I D	检测指标	0.3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砷(mg/kg)	5.2														
	镉(mg/kg)	0														
	铬(mg/kg)	30.1														
	铅(mg/kg)	22.3														
	汞(mg/kg)	0														
	铜(mg/kg)	18.0														
	镍(mg/kg)	21.1														
	PID (ppm)	0.1														
钻探深度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砷(mg/kg)																
镉(mg/kg)																
铬(mg/kg)																
铅(mg/kg)																
汞(mg/kg)																
铜(mg/kg)																
镍(mg/kg)																
PID (ppm)																

检测人: 任敏

记录人: 张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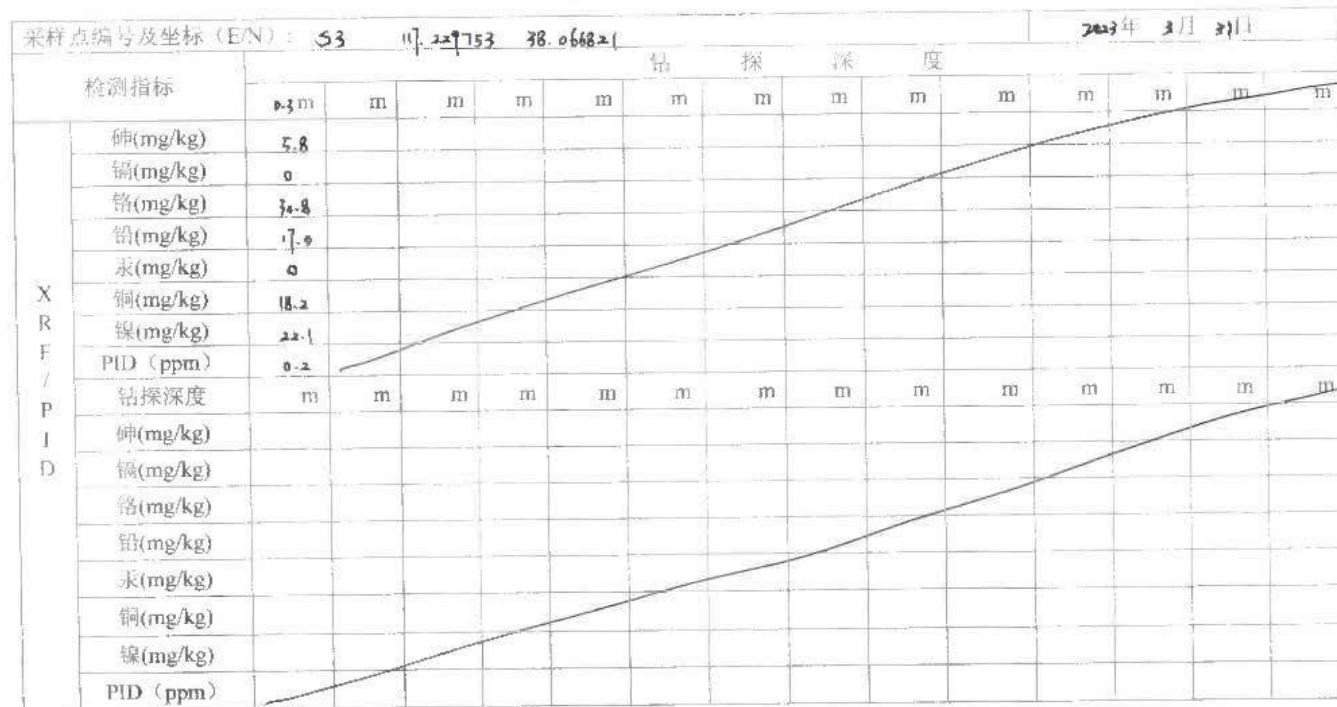
采样现场检测记录

采样点编号及坐标 (E/N): 52 37.224881 36.066759		钻 探 深 度													2023年 3月 31日
检测指标		0.3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X	砷(mg/kg)	4.8													
R	镉(mg/kg)	0													
F	铬(mg/kg)	21.1													
P	铅(mg/kg)	23.1													
I	汞(mg/kg)	0													
D	铜(mg/kg)	17.1													
	镍(mg/kg)	20.8													
	PID (ppm)	0.2													
	钻探深度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砷(mg/kg)														
	镉(mg/kg)														
	铬(mg/kg)														
	铅(mg/kg)														
	汞(mg/kg)														
	铜(mg/kg)														
	镍(mg/kg)														
	PID (ppm)														

检测人: 陈伟

记录人: 张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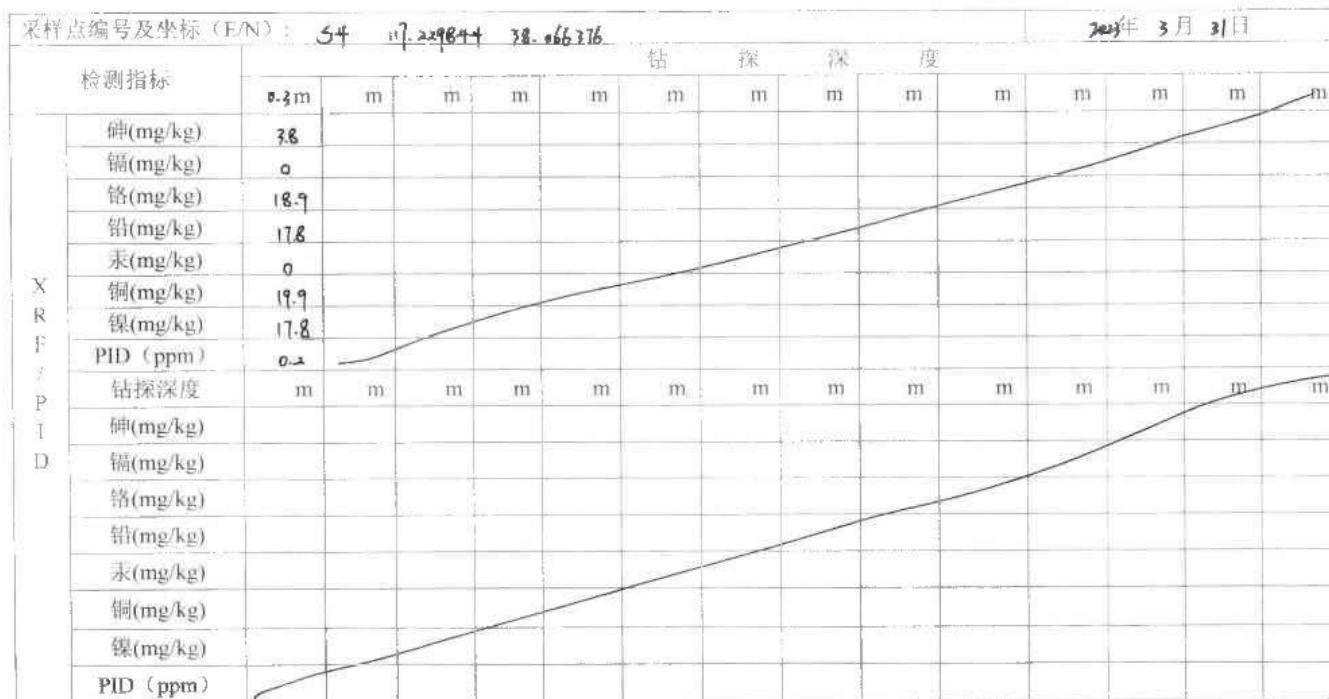
采样现场检测记录



检测人: 陈伟

记录人: 张恒

采样现场检测记录



检测人: 付春光

记录人: 张恒

采样现场检测记录

采样点编号及坐标(E/N): 35 117.229370 38.066524		钻探深度													2023年3月31日
X R F / P I D	检测指标	0-3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砷(mg/kg)	4.6													
	镉(mg/kg)	0													
	铬(mg/kg)	20.3													
	铅(mg/kg)	20.4													
	汞(mg/kg)	0													
	铜(mg/kg)	24.7													
	镍(mg/kg)	25.2													
	PID (ppm)	0.2													
	钻探深度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检测人: 付春生

记录人: 张恒

采样现场检测记录

采样点编号及坐标 (E/N) : 56 117.228401 38.066412		钻 探 深 度													2023 年 3 月 31 日	
检测指标		0.3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X R F / P I D	砷(mg/kg)	4.1														
	镉(mg/kg)	0														
	铬(mg/kg)	21.1														
	铅(mg/kg)	16.9														
	汞(mg/kg)	0														
	铜(mg/kg)	17.8														
	镍(mg/kg)	19.2														
	PID (ppm)	0.3														
	钻探深度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砷(mg/kg)															
	镉(mg/kg)															
	铬(mg/kg)															
	铅(mg/kg)															
	汞(mg/kg)															
	铜(mg/kg)															
	镍(mg/kg)															
	PID (ppm)															

检测人: 付海龙

记录人: 张恒

附件 8 样品保存检查记录单

2023-03-31

样品保存检查记录单

样品编号	检查内容					
	样品标识	包装容器	样品状态	保存条件	保存时间	日常检查记录
S4005	是否完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棕G40mL×4 棕G100mL×1	待流转	常温□冷藏避光 <input type="checkbox"/>	7d	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完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棕G400mL×1	待流转	常温□冷藏避光 <input type="checkbox"/>	3d	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完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棕G400mL×1	待流转	常温□冷藏避光 <input type="checkbox"/>	14d	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完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棕G400mL×1	待流转	常温□冷藏避光 <input type="checkbox"/>	14d	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S3005	是否完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棕G40mL×4 棕G100mL×1	待流转	常温□冷藏避光 <input type="checkbox"/>	7d	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完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棕G400mL×1	待流转	常温□冷藏避光 <input type="checkbox"/>	3d	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完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棕G400mL×1	待流转	常温□冷藏避光 <input type="checkbox"/>	14d	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完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棕G400mL×1	待流转	常温□冷藏避光 <input type="checkbox"/>	14d	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S2005	是否完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棕G40mL×4 棕G100mL×1	待流转	常温□冷藏避光 <input type="checkbox"/>	7d	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完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棕G400mL×1	待流转	常温□冷藏避光 <input type="checkbox"/>	3d	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完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棕G400mL×1	待流转	常温□冷藏避光 <input type="checkbox"/>	14d	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完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棕G400mL×1	待流转	常温□冷藏避光 <input type="checkbox"/>	14d	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S5005	是否完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棕G40mL×4 棕G100mL×1	待流转	常温□冷藏避光 <input type="checkbox"/>	7d	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完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棕G400mL×1	待流转	常温□冷藏避光 <input type="checkbox"/>	3d	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完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棕G400mL×1	待流转	常温□冷藏避光 <input type="checkbox"/>	14d	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完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棕G400mL×1	待流转	常温□冷藏避光 <input type="checkbox"/>	14d	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组自审签字： 付永华			采样单位内审签字： 付永华			

2013-03-31③

样品保存检查记录单

样品编号	检查内容					
	样品标识	包装容器	样品状态	保存条件	保存时间	日常检查记录
S1005	是否完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棕G40mL×4棕G100mL×1	待流转	常温□冷藏避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7d	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完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棕G400mL×1	待流转	常温□冷藏避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d	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完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棕G400mL×1	待流转	常温□冷藏避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4d	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完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棕G400mL×1	待流转	常温□冷藏避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4d	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S6005	是否完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棕G40mL×4棕G100mL×1	待流转	常温□冷藏避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7d	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完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棕G400mL×1	待流转	常温□冷藏避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d	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完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棕G400mL×1	待流转	常温□冷藏避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4d	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完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棕G400mL×1	待流转	常温□冷藏避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4d	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S6005-P	是否完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棕G40mL×4棕G100mL×1	待流转	常温□冷藏避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7d	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完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棕G400mL×1	待流转	常温□冷藏避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d	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完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棕G400mL×1	待流转	常温□冷藏避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4d	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完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棕G400mL×1	待流转	常温□冷藏避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4d	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S6005-全程空白	是否完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棕G40mL×4	待流转	常温□冷藏避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7d	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S6005-送检空白	是否完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棕G40mL×4	待流转	常温□冷藏避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7d	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以下空白						

工作组自审签字: 付嘉欣

采样单位内审签字: 2117

附件 9 样品运送单

样品运送单							
委托单位: 台州鼎冠环境监测服务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盐山县 2023 年度第 4 批次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建新区建设用地地块污染场地评估调查监测报告寄送至: 河北省涿州市高新区					
联系人: 邓志丹							
电话: 0517-5203556		电子邮箱或发送至:		报告寄送至:			
检测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标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详细说明)		保温箱是否完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报告时保温箱内温度: 4℃					
测试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标 (GB)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法 (详细说明)		样品瓶是否有破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样品类别: 土壤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水 <input type="checkbox"/> 空气 <input type="checkbox"/>							
样品编号	采样深度	采样日期及时间	样品状态	采量及数量	保护剂	PID 值 (ppm)	
S5005	0-0.5m	2023.03.31	黄褐色粘稠状	标 G40mL×4	甲酸×2, 乙醇×2	VOC27 项	冷藏 避光
				标 G100mL×1	/	SVOC11 项+石油烃 (C ₁₀ -C ₁₂)+氯苯	冷藏 避光
				标 G400mL×1	/	重金属 7 项+PH 值	冷藏 避光
				标 G400mL×1	/	六六六、滴滴涕	冷藏 避光
S1005	0-0.5m	2023.03.31	黄褐色粘稠状	标 G40mL×4	甲酸×2, 乙醇×2	VOC27 项	冷藏 避光
				标 G100mL×1	/	SVOC11 项+石油烃 (C ₁₀ -C ₁₂)+氯苯	冷藏 避光
				标 G400mL×1	/	重金属 7 项+PH 值	冷藏 避光
				标 G400mL×1	/	六六六、滴滴涕	冷藏 避光
S6005	2-0.5m	2023.03.31	黄褐色粘稠状	标 G40mL×4	甲酸×2, 乙醇×2	VOC27 项	冷藏 避光
				标 G100mL×1	/	SVOC11 项+石油烃 (C ₁₀ -C ₁₂)+氯苯	冷藏 避光
				标 G400mL×1	/	重金属 7 项+PH 值	冷藏 避光
				标 G400mL×1	/	六六六、滴滴涕	冷藏 避光
测试周期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10 个工作日 <input type="checkbox"/> 7 个工作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个工作日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请注明)			一个月后的样品处理: <input type="checkbox"/> 归还样品提供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由实验室处理 <input type="checkbox"/> 样品保留时间 月				
样品送出		样品接收		运送方法			
姓名: 邓志丹 日期/时间: 2023.03.31 14:40		姓名: 邓志丹 日期/时间: 2023.03.31 16:00		汽车运输			

样品运送单

委托单位: 乐华环境监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盘山县 2023 年度第 4 批次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建新区建设用地地块污染场地评估调查监测					
联系人: 郭志丹			企业所在地: 河北省沧州市沧新街					
地址: 河北省沧州市沧县迎宾大道与青年路交叉口			电话: 0317-5203556		电子版报告发送至:	报告寄送至:		
质控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详细说明)			保温箱是否完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检收时保温箱内温度: 42					
测试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标 (GB)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法 (详细说明)			样品瓶是否有破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其他:					
样品归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土壤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水 <input type="checkbox"/> 气体 <input type="checkbox"/> 水质								
样品描述			样品状态	容器及数量	保护剂	要求分析参数	保存方式	PID 值 (ppm)
样品编号	采样深度	采样日期及时间						
S4005	0-0.5m	2023.03.31	黄褐色粘稠状 土壤	棕 G400mL×4 棕 G100mL×1	甲醇×2, 转子×2	VOC 27 项	冷藏 避光	
				棕 G400mL×1	/	SVOC 11 项-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 氨氮	冷藏 避光	
				棕 G400mL×1	/	重金属 7 项-油值	冷藏 避光	
				棕 G400mL×1	/	六六六、滴滴涕	冷藏 避光	
S3005	0-0.5m	2023.03.31	黄褐色粘稠状 土壤	棕 G400mL×4 棕 G100mL×1	甲醇×2, 转子×2	VOC 27 项	冷藏 避光	
				棕 G400mL×1	/	SVOC 11 项-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 氨氮	冷藏 避光	
				棕 G400mL×1	/	重金属 7 项-油值	冷藏 避光	
				棕 G400mL×1	/	六六六、滴滴涕	冷藏 避光	
S2005	0-0.5m	2023.03.31	黄褐色粘稠状 土壤	棕 G400mL×4 棕 G100mL×1	甲醇×2, 转子×2	VOC 27 项	冷藏 避光	
				棕 G400mL×1	/	SVOC 11 项-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 氨氮	冷藏 避光	
				棕 G400mL×1	/	重金属 7 项-油值	冷藏 避光	
				棕 G400mL×1	/	六六六、滴滴涕	冷藏 避光	
测试周期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10 个工作日 <input type="checkbox"/> 7 个工作日 <input type="checkbox"/> 5 个工作日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请注明)						一个月后的样品处理: <input type="checkbox"/> 归还样品提供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由实验室处理 <input type="checkbox"/> 样品保留时间 月		
样品送出			样品接收			运送方法		
姓名: 郭志丹	日期/时间: 2023.03.31 16:00	姓名: 郭志丹	日期/时间: 2023.03.31 16:00			汽车运输		

样品运送单

采样单位: 淮州嘉诚环境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盐山县 2023 年度第 4 批次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高新区建设用地位块污染场地评估调查监测						
联系人: 刘志冉	企业所在地: 河北省沧州市盐山县						
地址: 河北省沧州市盐山县大李各庄村大寨街 电话: 0317-5203556	电子版报告发送至: 报告者姓名:						
质控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详细说明)	保温箱是否完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接收时保温箱内温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测试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国标 (GB)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法 (详细说明)	样品瓶是否有破损: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_____						
样品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土壤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水 <input type="checkbox"/> 建材 <input type="checkbox"/> 空气							
样品描述	样品状态	若需及数量	保护剂	要求分析项数	保存方式	PID 值 (ppm)	
采样编号: Sbws-9	采样深度: 0-10cm	采样日期及时间: 2023.03.31	状态: 新鲜 状态: 批量	桶 G40mL×4 桶 G100mL×1	甲醇×2、轻子×2	VOC27 项	冷藏 避光
				桶 G400mL×1	/	SVOC11 项+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氯氮	冷藏 避光
				桶 G400mL×1	/	重金属 7 项+阳离子	冷藏 避光
				桶 G400mL×1	/	六六六、滴滴涕	冷藏 避光
Sbws-10-1	/	2023.03.31	/	桶 G40mL×4	5ml 纯水	VOC27 项	冷藏 避光
Sbws-10-2	/	2023.03.31	/	桶 G40mL×4	5ml 纯水	VOC27 项	冷藏 避光
以下空白							
测试周期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10 个工作日 <input type="checkbox"/> 7 个工作日 <input type="checkbox"/> 5 个工作日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请注明) _____				一个月后的样品处理: <input type="checkbox"/> 归还样品提供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由实验室处理 <input type="checkbox"/> 样品保留时间 ____ 月			
样品送出		样品接收		运送方法			
姓名: 刘志冉		日期/时间: 2023.03.31 14:40		姓名: 刘志冉		日期/时间: 2023.03.31 16:00	汽车运输

附件 10 样品检测报告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CZYZ 环境监测[2023]0076 号

项目名称：盐山县 2023 年度第 4 批次城乡建设用地

增减挂钩项目建新区建设用地地块污染

场地评估调查监测

委托单位：盐山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检测内容：土壤

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3 年 05 月 09 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报告说明

- 1、报告无本公司“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和 CMA 章无效。
- 2、本报告严格执行三级审核，无编制人、审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
- 3、报告需填写清楚，涂改无效。
- 4、检测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测单位提出申请，逾期不申请的，视为认可检测报告。
- 5、未经本单位许可，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如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和 CMA 章，视为无效报告。
- 6、对送检样品，本公司仅对接到样品以后的检测结果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 7、本公司仅对本次检测结果负责。

检验检测机构信息：

单位名称：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317—5203556
传真电话：0317—5203556
邮政编码：061001
单位地址：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沧州市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车间楼一栋 101。

一、基本信息

委托单位	盐山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委托单位地址	盐山县龙海路 167 号		
联系人	张洪亭	联系电话	13932798080
检测性质	污染场地评估调查监测		
检测类别	土壤		
采样时间	2023.03.31	检测周期	2023.03.31~2023.04.10
采样人员	付希达、张恒		

二、检测信息

序号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样品描述
1	土壤	S1005 (深度 0-0.5m) (东经 117.228152°, 北纬 38.066834°)	pH 值、铜、铅、镉、镍、砷、铬(六价)、汞、四氯化碳、氯仿、氯甲烷、1,1-二氯乙烷、1,2-二氯乙烷、1,1,2-三氯乙烷、1,1,2-二氯乙烯、顺式-1,2-二氯乙烯、反式-1,2-二氯乙烯、二氯甲烷、1,2-二氯丙烷、1,1,1,2-四氯乙烷、1,1,2,2-四氯乙烷、四氯乙烯、1,1,1-三氯乙烷、1,1,2-三氯乙烷、三氯乙烯、1,2,3-三氯丙烷、氯乙烯、苯、氯苯、1,2-二氯苯、1,4-二氯苯、乙苯、苯乙烯、甲苯、间,对-二甲苯、邻-二甲苯、硝基苯、2-氯苯酚、苯并[a]蒽、苯并[b]荧蒽、苯并[k]荧蒽、䓛、二苯并[a,h]蒽、茚并[1,2,3-cd]芘、萘、苯胺、石油烃(C ₁₆ -C ₄₀)、氨氮、六六六、滴滴涕	每点位各检测 1 次， 检测 1 天	黄褐色、粉土、 稍湿、松散
2		S2005 (深度 0-0.5m) (东经 117.228881°, 北纬 38.066759°)			黄褐色、粉土、 稍湿、松散
3		S3005 (深度 0-0.5m) (东经 117.229753°, 北纬 38.066821°)			黄褐色、粉土、 稍湿、松散
4		S4005 (深度 0-0.5m) (东经 117.229844°, 北纬 38.066376°)			黄褐色、粉土、 稍湿、松散
5		S5005 (深度 0-0.5m) (东经 117.229270°, 北纬 38.066534°)			黄褐色、粉土、 稍湿、松散
6		S6005 (深度 0-0.5m) (东经 117.228401°, 北纬 38.066472°)			黄褐色、粉土、 稍湿、松散
备注	土壤采样容器: 400mL 玻璃瓶*21、40mL 玻璃瓶*36、100mL 玻璃瓶*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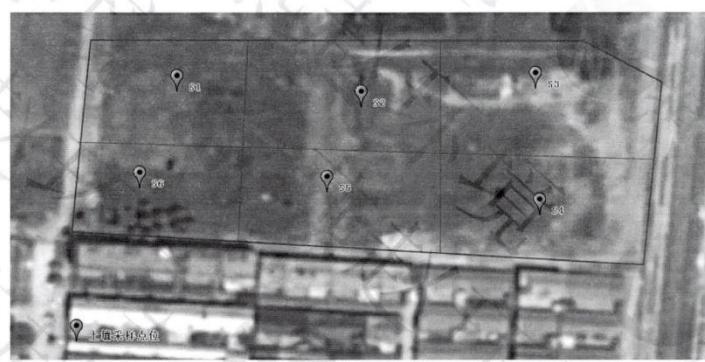
三、检测依据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检测依据	检出限	分析仪器	检测人员
土壤	pH 值	《土壤 pH 值的测定 电位法》HJ 962-2018	—	PHS-3C 酸度计 (SB71)	马天成 刘柄滟
	铬(六价)	《土壤和沉积物 六价铬的测定 碱溶液提取-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HJ 1082-2019	试样为 5.0g 消解后定容体积 100.0mL 时, 检出限 0.5mg/kg	TAS-990AF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SB17) AUW220D 电子天平 (SB163)	郑小娇 李静
	砷	《土壤质量 总汞、总砷、总铅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第 2 部分: 土壤中总砷的测定》GB/T 22105.2-2008	0.01mg/kg	SK-2003A 原子荧光光谱仪 (SB215) AUW220D 电子天平 (SB163)	吕美慧 王龙逍
	汞	《土壤质量 总汞、总砷、总镉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第 1 部分: 土壤中总汞的测定》GB/T 22105.1-2008	0.002mg/kg	SK-2003A 原子荧光光谱仪 (SB215) AUW220D 电子天平 (SB163)	吕美慧 王龙逍
	铜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铅、镍、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HJ 491-2019	试样为 0.2g 消解后定容体积 25mL 时, 检出限 1mg/kg	TAS-990AF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SB17) AUW220D 电子天平 (SB163)	郑小娇 李静
	镍	《土壤和沉积物铜、锌、铅、镍、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HJ 491-2019	试样为 0.2g 消解后定容体积 25mL 时, 检出限 3mg/kg	TAS-990AF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SB17) AUW220D 电子天平 (SB163)	郑小娇 李静
	铅	《土壤质量 铅、镉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GB/T 17141-1997	试样为 0.5g 消解后定容体积 50mL 时, 检出限 0.1mg/kg	AUW220D 电子天平 (SB163)	郑小娇 李静
	镉	《土壤和沉积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HJ 834-2017	试样为 0.5g 消解后定容体积 50mL 时, 检出限 0.01mg/kg	AA-6880F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SB246)	
	硝基苯		0.09mg/kg		
	2-氯苯酚		0.06mg/kg		
	苯并[a]蒽		0.1mg/kg		
	苯并[a]芘		0.1mg/kg		
	苯并[b]荧蒽		0.2mg/kg	GCMS-QP2010SE 气相色谱质谱仪 (SB175)	李静
	苯并[k]荧蒽		0.1mg/kg	HC-CB 5002 电子天平 (SB161)	郑小娇
	䓛		0.1mg/kg		
	二苯并[a,h]蒽		0.1mg/kg		
	茚并[1,2,3-cd]芘		0.1mg/kg		
	萘		0.09mg/kg		
	苯胺	《土壤 苯胺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T/HCAA 003-2019	0.03mg/kg	GCMS-QP2010SE 气相色谱质谱仪(SB175) HC-CB 5002 电子天平 (SB161)	李静 郑小娇
	四氯化碳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HJ 605-2011	1.3μg/kg	7820A/5977B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SB68)	吕美慧
	氯仿		1.1μg/kg	HC-CB 5002 电子天平 (SB249)	李彩
	氯甲烷		1.0μg/kg		

续上表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检测依据	检出限	分析仪器	检测人员				
土壤	1,1-二氯乙烷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HJ 605-2011	1.2μg/kg	7820A/5977B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SB68) HC-CB 5002 电子天平 (SB249)	吕美慧 李彩				
	1,2-二氯乙烷		1.3μg/kg						
	1,1-二氯乙烯		1.0μg/kg						
	顺式-1,2-二氯乙烯		1.3μg/kg						
	反式-1,2-二氯乙烯		1.4μg/kg						
	二氯甲烷		1.5μg/kg						
	1,2-二氯丙烷		1.1μg/kg						
	1,1,1,2-四氯乙烷		1.2μg/kg						
	1,1,2,2-四氯乙烷		1.2μg/kg						
	四氯乙烯		1.4μg/kg						
	1,1,1-三氯乙烷		1.3μg/kg						
	1,1,2-三氯乙烷		1.2μg/kg						
	三氯乙烯		1.2μg/kg						
	1,2,3-三氯丙烷		1.2μg/kg						
	氯乙烯		1.0μg/kg						
	苯		1.9μg/kg						
	氯苯		1.2μg/kg						
	1,2-二氯苯		1.5μg/kg						
	1,4-二氯苯		1.5μg/kg						
	乙苯		1.2μg/kg						
	苯乙烯		1.1μg/kg						
	甲苯		1.3μg/kg						
	间, 对-二甲苯		1.2μg/kg						
	邻-二甲苯		1.2μg/kg						
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土壤和沉积物 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1021-2019	当取样量为 10.0g 时, 定容体积为 1.0mL, 进样体积为 1.0μL 时, 检出限 6mg/kg	7820A(G4350A)气相色谱仪 (SB187) HC-CB 5002 电子天平 (SB161)	郑小娇 李静					
	氨氮	《土壤 氨氮、亚硝酸盐氮、硝酸盐氮的测定氯化钾溶液提取-分光光度法》HJ 634-2012	0.10mg/kg	722G 可见分光光度计 (SB02)	赵静 刘柄滟				
	α-六六六	《土壤中六六六和滴滴涕测定的气相色谱法》GB/T 14550-2003	0.49×10 ⁻⁴ mg/kg	GC-9790 II 气相色谱仪 (SB18-1)	马天成 李彩				
	β-六六六								
	γ-六六六								
	o,p'-滴滴涕								
	p,p'-滴滴涕								

四、检测点位示意图



2023.03.31 检测点位示意图

五、检测结果

土壤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时间及结果		
		2023.03.31		
		S1005 (深度 0-0.5m) (东经 117.228152°, 北纬 38.066834°)	S2005 (深度 0-0.5m) (东经 117.228881°, 北纬 38.066759°)	S3005 (深度 0-0.5m) (东经 117.229753°, 北纬 38.066821°)
pH 值	无量纲	8.08	8.61	8.27
铬(六价)	mg/kg	ND	ND	ND
砷	mg/kg	6.02	9.22	8.19
汞	mg/kg	0.046	0.032	0.038
铜	mg/kg	25	24	20
铅	mg/kg	17.8	21.0	18.1
镉	mg/kg	0.10	0.11	0.15
镍	mg/kg	39	38	35
苯胺	mg/kg	ND	ND	ND
石油烃(C ₁₀ -C ₄₀)	mg/kg	281	150	76
四氯化碳	μg/kg	ND	ND	ND
氯仿	μg/kg	ND	ND	ND
氯甲烷	μg/kg	ND	ND	ND
1,1-二氯乙烷	μg/kg	ND	ND	ND
1,2-二氯乙烷	μg/kg	ND	ND	ND
1,1-二氯乙烯	μg/kg	ND	ND	ND
顺式-1,2-二氯乙烯	μg/kg	ND	ND	ND
反式-1,2-二氯乙烯	μg/kg	ND	ND	ND
二氯甲烷	μg/kg	ND	ND	ND
1,2-二氯丙烷	μg/kg	ND	ND	ND
1,1,1,2-四氯乙烷	μg/kg	ND	ND	ND
1,1,2,2-四氯乙烷	μg/kg	ND	ND	ND
四氯乙烯	μg/kg	ND	ND	ND
1,1,1-三氯乙烷	μg/kg	ND	ND	ND
1,1,2-三氯乙烷	μg/kg	ND	ND	ND
三氯乙烯	μg/kg	ND	ND	ND

续上表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时间及结果		
		2023.03.31		
		S1005 (深度 0-0.5m) (东经 117.228152°, 北纬 38.066834°)	S2005 (深度 0-0.5m) (东经 117.228881°, 北纬 38.066759°)	S3005 (深度 0-0.5m) (东经 117.229753°, 北纬 38.066821°)
1,2,3-三氯丙烷	μg/kg	ND	ND	ND
氯乙烯	μg/kg	ND	ND	ND
苯	μg/kg	ND	ND	ND
氯苯	μg/kg	ND	ND	ND
1,2-二氯苯	μg/kg	ND	ND	ND
1,4-二氯苯	μg/kg	ND	ND	ND
乙苯	μg/kg	ND	ND	ND
苯乙烯	μg/kg	ND	ND	ND
甲苯	μg/kg	ND	ND	ND
间, 对-二甲苯	μg/kg	ND	ND	ND
邻-二甲苯	μg/kg	ND	ND	ND
硝基苯	mg/kg	ND	ND	ND
2-氯苯酚	mg/kg	ND	ND	ND
苯并[a]蒽	mg/kg	ND	ND	ND
苯并[a]芘	mg/kg	ND	ND	ND
苯并[b]荧蒽	mg/kg	ND	ND	ND
苯并[k]荧蒽	mg/kg	ND	ND	ND
䓛	mg/kg	ND	ND	ND
二苯并[a,h]蒽	mg/kg	ND	ND	ND
茚并[1,2,3-cd]芘	mg/kg	ND	ND	ND
萘	mg/kg	ND	ND	ND
氨基	mg/kg	0.98	0.42	0.54
α-六六六	mg/kg	ND	ND	ND
β-六六六	mg/kg	ND	ND	ND
γ-六六六	mg/kg	ND	ND	ND
o,p'-滴滴涕	mg/kg	ND	ND	ND
p,p'-滴滴涕	mg/kg	ND	ND	ND

续上表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时间及结果		
		2023.03.31		
		S4005 (深度 0-0.5m) (东经 117.229844°, 北纬 38.066376°)	S5005 (深度 0-0.5m) (东经 117.229270°, 北纬 38.066534°)	S6005 (深度 0-0.5m) (东经 117.228401°, 北纬 38.066472°)
pH 值	无量纲	8.25	8.88	8.56
铬(六价)	mg/kg	ND	ND	ND
砷	mg/kg	4.40	7.99	7.12
汞	mg/kg	0.021	0.061	0.035
铜	mg/kg	20	26	24
铅	mg/kg	19.2	17.7	24.7
镉	mg/kg	0.10	0.09	0.20
镍	mg/kg	37	46	38
苯胺	mg/kg	ND	ND	ND
石油烃(C ₁₀ -C ₄₀)	mg/kg	64	53	142
四氯化碳	μg/kg	ND	ND	ND
氯仿	μg/kg	ND	ND	ND
氯甲烷	μg/kg	ND	ND	ND
1,1-二氯乙烷	μg/kg	ND	ND	ND
1,2-二氯乙烷	μg/kg	ND	ND	ND
1,1-二氯乙烯	μg/kg	ND	ND	ND
顺式-1,2-二氯乙烯	μg/kg	ND	ND	ND
反式-1,2-二氯乙烯	μg/kg	ND	ND	ND
二氯甲烷	μg/kg	ND	ND	ND
1,2-二氯丙烷	μg/kg	ND	ND	ND
1,1,1,2-四氯乙烷	μg/kg	ND	ND	ND
1,1,2,2-四氯乙烷	μg/kg	ND	ND	ND
四氯乙烯	μg/kg	ND	ND	ND
1,1,1-三氯乙烷	μg/kg	ND	ND	ND
1,1,2-三氯乙烷	μg/kg	ND	ND	ND
三氯乙烯	μg/kg	ND	ND	ND

续上表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时间及结果		
		2023.03.31		
		S4005 (深度 0-0.5m) (东经 117.229844°, 北纬 38.066376°)	S5005 (深度 0-0.5m) (东经 117.229270°, 北纬 38.066534°)	S6005 (深度 0-0.5m) (东经 117.228401°, 北纬 38.066472°)
1,2,3-三氯丙烷	μg/kg	ND	ND	ND
氯乙烯	μg/kg	ND	ND	ND
苯	μg/kg	ND	ND	ND
氯苯	μg/kg	ND	ND	ND
1,2-二氯苯	μg/kg	ND	ND	ND
1,4-二氯苯	μg/kg	ND	ND	ND
乙苯	μg/kg	ND	ND	ND
苯乙烯	μg/kg	ND	ND	ND
甲苯	μg/kg	ND	ND	ND
间, 对-二甲苯	μg/kg	ND	ND	ND
邻-二甲苯	μg/kg	ND	ND	ND
硝基苯	mg/kg	ND	ND	ND
2-氯苯酚	mg/kg	ND	ND	ND
苯并[a]蒽	mg/kg	ND	ND	ND
苯并[a]芘	mg/kg	ND	ND	ND
苯并[b]荧蒽	mg/kg	ND	ND	ND
苯并[k]荧蒽	mg/kg	ND	ND	ND
䓛	mg/kg	ND	ND	ND
二苯并[a,h]蒽	mg/kg	ND	ND	ND
茚并[1,2,3-cd]芘	mg/kg	ND	ND	ND
萘	mg/kg	ND	ND	ND
氨氮	mg/kg	0.54	0.53	0.42
α-六六六	mg/kg	ND	ND	ND
β-六六六	mg/kg	ND	ND	ND
γ-六六六	mg/kg	ND	ND	ND
o,p'-滴滴涕	mg/kg	ND	ND	ND
p,p'-滴滴涕	mg/kg	ND	ND	ND
备注	“ND”表示未检出			

六、检验检测质量控制

1. 质控结果

表 1 实验室标准样品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单位	标准样品编号	标准样品		评价
				检测结果	控制范围	
pH 值	HJ 962-2018	无量纲	B21110285	7.07	7.04±0.05	合格
铬(六价)	HJ 1082-2019	mg/kg	D22030008	27.4	29.0±3.2	合格
砷	GB/T 22105.2-2008	mg/kg	GSS-8a	12.7	13.2±1.4	合格
汞	GB/T 22105.1-2008	mg/kg	GSS-8a	0.030	0.027±0.005	合格
铜	HJ 491-2019	mg/kg	GSS-8a	25	24±2	合格
铅	GB/T 17141-1997	mg/kg	GSS-8a	22	21±2	合格
镉		mg/kg	GSS-8a	0.14	0.14±0.02	合格
镍	HJ 491-2019	mg/kg	GSS-8a	31	30±2	合格

表 2 加标样品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单位	加标样品编号	加标样品结果			评价	
				加标量	回收率%	控制范围		
氨氮	HJ 634-2012	μg	S2005	50.0	96.0	80	120	合格
苯胺	T/HCAA 003-2019	μg	S2005	5.0	66.6	65	130	合格
石油烃(C ₁₀ -C ₄₀)	HJ 1021-2019	μg	空白加标	279	82.8	70	120	合格
			S2005	2480	87.6	50	140	合格
α-六六六	GB/T 14550-2003	μg	S6005	0.2	100	80	120	合格
β-六六六		μg	S6005	0.2	110	80	120	合格
γ-六六六		μg	S6005	0.2	110	80	120	合格
o,p'-滴滴涕		μg	S6005	0.2	90.0	80	120	合格
p,p'-滴滴涕		μg	S6005	0.2	100	80	120	合格
2-氯苯酚	HJ 834-2017	μg	S2005-加标	10	81	47	82	合格
硝基苯		μg	S2005-加标	10	61	45	75	合格
萘		μg	S2005-加标	10	70	48	81	合格
苯并[a]蒽		μg	S2005-加标	10	89	84	111	合格
䓛		μg	S2005-加标	10	85	59	107	合格
苯并[b]荧蒽		μg	S2005-加标	10	93	68	119	合格
苯并[k]荧蒽		μg	S2005-加标	10	89	84	109	合格
苯并[a]芘		μg	S2005-加标	10	73	46	87	合格
茚并[1,2,3-cd]芘		μg	S2005-加标	10	91	74	131	合格
二苯并[a,h]蒽		μg	S2005-加标	10	90	82	126	合格

续上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单位	加标样品编号	加标样品结果				评价
				加标量	回收率%	控制范围		
						低%	高%	
氯甲烷	HJ 605-2011	ng	S1005-加标	250	107	70	130	合格
氯乙烯		ng	S1005-加标	250	113	70	130	合格
1,1-二氯乙烯		ng	S1005-加标	250	105	70	130	合格
二氯甲烷		ng	S1005-加标	250	106	70	130	合格
反式-1,2-二氯乙烯		ng	S1005-加标	250	92.4	70	130	合格
1,1-二氯乙烷		ng	S1005-加标	250	122	70	130	合格
顺式-1,2-二氯乙烯		ng	S1005-加标	250	102	70	130	合格
氯仿		ng	S1005-加标	250	120	70	130	合格
1,1,1-三氯乙烷		ng	S1005-加标	250	94.8	70	130	合格
四氯化碳		ng	S1005-加标	250	85.2	70	130	合格
1,2-二氯乙烷		ng	S1005-加标	250	110	70	130	合格
苯		ng	S1005-加标	250	104	70	130	合格
三氯乙烯		ng	S1005-加标	250	81.6	70	130	合格
1,2-二氯丙烷		ng	S1005-加标	250	91.0	70	130	合格
甲苯		ng	S1005-加标	250	105	70	130	合格
1,1,2-三氯乙烷		ng	S1005-加标	250	94.2	70	130	合格
四氯乙烯		ng	S1005-加标	250	96.6	70	130	合格
氯苯		ng	S1005-加标	250	128	70	130	合格
1,1,1,2-四氯乙烷		ng	S1005-加标	250	98.6	70	130	合格
乙苯		ng	S1005-加标	250	95.0	70	130	合格
间, 对-二甲苯		ng	S1005-加标	500	106	70	130	合格
邻-二甲苯		ng	S1005-加标	250	102	70	130	合格
苯乙烯		ng	S1005-加标	250	100	70	130	合格
1,1,2,2-四氯乙烷		ng	S1005-加标	250	98.4	70	130	合格
1,2,3-三氯丙烷		ng	S1005-加标	250	115	70	130	合格
1,4-二氯苯		ng	S1005-加标	250	100	70	130	合格
1,2-二氯苯		ng	S1005-加标	250	112	70	130	合格

表 3 实验室平行样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单位	平行样品编号	平行样品结果			相对偏差控制范围%	评价
				样品结果	平行样结果	相对偏差%		
pH 值	HJ 962-2018	无量纲	S4005	8.24	8.26	±0.02pH	±0.3pH	合格
氨氮	HJ 634-2012	mg/kg	S1005	0.97	1.00	±1.6	±20	合格
铬(六价)	HJ 1082-2019	mg/kg	S2005	ND	ND	—	±20	合格
砷	GB/T 22105.2-2008	mg/kg	S1005	5.78	6.25	±4.0	±7	合格
汞	GB/T 22105.1-2008	mg/kg	S1005	0.050	0.041	±9.9	±12	合格
铜	HJ 491-2019	mg/kg	S2005	24	23	±2.2	±20	合格
铅	GB/T 17141-1997	mg/kg	S4005	19.7	18.8	±2.4	±30	合格
镉	GB/T 17141-1997	mg/kg	S4005	0.09	0.11	±10	±30	合格
镍	HJ 491-2019	mg/kg	S2005	39	36	±4.0	±20	合格
苯胺	T/HCAA 003-2019	mg/kg	S3005	ND	ND	—	±35	合格
石油烃(C ₁₀ -C ₄₀)	HJ 1021-2019	mg/kg	S1005	280	282	±0.36	±25	合格
苯胺	T/HCAA 003-2019	mg/kg	S1005	ND	ND	—	±35	合格
α-六六六	GB/T 14550-2003	mg/kg	S1005	ND	ND	—	±20	合格
β-六六六		mg/kg	S1005	ND	ND	—	±20	合格
γ-六六六		mg/kg	S1005	ND	ND	—	±20	合格
o,p'-滴滴涕	GB/T 14550-2003	mg/kg	S1005	ND	ND	—	±20	合格
p,p'-滴滴涕		mg/kg	S1005	ND	ND	—	±20	合格
2-氯苯酚	HJ 834-2017	mg/kg	S1005	ND	ND	—	±40	合格
硝基苯		mg/kg		ND	ND	—	±40	合格
萘		mg/kg		ND	ND	—	±40	合格
苯并[a]蒽		mg/kg		ND	ND	—	±40	合格
䓛		mg/kg		ND	ND	—	±40	合格
苯并[b]荧蒽		mg/kg		ND	ND	—	±40	合格
苯并[k]荧蒽		mg/kg		ND	ND	—	±40	合格
苯并[a]芘		mg/kg		ND	ND	—	±40	合格
茚并[1,2,3-cd]芘		mg/kg		ND	ND	—	±40	合格
二苯并[a,h]蒽		mg/kg		ND	ND	—	±40	合格

续上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单位	平行样品编号	平行样品结果			相对偏差控 制范围%	评价
				样品结果	平行样结果	相对偏差%		
四氯化碳	HJ 605-2011	μg/kg	S5005	ND	ND	—	±25	合格
氯仿		μg/kg		ND	ND	—	±25	合格
氯甲烷		μg/kg		ND	ND	—	±25	合格
1,1-二氯乙烷		μg/kg		ND	ND	—	±25	合格
1,2-二氯乙烷		μg/kg		ND	ND	—	±25	合格
1,1-二氯乙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顺式-1,2-二氯乙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反式-1,2-二氯乙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二氯甲烷		μg/kg		ND	ND	—	±25	合格
1,2-二氯丙烷		μg/kg		ND	ND	—	±25	合格
1,1,1,2-四氯乙烷		μg/kg		ND	ND	—	±25	合格
1,1,2,2-四氯乙烷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四氯乙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1,1,1,-三氯乙烷		μg/kg		ND	ND	—	±25	合格
1,1,2,-三氯乙烷		μg/kg		ND	ND	—	±25	合格
三氯乙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1,2,3,-三氯丙烷		μg/kg		ND	ND	—	±25	合格
氯乙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氯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1,2-二氯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1,4-二氯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乙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苯乙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甲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间, 对二甲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邻-二甲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备注	“ND”表示未检出; “—”表示无此项							

表 4 现场平行样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单位	平行样品编号	平行样品结果			相对偏差控 制范围%	评价
				样品结果	平行样结果	相对偏差%		
pH 值	HJ 962-2018	无量纲	S6005	8.56	8.62	±0.06pH	±0.3pH	合格
氨氮	HJ 634-2012	mg/kg	S6005	0.42	0.45	±3.5	±20	合格
铬(六价)	HJ 1082-2019	mg/kg	S6005	ND	ND	—	±20	合格
砷	GB/T 22105.2-2008	mg/kg	S6005	7.12	6.78	±2.5	±7	合格
苯胺	T/HCAA 003-2019	mg/kg	S6005	ND	ND	—	±35	合格
汞	GB/T 22105.1-2008	mg/kg	S6005	0.035	0.030	±7.7	±12	合格
铜	HJ 491-2019	mg/kg	S6005	24	24	0.00	±20	合格
铅	GB/T 17141-1997	mg/kg	S6005	24.7	25.1	±0.81	±25	合格
镉	GB/T 17141-1997	mg/kg	S6005	0.20	0.18	±5.3	±30	合格
镍	HJ 491-2019	mg/kg	S6005	38	35	±4.2	±20	合格
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HJ 1021-2019	mg/kg	S6005	142	178	±11.3	±25	合格
苯胺	T/HCAA 003-2019	mg/kg	S6005	ND	ND	—	±35	合格
α-六六六	GB/T 14550-2003	mg/kg	S6005	ND	ND	—	±20	合格
β-六六六		mg/kg	S6005	ND	ND	—	±20	合格
γ-六六六		mg/kg	S6005	ND	ND	—	±20	合格
o,p'-滴滴涕	GB/T 14550-2003	mg/kg	S6005	ND	ND	—	±20	合格
p,p'-滴滴涕		mg/kg	S6005	ND	ND	—	±20	合格
2-氯苯酚	HJ 834-2017	mg/kg	S6005	ND	ND	—	±40	合格
硝基苯		mg/kg		ND	ND	—	±40	合格
萘		mg/kg		ND	ND	—	±40	合格
苯并[a]蒽		mg/kg		ND	ND	—	±40	合格
䓛		mg/kg		ND	ND	—	±40	合格
苯并[b]荧蒽		mg/kg		ND	ND	—	±40	合格
苯并[k]荧蒽		mg/kg		ND	ND	—	±40	合格
苯并[a]芘		mg/kg		ND	ND	—	±40	合格
茚并[1,2,3-cd]芘		mg/kg		ND	ND	—	±40	合格
二苯并[a,h]蒽		mg/kg		ND	ND	—	±40	合格

续上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单位	平行样品编号	平行样品结果			相对偏差控 制范围%	评价
				样品结果	平行样结果	相对偏差%		
四氯化碳	HJ 605-2011	μg/kg	S6005	ND	ND	—	±25	合格
氯仿		μg/kg		ND	ND	—	±25	合格
氯甲烷		μg/kg		ND	ND	—	±25	合格
1,1-二氯乙烷		μg/kg		ND	ND	—	±25	合格
1,2-二氯乙烷		μg/kg		ND	ND	—	±25	合格
1,1-二氯乙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顺式-1,2-二氯 乙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反式-1,2-二氯 乙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二氯甲烷		μg/kg		ND	ND	—	±25	合格
1,2-二氯丙烷		μg/kg		ND	ND	—	±25	合格
1,1,1,2-四氯乙 烷		μg/kg		ND	ND	—	±25	合格
1,1,2,2-四氯乙 烷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四氯乙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1,1,1,-三氯乙烷		μg/kg		ND	ND	—	±25	合格
1,1,2,-三氯乙烷		μg/kg		ND	ND	—	±25	合格
三氯乙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1,2,3,-三氯丙烷		μg/kg		ND	ND	—	±25	合格
氯乙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氯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1,2-二氯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1,4-二氯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乙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苯乙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甲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间, 对二甲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邻-二甲苯		μg/kg		ND	ND	—	±25	合格
备注	ND”表示未检出; “—”表示无此项							

表 5 空白样品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样品编号	空白浓度(μg/L)	允许空白浓度(μg/kg)	评价
氯甲烷	HJ 605-2011	S6005-全程空白	ND	<1.0	合格
氯乙烯			ND	<1.0	合格
1,1-二氯乙烯			ND	<1.0	合格
二氯甲烷			ND	<1.5	合格
反式-1,2-二氯乙烯			ND	<1.4	合格
1,1-二氯乙烷			ND	<1.2	合格
顺式-1,2-二氯乙烯			ND	<1.3	合格
氯仿			ND	<1.1	合格
1,1,1-三氯乙烷			ND	<1.3	合格
四氯化碳			ND	<1.3	合格
苯			ND	<1.9	合格
1,2-二氯乙烷			ND	<1.3	合格
三氯乙烯			ND	<1.2	合格
1,2-二氯丙烷			ND	<1.1	合格
甲苯			ND	<1.3	合格
1,1,2-三氯乙烷			ND	<1.2	合格
四氯乙烯			ND	<1.4	合格
氯苯			ND	<1.2	合格
1,1,1,2-四氯乙烷			ND	<1.2	合格
乙苯			ND	<1.2	合格
间, 对二甲苯			ND	<1.2	合格
邻-二甲苯			ND	<1.2	合格
-苯乙烯			ND	<1.1	合格
1,1,2,2-四氯乙烷			ND	<1.2	合格
1,2,3-三氯丙烷			ND	<1.2	合格
1,4-二氯苯			ND	<1.5	合格
1,2-二氯苯			ND	<1.5	合格

续上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样品编号	空白浓度(µg/L)	允许空白浓度(µg/kg)	评价
氯甲烷	HJ 605-2011	S6005-运输空白	ND	<1.0	合格
氯乙烯			ND	<1.0	合格
1,1-二氯乙烯			ND	<1.0	合格
二氯甲烷			ND	<1.5	合格
反式-1,2-二氯乙烯			ND	<1.4	合格
1,1-二氯乙烷			ND	<1.2	合格
顺式-1,2-二氯乙烯			ND	<1.3	合格
氯仿			ND	<1.1	合格
1,1,1-三氯乙烷			ND	<1.3	合格
四氯化碳			ND	<1.3	合格
苯			ND	<1.9	合格
1,2-二氯乙烷			ND	<1.3	合格
三氯乙烯			ND	<1.2	合格
1,2-二氯丙烷			ND	<1.1	合格
甲苯			ND	<1.3	合格
1,1,2-三氯乙烷			ND	<1.2	合格
四氯乙烯			ND	<1.4	合格
氯苯			ND	<1.2	合格
1,1,1,2-四氯乙烷			ND	<1.2	合格
乙苯			ND	<1.2	合格
间, 对二甲苯			ND	<1.2	合格
邻-二甲苯			ND	<1.2	合格
苯乙烯			ND	<1.1	合格
1,1,2,2-四氯乙烷			ND	<1.2	合格
1,2,3-三氯丙烷			ND	<1.2	合格
1,4-二氯苯			ND	<1.5	合格
1,2-二氯苯			ND	<1.5	合格
备注	“ND”表示未检出				

-----以下空白-----

编制: 赵雨

审核: 黄秋红

签发: 陈林

签发日期 2023 年 05 月 09 日

附件 11 质量检查表

现场采样检查记录表

地块名称	盖山镇2023年度新办城乡建用地土壤污染防治项目地块 地块污染风险评估类别:		
调查环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初步采样分析 <input type="checkbox"/> 详细采样分析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采样单位名称	福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
序号	检查环节	检查项目	检查要点
1	布点位置	采样方案	对照采样方案，检查布点位置及确定理由是否与现场情况一致。 涉及现场调整点位的，需检查点位调整是否合理。
2	土孔钻探	土孔钻探	土孔钻探设备、深度、岩芯是否符合要求。 ①应当采用冲击钻探法或直压式钻探法等钻孔方式； ②钻孔深度应当与采样方案的要求一致，或按照采样方案中设置的钻探深度确定原则，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③岩芯应当在整个钻探深度内保持基本完整、连续，可支撑土层性质、污染情况（颜色、气味、污染痕迹、油状物等）辨识及现场快速检测筛选。
3	交叉污染防控	交叉污染防控	交叉污染防控措施是否规范。 ①原则上使用无浆液钻进方式； ②原则上钻探过程中应当全程套管跟进，套管之间的螺纹连接处不应使用润滑油； ③所用的设备和材料应清洗除污。
4	土壤样品采集与保存	采样深度	采样深度是否合理，是否经现场辨识或筛选。 ①与采样方案设计一致，或按照采样方案中设置的采样深度确定原则，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下层土壤的采样深度应考虑污染物可能释放和迁移的深度（如地下管线和储罐埋深）、污染物性质、土壤的质地和孔隙度、地下水位和回填土等因素； ②每一深度样品，应当在通过颜色、气味、污染痕迹、油状物等现场辨识或现场快速检测筛选出的污染相对较重的位置进行取样。
5	VOCs 样品采集	VOCs 样品采集	VOCs 样品采集是否规范。 ①应优先采集用于测定 VOCs 的土壤样品； ②VOCs 污染、易分解有机物污染、恶臭污染土壤的采样应采用无扰动式的采样方法和工具，(VOCs) 禁止对样品进行均质化处理，不得采集混合样； ③样品采集后应当置入加有甲醇保存剂的样品瓶中，并立即进行密封处理。

6	土壤样品采集与保存	样品保存条件是否符合要求。 ①应根据污染物理化性质等，选用合适的容器保存土壤样品； ②检测项目为 VOCs 或恶臭的土壤样品应采用密封性的采样瓶封装； ③VOCs 样品装瓶后应密封在塑料袋中，避免交叉污染； ④检测项目为汞或有机污染物的土壤样品应在 4℃以下保存和运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符合
7	样品检查	已采集样品是否符合要求。 ①已采集样品类型、数量应当满足采样方案要求； ②样品应按检测项目类型分别采集装瓶； ③样品重量或体积应当满足检测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符合
8	样品流转	样品流转是否符合要求。 ①样品保存时效应当满足相应检测项目的测试周期要求； ②样品保存条件（包括温度、气泡及保护剂等）应当满足全部送检样品要求； ③样品包装容器应当无破损，封装完好； ④样品包装容器标签应当完整、清晰、可辨识，标签上的样品编码应当与“样品运送单”完全一致； ⑤“样品运送单”与实际情况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符合
质量评价结论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全部检查项目均判定为是）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任意一项判定为否，即存在严重质量问题）			
检查总体意见	符合			
检查人员（签字）	高卫华			

注：（1）检查要点基于《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HJ 25.2—2019）、《地块土壤和地下水环境中挥发性有机物采样技术导则》（HJ 1019—2019）、《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164—2020）、《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T 166—2004）等相关技术导则设定。

（2）调查不涉及的检查要点不判定检查结果。

初步采样分析检查记录表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检验检测机构检查记录表

地块名称	蓝山县2023年度第4批次城镇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初步采样分析		检验检测机构名称	浏阳蓝天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调查环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初步采样分析 <input type="checkbox"/> 详细采样分析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检查日期	2023.3.20 - 2023.4.10	
序号	检查环节	检查项目	检查要点	检查结果	检查意见
1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与能力	机构资质	*检验检测机构检测项目是否符合要求。 检测项目不存在非CMA资质认定项目，通过检查资质认定CMA检测能力表及检测范围判定，若选“否”，请记录项目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符合
2		机构分包情况	检验检测机构分包是否符合要求和管理程序（若存在分包项目，则检查此项，否则不检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符合
3		机构检测能力	检验检测机构能力是否与其承担的任务量匹配。 通过检查其人员投入、设备和检测能力等要素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符合
4	分析方法选择与验证	分析方法	所用分析方法是否满足要求。 所用分析方法原则上优先选择《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或《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推荐的分析方法，对于GB 36600和GB/T 14848中未给出推荐方法的，可选用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范围内的国际标准、区域标准、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符合
5		方法验证	是否按照《环境监测分析方法标准制订技术导则》（HJ 168—2020）要求进行方法验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符合
6	分析方法选择与验证	土壤样品分析方法检出限	选用的土壤样品分析方法检出限是否全部低于《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第一类用地筛选值要求或相关评价标准限值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符合
7	分析方法选择与验证	地下水样品分析方法检出限	选用的地下水样品分析方法检出限是否全部低于《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地下水质量指标III类限值要求或相关评价标准限值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不涉及
8	样品分析	样品保存期限	检测样品保存期限是否满足要求。 检测样品不得超过样品保存期限，可通过检查样品流转单与样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符合

17	数据 溯源性	数据一致性	检测报告与原始记录中数据是否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检查报告份数: 1 不一致份数: 无 不一致项目: 无
18		数据准确性、逻辑性、可比性和合理性	检测数据的准确性、逻辑性、可比性和合理性是否均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符合
19		异常值判断和处理	对异常值的判断和处理是否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符合
20	篡改、伪造 检测数据 行为	篡改检测数据行为	*检验检测机构不存在利用某种职务或者工作上的便利条件,故意干预检测活动的正常开展,导致检测数据失真的行为。 参照《环境监测数据弄虚作假行为判定及处理办法》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符合
21		伪造检测数据行为	*检验检测机构不存在没有实施实质性的检测活动,凭空编造虚假检测数据的行为。 参照《环境监测数据弄虚作假行为判定及处理办法》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符合
22		涉嫌指使篡改、伪造 检测数据行为	*检验检测机构不存在涉嫌指使篡改、伪造检测数据的行为。 参照《环境监测数据弄虚作假行为判定及处理办法》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符合
23	其他	被检查单位是否配合检查。 被检查单位不应存在拒绝、阻挠、故意拖延时间等妨碍检查工作正常开展的行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符合
质量评价结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全部检查项目均判定为是)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质量问题 <input type="checkbox"/> 严重质量问题(注:任一检查项目判定为否,即存在严重质量问题,否则为一般质量问题。)			
检查总体意见		符合			
检查人员 (签字)		毕晓慧			

注: 不涉及的检查要点不判定检查结果。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审核记录表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审核记录表

报告名称	盐山县2023年第四批次城镇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所在省市	河北省沧州市	调查时间	2023.7.20-2023.8.9
调查环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初步采样分析 <input type="checkbox"/> 详细采样分析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业主单位名称	盐山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报告编制单位名称	沧州蓝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采样单位名称	沧州蓝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机构名称	沧州蓝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查日期	2023.05.12
序号	检查环节	检查项目	检查要点		检查结果	检查意见
1	完整性检查	报告完整性	*报告是否完整。 要点说明：报告内容应当包括：地块基本信息、土壤是否受到污染、污染物含量是否超过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报告或篇章等内容；污染物含量超过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的，调查报告还应当包括污染类型、污染来源以及地下水是否受到污染等内容。 参考《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评估、风险管控及修复效果评估报告评审指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符合
2		附件完整性	附件材料是否完整。 要点说明：应当包括：相关历史记录、现场状况及工作过程照片、钻孔柱状图、水文地质调查报告、建井记录、洗井记录、手持设备日常校准记录、原始采样记录、现场工作记录、检验检测机构检测报告（加盖 CMA 章）、质量控制结果、样品追踪监管记录表、专家咨询意见等。 参考《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技术指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符合

3	完整性检查	图件完整性	<p>图件是否完整。</p> <p>要点说明：应当包括：地块地理位置图、平面布置图、周边关系图、采样布点图、土壤污染物浓度分布平面图及截面图、地块土层分布截面图、地下水位等高线图（涉及地下水污染调查的）、地下水污染物分布图等。</p> <p>参考《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技术指南》</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符合
4	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资料收集	<p>地块资料收集是否完备。</p> <p>要点说明：地块资料收集尽可能全面、翔实，能支撑污染识别结论。主要包括：地块利用变迁资料、地块环境资料、地块相关记录、有关政府文件、以及地块所在区域的自然和社会信息。当调查地块与相邻地块存在相互污染的可能时，须调查相邻地块的相关记录和资料。</p> <p>重点关注收集资料能否支撑污染识别和采样分析工作计划制定。</p> <p>参考《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符合
5		现场踏勘	<p>现场踏勘是否全面。</p> <p>要点说明：关注现场踏勘是否遗漏重点区域，应有现场照片及相关描述，必要时可现场检查。重点踏勘对象一般应包括：有毒有害物质的使用、处理、储存、处置；生产过程和设备、储槽与管线；恶臭、化学品味道和刺激性气味，污染和腐蚀的痕迹；排水管或渠、污水池或其它地表水体、废物堆放地、井等。同时应该观察和记录地块及周围是否有可能受污染物影响的居民区、学校、医院、饮用水源保护区以及其他公共场所等，并明确其与地块的位置关系。</p> <p>参考《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材料不支撑判断	符合

			人员访谈是否合理、全面。 要点说明：访谈人员选择应合理，受访者为地块现状或历史的知情人，应包括：地块管理机构和地方政府的官员，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的官员，地块过去和现在各阶段的使用者，以及地块所在地或熟悉地块的第三方，如相邻地块的工作人员和附近的居民。人员访谈应有照片、记录等支持材料，访谈内容应包括资料收集和现场踏勘所涉及的疑问，以及信息补充和已有资料的考证。 参考《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材料不支撑判断	符合
6	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人员访谈	*污染识别结论是否准确。 要点说明：结论应明确地块内及周围区域有无可能的污染源，若有可能的污染源，应说明可能的污染类型、污染状况和来源，并应提出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建议。重点关注疑似污染区、污染介质、特征污染物等分析是否准确，能否支撑开展第二阶段调查。 参考《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材料不支撑判断	符合
7	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信息分析及污染识别	*采样点位布设是否科学。 要点说明：布点位置和数量应当主要基于专业的判断。 1. 土壤点位：应当以尽可能捕获污染为目的，根据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识别出的疑似污染区域，选择可能污染较重的区域进行布点，布点位置需明确，并给出合理理由，原则上应当在疑似污染区域污染最重的地方或有明显污染的部位布设。对于污染较均匀的地块（包括污染物种类和污染程度）和地貌严重破坏的地块（包括拆迁性破坏、历史变更性破坏），可根据地块的形状进行系统随机布点。可参考《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技术指南》，原则上地块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材料不支撑判断	符合

8	初步采样分析-点位布设	<p>积≤5000m², 土壤采样点位数不少于3个; 地块面积>5000m², 土壤采样点位数不少于6个, 并可根据实际情况酌情增加。</p> <p>2. 地下水点位: 应当沿地下水流向布设, 可在地下水流向上游、地下水可能污染较严重区域和地下水流向下游分别布设。未布设地下水调查点位应有合理的原因。若需调查确定地下水流向及地下水位, 可结合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阶段性结论间隔一定距离按三角形或四边形至少布置3-4个点位监测判断。</p> <p>参考《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HJ 25.2—2019)、《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技术指南》</p>		地下水不涉及
9	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初步采样分析-采样深度	<p>*采样深度设置是否科学。</p> <p>要点说明:</p> <p>1. 土壤采样深度(钻探深度和取样位置): 应当综合考虑污染物迁移特点、地层渗透性、地下水位、地下构筑物和地下设施埋深及破损等情况, 结合颜色、气味、污染痕迹、油状物等现场辨识、现场快速检测筛选及相关经验, 在污染相对较重的位置进行取样。原则上应当包含表层样品(0~0.5m)和下层样品。0.5m以下的下层土壤样品根据判断布点法采集, 建议0.5~6m土壤采样间隔不超过2m; 不同性质土层至少采集一个土壤样品。同一性质土层厚度较大或出现明显污染痕迹时, 根据实际情况在该层位增加采样点。一般情况下, 最大深度应当至未受污染的深度为止。</p> <p>2. 地下水采样深度: 应根据监测目的、所处含水层类型及其埋深和相对厚度来确定监测井的深度, 且不穿透浅层地下水底板。一般情况下采样深度应当在监测井水面0.5m以下。对于低密度非水溶性有机污染物, 监测点位应当设置在含水层顶部; 对于高密度非水溶性有机污染物, 监测点位应当设置在含水层底部和不透水层顶部。</p> <p>参考《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HJ 25.2—2019)</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材料不支撑判断	地下水不涉及

			*检测项目选择是否全面。 要点说明： 1. 土壤检测项目：原则上应当根据保守原则确定，应当包含《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中的 45 项基本项目和地方相关标准中的基本项目，以及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识别出的其他特征污染物（包括可能存在的污染物及其在环境中转化或降解产物）。 2. 地下水检测项目：至少应当包含特征污染物。 未完全包含第一阶段调查确定的特征污染物，需给出合理理由。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材料不支撑判断	地下水不涉及
10	初步采样分析-检测项目	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采样点位布设是否科学。 要点说明： 1. 土壤点位：布点位置以查明污染范围和深度为目的，布点区域应涵盖初步采样分析中污染物含量超过筛选值的区域。参考《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对于需要划定污染边界范围的区域，采样单元面积不大于 1600m ² （40m×40m 网格）；属于《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原环境保护部 2016 第 42 号令）规定的疑似污染地块，根据污染识别和初步采样分析筛选的涉嫌污染的区域，土壤采样点位数每 400m ² 不少于 1 个，其他区域每 1600m ² 不少于 1 个； 2. 地下水点位：参考《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HJ 25.2—2019），在确定地下水污染程度和范围时，应当参照详细采样分析的土壤点位要求，根据实际情况，在污染较重区域加密布点。属于《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原环境保护部 2016 第 42 号令）规定的疑似污染地块，地下水采样点位数每 6400m ² 不少于 1 个。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材料不支撑判断	不涉及

采样 12	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详细采样分析-采样深度	*采样深度设置是否科学。 要点说明: 1. 土壤采样深度: 深度和间隔应当根据初步采样分析的结果确定, 最大深度应当大于初步采样分析发现的超标深度, 至未受污染的深度为止。 2. 地下水采样深度: 原则上应与初步采样分析保持一致。若前期监测的浅层地下水污染非常严重, 且存在深层地下水时, 可在做好分层止水条件下增加一口深井至深层地下水, 以评价深层地下水的污染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材料不支撑判断	不及格
采样 13		详细采样分析-检测项目	*检测项目选择是否全面。 要点说明: 应当包含初步采样分析发现的全部超标污染物, 必要时考虑初步采样分析未超标的特征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材料不支撑判断	不及格
采样 14		详细采样分析-水文地质	水文地质资料是否完备。 要点说明: 调查内容应当包括地块土层结构及分布, 地下水位、地下水垂向水力梯度、地下水水平流速及流向等内容, 场地环境特征参数, 如土壤 pH 值、容重、有机质含量、含水率、土壤孔隙度和渗透系数等; 地块(所在地)气候、水文、地质特征信息和数据。 参考《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技术指南》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不及格
采样 15		现场采样	*现场样品采集过程是否规范。 要点说明: 1. 土壤现场样品采集: 尽量减少土壤扰动, 防止交叉污染。应优先采集用于测定挥发性有机物的土壤样品; 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易分解有机物污染、恶臭污染土壤的采样应采用无扰动式的采样方法和工具, 禁止对样品进行均质化处理, 不得采集混合样; 样品采集后应当置入加有甲醇保存剂的样品瓶中, 并立即进行密封处理等。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材料不支撑判断	不及格

15	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现场采样	<p>2. 地下水现场样品采集：采样前需洗井、洗井达标后进行采样，选择合适的采样方法，优先采集用于测定挥发性有机物的地下水样品，采集挥发性有机物样品应当控制出水流速，不同监测井水样采集时需清洗采样设备，贝勒管采样应当“一井一管”等。</p> <p>参考《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HJ 25.2—2019)、《地块土壤和地下水中挥发性有机物采样技术导则》(HJ 1019—2019)、《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164—2020)、《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T 166—2004)</p>		不涉及
16		样品保存、流转、运输	<p>样品保存、流转、运输过程是否规范。</p> <p>要点说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应根据污染物理化性质等，选用合适的容器保存土壤样品； 2. 含挥发性、恶臭、易分解污染物的土壤样品应当密闭保存； 3. 含挥发性有机物样品装瓶后应密封在塑料袋中，避免交叉污染； 4. 汞或有机污染的样品应当置于4℃以下的低温环境中保存和运输； 5. 保存流转时间应当满足样品分析方法规定的测试周期要求。 <p>参考《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HJ 25.2—2019)、《地块土壤和地下水中挥发性有机物采样技术导则》(HJ 1019—2019)、《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164—2020)、《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T 166—2004)</p>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材料不支撑判断	不涉及
17		检验检测机构检测	<p>*检验检测机构检测是否规范。</p> <p>要点说明：检测项目的分析测试方法是否明确，检测项目是否属于检验检测机构CMA或CNAS资质认定的范围内，检验检测机构检出限是否满足相关要求等。</p>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材料不支撑判断	不涉及

18	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是否符合要求。 要点说明：参考《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HJ 25.2—2019)和本文件，报告中应当包含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报告或相关篇章，说明各环节内部和外部质量控制工作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材料不支撑判断	不涉及	
19		*检测数据统计表征是否科学。 要点说明：重点关注筛选值选取、分析测试结果异常值处理、孤立样品超筛选值处理、多个样品测试结果接近筛选值分析等是否合理。 1. 筛选值选用合理； 2. 若国家及地方相关标准未涉及到的污染物，依据《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评估技术导则》(HJ 25.3—2019)推导特定污染物的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但应当列出推导筛选值所选择的暴露途径、迁移模型和参数值； 3. 如采用背景值作为筛选值，应当说明背景值选择的合理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材料不支撑判断	不涉及	
20		结论和建议是否科学合理。 要点说明：初步采样分析的超标结论是否正确，详细采样分析的关注污染物清单、污染程度和范围是否科学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材料不支撑判断	不涉及	
质量评价结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暂未发现问题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发现一般质量问题，需修改完善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发现严重质量问题，需补充调查			
检查总体意见		符合			
检查人员（签字）		李海林			

注：(1) 带*号项为重点检查项，3个（含）以上带*号的检查项目判定为否，或累计6项（含）以上检查项目判定为否或材料不支撑判断，则认为调查报告存在严重质量问题；所有检查项目判定为是，则认为暂未发现问题；其他情况为一般质量问题。

(2) 检查要点基于国家发布的相关技术导则设定。

(3) 第三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检查要点同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详细采样分析。

(4) 对不同调查环节，不涉及的检查要点不判定检查结果；检查要点中不涉及的内容不作为检查结果的判定依据。

附件 12 检测单位资质及附表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220312340535

名称：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沧州市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车间楼一栋101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
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
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由沧州燕赵环境
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220312340535

发证日期：2022年04月20日

有效期至：2028年04月19日

发证机关：河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监委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附表



220312340535

检验检测机构名称：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批准日期：2022年04月20日

有效期至：2028年04月19日

批准部门：河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制

注意事项

1. 本附表分两部分，第一部分是经资质认定部门批准的授权签字人及其授权签字范围，第二部分是经资质认定部门批准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2. 取得资质认定证书的检验检测机构，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时，必须在本附表所限定的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内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并在报告或者书中正确使用CMA标志。
3. 本附表无批准部门骑缝章无效。
4. 本附表页码必须连续编号，每页右上方注明：第X页共X页。

一、批准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非食品授权签字人及领域表

证书编号：220312340535

地址：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沧州市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车间楼一栋101

第1页共 1页

序号	姓名	职务/职称	批准授权签字领域	备注
1	黄姗姗	技术负责人、综合室主任/高级工程师	资质认定通过的全部环境与环保检测项目	维持
2	毕晓慧	化验室主任/工程师	资质认定通过的全部环境与环保检测项目	维持
3	吴国锋	报告审核员/工程师	资质认定通过的全部环境与环保检测项目	维持
4	李彩	化验室副主任/工程师	资质认定通过的全部卫生计生检测项目	维持
5	赵静	化验室副主任/工程师	资质认定通过的全部卫生计生检测项目	维持

二、批准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0312340535

地址：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沧州市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车间楼一栋101

第1页共 31页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细则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一 环境与环保						
		1.1	水温	《水质 水温的测定 温度计或颠倒温度计测定法》 GB/T 13195-1991	仅测表层温度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海水分析》 GB 17378.4-2007 25.1表层水温表法		
		1.2	色度/水色	《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 HJ 1182-2021		
				《水质 色度的测定》 GB/T 11903-1989 3铂钴比色法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海水分析》 GB 17378.4-2007 21比色法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06 1.1铂-钴标准比色法		
		1.3	pH值	《水质 pH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海水分析》 GB 17378.4-2007 26 pH计法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06 5.1玻璃电极法		
		1.4	浊度/浑浊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06 2.1 散射法-福尔马肼标准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06 2.2 目视比浊法-福尔马肼标准		
				《水质 浊度的测定》 GB/T 13200-1991 第二篇 目视比浊法		
				《水质 浊度的测定 浊度计法》 HJ 1075-2019		
		1.5	溶解性总固体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海水分析》 GB 17378.4-2007 30.2 目视比浊法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06 8.1 称量法		
		1.6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海水分析》 GB 17378.4-2007 27 重量法		
		1.7	溶解氧	《水质 溶解氧的测定 电化学探头法》 HJ 506-2009		
				《水质 溶解氧的测定 碘量法》 GB/T 7489-1987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海水分析》 GB 17378.4-2007 31 碘量法		

二、批准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 220312340535

地址: 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沧州市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车间楼一栋101

第2页共 31页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细则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1.8	高锰酸盐指数/耗氧量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 GB/T 5750.7-2006 1.2 碱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水质 高锰酸盐指数的测定》 GB/T 11892-1989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 GB/T 5750.7-2006 1.1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1.9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 海水分析》 GB 17378.4-2007 32 碱性高锰酸钾法		
				《高氯废水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碘化钾碱性高锰酸钾法》 HJ/T 132-2003		
		1.10	生化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 海水分析》 GB 17378.4-2007 33.1五日培养法(BOD ₅)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 GB/T 5750.7-2006 2.1容量法		
		1.11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海洋调查规范 第4部分: 海水化学要素调查》 GB/T 12763.4-2007 15过硫酸钾氧化法		
		1.12	氨氮/氨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水质 氨氮的测定 蒸馏-中和滴定法》 HJ 537-2009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 海水分析》 GB 17378.4-2007 36.1 酚酞蓝分光光度法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06 9.1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1.13	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6.6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水质 碲、砷、硒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 海水分析》 GB 17378.4-2007 11.1原子荧光法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6.1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1.14	汞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 海水分析》 GB 17378.4-2007 5.1原子荧光法		

二、批准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0312340535

地址：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沧州市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车间楼一栋101

第3页共 31页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细则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1.15	铜/总铜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8.1原子荧光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3.4.7.4石墨炉原子吸收法测定镉、铜和铅(B)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1987 第一部分 直接法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海水分析》 GB 17378.4-2007 6.1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连续测定铜、铅和镉)		
		1.16	锌/总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4.2.1直接法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1987 第一部分 直接法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海水分析》 GB 17378.4-2007 9.1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1.17	锰/总锰	《水质 铁、锰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1911-1989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3.1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1.18	铁/总铁	《水质 铁、锰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1911-1989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2.1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1.19	铅/总铅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3.4.7.4石墨炉原子吸收法测定镉、铜和铅(B)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1987 第一部分 直接法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海水分析》 GB 17378.4-2007 7.1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11.2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1.20	镉/总镉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11.1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3.4.7.4石墨炉原子吸收法测定镉、铜和铅(B)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1987 第一部分 直接法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海水分析》 GB 17378.4-2007 8.1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9.1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二、批准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 220312340535

地址: 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沧州市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车间楼一栋101

第4页共 31页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细则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1.21	硒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GB/T 5750.6-2006 9.2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GB/T 5750.6-2006 7.7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GB/T 5750.6-2006 7.1氯化物原子荧光法		
		1.22	镍/总镍	《水质 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1912-1989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 海水分析》 GB 17378.4-2007 4.2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GB/T 5750.6-2006 15.1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1.23	总铬	《水质 总铬的测定》 GB/T 7466-1987 第一篇 高锰酸钾氧化-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 海水分析》 GB 17378.4-2007 10.1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1.24	六价铬/铬(六价)	《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 7467-1987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GB/T 5750.6-2006 10.1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1.25	氟化物/氟离子	《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GB/T 7484-1987		
				《水质 无机阴离子(F ⁻ 、Cl ⁻ 、NO ₂ ⁻ 、Br ⁻ 、NO ₃ ⁻ 、PO ₄ ³⁻ 、SO ₃ ²⁻ 、SO ₄ ²⁻)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06 3.2离子色谱法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06 3.1离子选择电极法		
				《水质 无机阴离子(F ⁻ 、Cl ⁻ 、NO ₂ ⁻ 、Br ⁻ 、NO ₃ ⁻ 、PO ₄ ³⁻ 、SO ₃ ²⁻ 、SO ₄ ²⁻)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1.26	硫酸盐/硫酸根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06 1.2离子色谱法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1.27	总磷	《海洋调查规范 第4部分: 海水化学要素调查》 GB/T 12763.4-2007 14过硫酸钾氧化法		
				《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N-二乙基-1,4-苯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586-2010		
		1.28	游离氯/游离余氯	《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N-二乙基-1,4-苯二胺滴定法》 HJ 585-2010		

二、批准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0312340535

地址：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沧州市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车间楼一栋101

第5页共 31页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细则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1.29	氯化物/氯离子	1.29	氯化物/氯离子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海水分析》 GB 17378.4-2007 28 银量滴定法		
				《海洋调查规范 第4部分：海水化学要素调查》 GB/T 12763.4-2007 13 氯化物测定(银量滴定法)		
				《水质 无机阴离子(F ⁻ 、Cl ⁻ 、NO ₂ ⁻ 、Br ⁻ 、NO ₃ ⁻ 、PO ₄ ²⁻ 、SO ₃ ²⁻ 、SO ₄ ²⁻)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水质 氯化物的测定 硝酸银滴定法》 GB/T 11896-1989		
				《生活饮用水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06 2.2离子色谱法		
	亚硝酸盐氮/亚硝酸根/亚硝酸盐	1.30	亚硝酸盐氮/亚硝酸根/亚硝酸盐	《水质 亚硝酸盐氮的测定 分光光度法》 GB/T 7493-1987		
				《水质 无机阴离子(F ⁻ 、Cl ⁻ 、NO ₂ ⁻ 、Br ⁻ 、NO ₃ ⁻ 、PO ₄ ²⁻ 、SO ₃ ²⁻ 、SO ₄ ²⁻)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海水分析》 GB 17378.4-2007 37 蔗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生活饮用水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06 10.1重氮耦合分光光度法		
				《生活饮用水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06 5.3离子色谱法		
1.31	硝酸盐氮/硝酸根/硝酸盐	1.31	硝酸盐氮/硝酸根/硝酸盐	《水质 无机阴离子(F ⁻ 、Cl ⁻ 、NO ₂ ⁻ 、Br ⁻ 、NO ₃ ⁻ 、PO ₄ ²⁻ 、SO ₃ ²⁻ 、SO ₄ ²⁻)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海水分析》 GB 17378.4-2007 38.1镉柱还原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3.1.9.1便携式电导率仪法(B)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3.1.9.2实验室电导率仪法(B)		
				《生活饮用水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06 6.1电极法		
	细菌总数/菌落总数	1.33		《水质 细菌总数的测定 平皿计数法》 HJ 1000-2018		
				《生活饮用水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06 1.1平皿计数法		
	苯胺/苯胺类	1.34	苯胺/苯胺类	《水质 苯胺类化合物的测定 N-(1-萘基)乙二胺偶氮分光光度法》 GB/T 11889-1989		
				《生活饮用水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 GB/T 5750.8-2006 37.2重氮偶合分光光度法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阴离子合成洗涤剂	1.35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阴离子合成洗涤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T 7494-1987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海水分析》 GB 17378.4-2007 23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二、批准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 220312340535

地址: 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沧州市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车间楼一栋101

第8页共 31页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细则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1	水和废水	1.36	粪大肠菌群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06 10.1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海洋监测规范 第7部分: 近海污染生态调查和生物监测》 GB 17378.7-2007 9.2 滤膜法		
				《水质 总大肠菌群、粪大肠菌群和大肠埃希氏菌的测定 酶底物法》 HJ 1001-2018		
				《海洋监测规范 第7部分: 近海污染生态调查和生物监测》 GB 17378.7-2007 9.1 发酵法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 HJ 347.2-2018		
		1.37	总硬度	《水质 钙和镁总量的测定 EDTA滴定法》 GB/T 7477-1987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06 7.1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1.38	硝基苯类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4.2.3.1—硝基和二硝基化合物 还原-偶氮光度法(B)		
		1.39	石油类/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水质 石油类的测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试行)》 HJ 970-2018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 海水分析》 GB 17378.4-2007 13.2紫外分光光度法		
		1.40	苯	《水质 苯系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1067-2019		
		1.41	甲苯	《水质 苯系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1067-2019		
		1.42	乙苯	《水质 苯系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1067-2019		
		1.43	苯乙烯	《水质 苯系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1067-2019		
		1.44	间二甲苯	《水质 苯系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1067-2019		
		1.45	邻二甲苯	《水质 苯系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1067-2019		
		1.46	对二甲苯	《水质 苯系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1067-2019		
		1.47	1,2-二氯苯	《水质 氯苯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621-2011		
		1.48	1,4-二氯苯	《水质 氯苯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621-2011		
		1.49	氯苯/氯苯类化合物	《水质 氯苯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T 74-2001		

二、批准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 220312340535

地址: 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沧州市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车间楼一栋101

第7页共 31页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细则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水质 氯苯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621-2011	能测12种: 氯苯、1,4-二氯苯、1,3-二氯苯、1,2-二氯苯、1,3,5-三氯苯、1,2,4-三氯苯、1,2,3-三氯苯、1,2,4,5-四氯苯、1,2,3,5-四氯苯、1,2,3,4-四氯苯、五氯苯、六氯苯	
				《水质 六六六、滴滴涕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GB/T 7492-1987	能测4种: α-六六六、β-六六六、δ-六六六、γ-六六六	
			1.50 六六六/666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 海水分析》 GB 17378.4-2007 14气相色谱法	能测4种: α-666、β-666、δ-666、γ-66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农药指标》 GB/T 5750.9-2006 2.2 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能测4种: α-666、β-666、δ-666、γ-66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农药指标》 GB/T 5750.9-2006 1.2 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能测4种: p,p'-DDE、o,p'-DDT、p,p'-DDD、p,p'-DDT	
			1.51 滴滴涕/DDT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 海水分析》 GB 17378.4-2007 14气相色谱法	能测4种: p,p'-DDE、o,p'-DDT、p,p'-DDD、p,p'-DDT	
				《水质 六六六、滴滴涕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GB/T 7492-1987	能测4种: PP-DDE、OP-DDT、PP-DDD、PP-DDT	
				《水质 总大肠菌群、粪大肠菌群和大肠埃希氏菌的测定 酶底物法》 HJ 1001-2018		
		1.52 总大肠菌群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06 2.3酶底物法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06 2.1多管发酵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5.2.5.1多管发酵法		
				《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HJ1226-2021		
		1.53 硫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06 6.1 N,N-二乙基对苯二胺分光光度法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 海水分析》 GB 17378.4-2007 18.1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 HJ 484-2009 方法3 异烟酸-巴比妥酸分光光度法		
1.54	氰化物/总氰化物					

二、批准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 220312340535

地址: 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沧州市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车间楼一栋101

第8页共 31页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细则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水质 氧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 HJ 484-2009 方法1 硝酸银滴定法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06 4.1异烟酸-毗唑酮分光光度法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 海水分析》 GB 17378.4-2007 20.1异烟酸-毗唑酮分光光度法		
				《水质 氧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 HJ 484-2009 方法2异烟酸-毗唑酮分光光度法		
		1.55	挥发酚/挥发酚类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06 9.1.4-氨基安替毗唑三氯甲烷萃取分光光度法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503-2009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 海水分析》 GB 17378.4-2007 19.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1.56	钾	《水质 钾和钠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1904-1989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1.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1.57	钠	《水质 钾和钠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1904-1989		
		1.58	钙	《水质 钙和镁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1905-1989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1.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1.59	镁	《水质 钙和镁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1905-1989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1.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1.60	碳酸根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49部分: 碳酸根、重碳酸根和氢氧根离子的测定 滴定法》 DZ/T 0064.49-2021		
		1.61	重碳酸根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49部分: 碳酸根、重碳酸根和氢氧根离子的测定 滴定法》 DZ/T 0064.49-2021		
		1.62	臭和味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06 3.1嗅气和尝味法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 海水分析》 GB 17378.4-2007 24 感官法		
		1.63	透明度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 海水分析》 GB 17378.4-2007 22 透明圆盘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增补版) 3.1.5.2塞氏盘法(B)		
		1.64	肉眼可见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06 4.1直接观察法		

二、批准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0312340535

地址：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沧州市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车间楼一栋101

第9页共 31页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细则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1.65	碘化物	《水质 碘化物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778-2015		
		1.66	三氯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 GB/T 5750.8-2006 1.2 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二、批准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0312340535

地址：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沧州市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车间楼一栋101

第10页共 31页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细则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1.67	挥发性有机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GB/T 5750.8-2006 附录A 吹脱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测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能测63种：氯乙烯、1,1-二氯乙烯、二氯甲烷、反-1,2-二氯乙烯、顺-1,2-二氯乙烯、三氯甲烷、1,1,1-三氯乙烷、四氯化碳、苯、1,2-二氯乙烷、三氯乙烯、二氯一溴甲烷、甲苯、四氯乙烯、氯苯、乙苯、间二甲苯、对二甲苯、邻二甲苯、苯乙烯、三溴甲烷、1,4-二氯苯、1,2-二氯苯、1,2,4-三氯苯、六氯丁二烯、1,2,3-三氯苯、氯甲烷、一溴甲烷、氯乙烷、三氯氟甲烷、乙醚、甲基叔丁基醚、1, 1-二氯乙烷、2, 2-二氯丙烷、一氯一溴甲烷、氯丁烷、1,1-二氯丙烯、1,2-二氯丙烷、甲基丙烯酸甲酯、二溴甲烷、甲基丙烯酸乙酯、1,1,2-三氯乙烷、1,3-二氯丙烷、1,2-二溴乙烷、1,1,1,2-四氯乙烷、异丙基苯、1,1,2,2-四氯乙烷、溴苯、1,2,3-三氯丙烷、正丙基苯、2-氯甲苯、1,3,5-三甲苯、4-氯甲苯、叔丁苯、五氯乙烷、1,2,4-三甲苯、仲丁苯、1,3-二氯苯、4-异丙基甲苯、丁苯、六氯乙烷、1,2-二溴-3-氯丙烷、苯	

二、批准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0312340535

地址：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沧州市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车间楼一栋101

第11页共 31页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细则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39-2012	能测56种：氯乙烯、苯、乙苯、间-二甲苯、甲苯、异丙苯、正丙苯、邻-二甲苯、对-二甲苯、仲丁基苯、叔丁基苯、1,2,4-三甲基苯、1,3,5-三甲基苯、正丁基苯、苯、4-异丙基甲苯、苯乙烯、1,2-二氯苯、1,3-二氯苯、1,4-二氯苯、2-氯甲苯、4-氯甲苯、氯苯、1,2,3-三氯苯、1,2,4-三氯苯、溴苯、溴氯甲烷、四氯化碳、二溴甲烷、二氯甲烷、一溴二氯甲烷、溴仿、氯仿、二溴氯甲烷、顺式-1,2-二氯乙烯、反式-1,2-二氯乙烯、1,1-二氯乙烯、1,1-二氯乙烷、1,1,1-三氯乙烷、2,2-二氯丙烷、四氯乙烯、1,1,1,2-四氯乙烷、1,1,2,2-四氯乙烷、1,1,2-三氯乙烷、1,2-二氯乙烷、三氯乙烯、1,2-二溴-3-氯丙烷、1,2-二溴乙烷、六氯丁二烯、1,1-二氯丙烯、1,2,3-三氯丙烷、1,2-二氯丙烷、1,3-二氯丙烷、顺-1,3-二氯丙烯、反-1,3-二氯丙烯、氯丁二烯	
				《盐酸消长液态水处理方法》 HJ/T 111.6 (第1部分)		
				《盐酸消长液态水处理方法》 HJ/T 111.6 (第2部分)		
				《盐酸消长液态水处理方法》 HJ/T 111.6 (第3部分)		
				《盐酸消长液态水处理方法》 HJ/T 111.6 (第4部分)		
				《盐酸消长液态水处理方法》 HJ/T 111.6 (第5部分)		
				《盐酸消长液态水处理方法》 HJ/T 111.6 (第6部分)		
				《盐酸消长液态水处理方法》 HJ/T 111.6 (第7部分)		
				《盐酸消长液态水处理方法》 HJ/T 111.6 (第8部分)		
				《盐酸消长液态水处理方法》 HJ/T 111.6 (第9部分)		
				《盐酸消长液态水处理方法》 HJ/T 111.6 (第10部分)		
1.68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1.69	总氯/总余氯			《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N-二乙基-1,4-苯二胺滴定法》 HJ 585-2010		
				《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N-二乙基-1,4-苯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586-2010		

二、批准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 220312340535

地址: 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沧州市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车间楼一栋101

第12页共 31页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细则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1.70	异丙苯	《水质 苯系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1067-2019		
		1.71	铝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1.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 -2006 1.1 铬天青S分光光度法		
		1.72	蛔虫卵	《水质 蛔虫卵的测定 沉淀集卵法》 HJ 775-2015		
		1.73	甲醇	《水质 甲醇和丙酮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895-2017		
		1.74	丙酮	《水质 甲醇和丙酮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895-2017		
		1.75	挥发性卤代烃	《水质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620-2011 能测14种: 1,1-二氯乙烯、二氯甲烷、反式-1,2-二氯乙烯、顺式-1,2-二氯乙烯、氯丁二烯、三氯甲烷、四氯化碳、1,2-二氯乙烷、三氯乙烯、一溴二氯甲烷、四氯乙烯、二溴一氯甲烷、三溴甲烷、六氯丁二烯		
		1.76	酸度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3.1.11.1 酸碱指示剂滴定法(B)		
		1.77	碱度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3.1.12.1 酸碱指示剂滴定法(B)		
		1.78	耐热大肠菌群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06 3.1 多管发酵法		
		1.79	大肠埃希氏菌	《水质 总大肠菌群、粪大肠菌群和大肠埃希氏菌的测定 酶底物法》 HJ 1001-2018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06 4.1 多管发酵法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06 4.3酶底物法		
		1.80	总α 放射性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放射性指标》 GB/T 5750.13-2006 1.1 低本底总α 检测法		
				《水质 总α 放射性的测定 厚源法》 HJ 898-2017		
		1.81	总β 放射性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放射性指标》 GB/T 5750.13-2006 2.1 薄样法		
				《水质 总β 放射性的测定 厚源法》 HJ 899-2017		

二、批准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 220312340535

地址: 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沧州市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车间楼一栋101

第13页共 31页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细则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1.82	甲醛	《水质 甲醛的测定 乙酰丙酮分光光度法》 HJ 601-2011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副产物指标》 GB/T 5750.10-2006 6.1.4-氨基-3-联氨-5-巯基-1,2,4-三氮杂茂(AHMT) 分光光度法		
		1.83	多环芳烃	《水质 多环芳烃的测定 液液萃取和固相萃取高效液相色谱法》 HJ 478-2009	能测16种: 蔚、苊、二氢苊、芴、菲、蒽、荧蒽、芘、苯并[a]蒽、䓛、苯并[b]荧蒽、苯并[k]荧蒽、苯并[a]芘、茚并[1,2,3-c,d]芘、二苯并[a,h]芘、苯并[g,h,i]芘	
		1.84	苯并[a]芘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 GB/T 5750.8-2006 9.1 高压液相色谱法		
		1.85	联苯胺	《水质 联苯胺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HJ 1017-2019		
		1.86	氧化还原电位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3.1.10 氧化还原电位(B)		
		1.87	活性硅酸盐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 海水分析》 GB 17378.4-2007 17.2 硅钼蓝法		
				《海洋调查规范 第4部分: 海水化学要素调查》 GB/T 12763.4-2007 8 活性硅酸盐测定(硅钼蓝法)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 海水分析》 GB 17378.4-2007 17.1 硅钼黄法		
		1.88	活性磷酸盐/无机磷	《海洋调查规范 第4部分: 海水化学要素调查》 GB/T 12763.4-2007 9 活性磷酸盐测定(抗坏血酸还原钼蓝法)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 海水分析》 GB 17378.4-2007 39.1 磷钼蓝分光光度法		
		1.89	叶绿素a	《海洋监测规范 第7部分: 近海污染生态调查和生物监测》 GB 17378.7-2007 8.2 分光光度法		
				《水质 叶绿素a的测定 分光光度法》 HJ 897-2017		
		1.90	叶绿素b	《海洋监测规范 第7部分: 近海污染生态调查和生物监测》 GB 17378.7-2007 8.2 分光光度法		
		1.91	叶绿素c	《海洋监测规范 第7部分: 近海污染生态调查和生物监测》 GB 17378.7-2007 8.2 分光光度法		
		1.92	总碱度	《海洋调查规范 第4部分: 海水化学要素调查》 GB/T 12763.4-2007 7 总碱度测定(pH法)		

二、批准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 220312340535

地址: 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沧州市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车间楼一栋101

第14页共 31页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细则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1.93	硝基苯类化合物	《水质 硝基苯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16-2014	能测15种: 硝基苯、邻-硝基甲苯、间-硝基甲苯、对-硝基甲苯、间-硝基氯苯、对-硝基氯苯、邻-硝基氯苯、对-二硝基苯、间-二硝基苯、邻-二硝基苯、2,6-二硝基甲苯、2,4二硝基甲苯、3,4-二硝基甲苯、2,4-二硝基氯苯、2,4,6-三硝基甲苯	
		1.94	邻苯二甲酸酯类	《水质 邻苯二甲酸二甲(二丁、二辛)酯的测定 液相色谱法》 HJ/T 72-2001	能测3种: 邻苯二甲酸二甲酯、邻苯二甲酸二丁酯、邻苯二甲酸二辛酯	
		1.95	酚类化合物	《水质 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液液萃取/气相色谱法》 HJ 676-2013	能测9种: 苯酚、3-甲酚、2,4-二甲酚、2-氯酚、4-氯酚、4-氯-3-甲酚、2,4-二氯酚、2,4,6-三氯酚、2-硝基酚	
		1.96	烷基汞	《水质 烷基汞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GB/T 14204-1993	能测2种: 甲基汞、乙基汞	
		1.97	金属元素	《水质 65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2014	能测23种: 银、铝、砷、镉、铍、钙、钴、铬、铜、镁、铁、钾、锰、钼、镍、铅、锑、钛、钒、锡、锌	
		1.98	铁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2.4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1.99	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3.6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1.100	铜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4.6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1.101	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5.6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1.102	镉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9.7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1.103	铅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11.7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1.104	银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12.4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二、批准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0312340535

地址：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沧州市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车间楼一栋101

第15页共 31页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细则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1.105	钼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GB/T 5750.6-2006 13.3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1.106	钴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GB/T 5750.6-2006 14.3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1.107	镍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GB/T 5750.6-2006 15.3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1.108	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GB/T 5750.6-2006 16.3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1.109	钛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GB/T 5750.6-2006 17.3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1.110	钒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GB/T 5750.6-2006 18.3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1.111	锑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GB/T 5750.6-2006 19.4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1.112	铍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GB/T 5750.6-2006 20.5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1.113	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GB/T 5750.6-2006 23.4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1.114	铬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GB/T 5750.6-2006 1.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1.115	全盐量	《水质 全盐量的测定 重量法》 HJ/T 51-1999		
		2.1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其修改单		
		2.2	可吸入颗粒物 (PM ₁₀)	《环境空气 PM ₁₀ 和PM _{2.5} 的测定 重量法》 HJ 618-2011 及其修改单		
		2.3	细颗粒物 (PM _{2.5})	《环境空气 PM ₁₀ 和PM _{2.5} 的测定 重量法》 HJ 618-2011 及其修改单		
		2.4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2.5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便携式 紫外吸收法》 HJ 1132-2020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 电解法》 HJ 693-2014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氮氧化物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T 43-1999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479-2009 及其修改单		
		2.6	二氧化氮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479-2009 及其修改单		
		2.7	一氧化碳	《固定污染源废气 一氧化碳的测定 定电位 电解法》 HJ 973-2018		

二、批准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 220312340535

地址: 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沧州市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车间楼一栋101

第16页共 31页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细则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2.8	二氧化硫	《空气质量一氧化碳的测定 非分散红外法》 GB/T 9801-1988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便携式 紫外吸收法》 HJ 1131-2020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 电解法》 HJ 57-2017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 HJ 482-2009 及其修改单		
		2.9	氨	《环境空气 氨的测定 次氯酸钠-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HJ 534-2009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2.10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3.1.11.2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B)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5.4.10.3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B)		
		2.11	氯化氢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化氢的测定 硫氰酸汞分光光度法》 HJ/T 27-1999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9-2016		
		2.12	氟化物	《大气固定污染源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HJ/T 67-2001		
				《环境空气 氟化物的测定 滤膜采样/氟离子选择电极法》 HJ 955-2018		
		2.13	氯气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3.1.12 甲基橙分光光度法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气的测定 甲基橙分光光度法》 HJ/T 30-1999		
		2.14	硫酸雾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5.4.4.1 铬酸钡分光光度法(B)		
				《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酸雾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4-2016		
		2.15	铬酸雾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铬酸雾的测定 二苯基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HJ/T 29-1999		
		2.16	光气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光气的测定 苯胺紫外分光光度法》 HJ/T 31-1999		
		2.17	汞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5.3.7.2 原子荧光分光光度法(B)		
		2.18	铬(六价)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3.2.8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B)		
		2.19	甲醛	《空气质量 甲醛的测定 乙酰丙酮分光光度法》 GB/T 15516-1995		

二、批准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0312340535

地址：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沧州市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车间楼一栋101

第17页共 31页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细则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2	环境空气和废气	2.20	苯胺类	《空气质量 苯胺类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GB/T 15502-1995		
		2.21	铅及其化合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铅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685-2014		
				《环境空气 铅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5264-1994 及其修改单		
				《环境空气 铅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539-2015 及其修改单		
		2.22	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固体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法》 HJ 583-2010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2.23	甲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固体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法》 HJ 583-2010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2.24	邻二甲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固体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法》 HJ 583-2010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2.25	间二甲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固体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法》 HJ 583-2010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2.26	对二甲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固体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法》 HJ 583-2010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2.27	乙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固体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法》 HJ 583-2010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2.28	苯乙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固体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法》 HJ 583-2010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2.29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2.30	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二、批准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 220312340535

地址: 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沧州市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车间楼一栋101

第18页共 31页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细则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2.31	甲烷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2.32	氯苯类化合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氯苯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1079-2019	能测10种: 氯苯、2-氯甲苯、3-氯甲苯、4-氯甲苯、1,3-二氯苯、1,4-二氯苯、1,2-二氯苯、1,3,5-三氯苯、1,2,4-三氯苯、1,2,3-三氯苯	
		2.33	硝基苯类化合物 / 硝基苯类	《环境空气 硝基苯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738-2015	能测7种: 硝基苯、对-硝基甲苯、间-硝基甲苯、邻-硝基甲苯、对-硝基氯苯、间-硝基氯苯、邻-硝基氯苯	
				《空气质量 硝基苯类(一硝基和二硝基化合物)的测定 锌还原-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GB/T 15501-1995		
		2.34	苯酚类化合物/酚类化合物	《环境空气 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HJ 638-2012	能测12种: 苯酚、2-甲基苯酚、3-甲基苯酚+4-甲基苯酚、1,3-苯二酚、2,6-二甲基苯酚、4-氯苯酚、2-萘酚、1-萘酚、2,4,6-三硝基苯酚、2,4-二硝基苯酚、2,4-二氯苯酚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6.2.4.1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B)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T 32-1999		
		2.35	甲醇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6.1.6.2 变色酸比色法(B)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甲醇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T 33-1999		
		2.36	烟气黑度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5.3.3.2 测烟望远镜法(B)		
				《固定污染源排放 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T 398-2007		
		2.37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及其修改单		

二、批准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0312340535

地址：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沧州市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车间楼一栋101

第19页共 31页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细则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2.38	臭氧	《环境空气 臭氧的测定 铵蓝二磺酸钠分光光度法》 HJ 504-2009 及其修改单		
		2.39	镍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3.2.12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B)		
				《大气固定污染源 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T 63.1-2001		
		2.40	砷	《环境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砷、硒、铋、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1133-2020		
				《固定污染源废气 砷的测定 二乙基二硫代氨基甲酸银分光光度法》 HJ 540-2016		
		2.41	三甲胺	《环境空气和废气 三甲胺的测定 溶液吸收-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1042-2019		
				《空气质量 三甲胺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GB/T 14676-1993		
		2.42	丙酮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6.4.6.1 气相色谱法(B)		
		2.43	乙醛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乙醛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T 35-1999		
		2.44	氯乙烯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乙烯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T 34-1999		
		2.45	沥青烟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沥青烟的测定 重量法》 HJ/T 45-1999		
		2.46	氯化氢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化氢的测定 异烟酸-毗唑啉酮分光光度法》 HJ/T 28-1999		
		2.47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2.48	挥发性有机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34-2014 能测22种：丙酮、异丙醇、正己烷、乙酸乙酯、苯、六甲基二硅氧烷、3-戊酮、正庚烷、甲苯、环戊酮、乙酸丁酯、丙二醇单甲醚乙酸酯、乙苯、对二甲苯、间二甲苯、2-庚酮、苯乙烯、邻二甲苯、苯甲醚、1-癸烯、2-壬酮、1-十二烯 《泄漏和敞开液面排放的挥发性有机物检测技术导则》 HJ 733-2014		

二、批准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 220312340535

地址: 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沧州市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车间楼一栋101

第20页共 31页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细则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能测35种: 1,1-二氯乙烯、1,1,2-三氯-1,2,2-三氟乙烷、氯丙烯、二氯甲烷、1,1-二氯乙烷、顺式-1,2-二氯乙烯、三氯甲烷、1,1,1-三氯乙烷、四氯化碳、1,2-二氯乙烷、苯、三氯乙烯、1,2-二氯丙烷、顺式-1,3-二氯丙烯、1,1,2-三氯乙烷、四氯乙烯、甲苯、反式-1,3-二氯丙烯、1,2-二溴乙烷、氯苯、乙苯、间-二甲苯、邻-二甲苯、对-二甲苯、1,1,2,2-四氯乙烷、苯乙烯、4-乙基甲苯、1,3,5-三甲基苯、1,2,4-三甲基苯、1,3-二氯苯、1,4-二氯苯、苄基氯、1,2-二氯苯、1,2,4-三氯苯、六氯丁二烯		
		2.49	光吸收系数	《非道路移动柴油机械排气烟度限值及测量方法》 GB36886-2018 5.2.1 不透光烟度法	只做5.1.3自由加速法	
		2.50	苯可溶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苯可溶物的测定 索氏提取—重量法》 HJ 690-2014		
		2.51	异丙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584-2010		
		2.52	苯并[a]芘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苯并(a)芘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HJ/T 40-1999		
				《环境空气 苯并[a]芘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HJ 956-2018		
		2.53	油烟	《固定污染源废气 油烟和油雾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1077-2019		
		2.54	降尘	《环境空气 降尘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265-1994	只能测降尘总量	
		2.55	醛酮类化合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醛、酮类化合物的测定 溶液吸收-高效液相色谱法》 HJ 1153-2020	能测8种: 甲醛、乙醛、丙酮、丙醛、苯甲醛、异戊醛、正戊醛、正己醛	

二、批准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0312340535

地址：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沧州市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车间楼一栋101

第21页共 31页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细则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环境空气 醛、酮类化合物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HJ 683-2014	能测13种：甲醛、乙醛、丙烯醛+丙酮、丙醛、丁烯醛、甲基丙烯醛、2-丁酮、正丁醛、苯甲醛、戊醛、间甲基苯甲醛、己醛	
		2.56	二硫化碳	《空气质量 二硫化碳的测定 二乙胺分光光度法》 GB/T 14680-1993		
		2.57	五氧化二磷	《环境空气 五氧化二磷的测定 钼蓝分光光度法》 HJ 546-2015		
		2.58	硒	《环境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砷、硒、铋、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1133-2020		
		2.59	铋	《环境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砷、硒、铋、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1133-2020		
		2.60	锑	《环境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砷、硒、铋、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1133-2020		
		2.61	金属元素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657-2013及其修改单	能测19种：锑、铝、砷、钡、铍、镉、钴、铜、铅、锰、钼、镍、硒、银、铊、钒、锌、锡；仅做废气样品	
		2.62	排气含湿量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及修改单5.2排气中水分含量的测定		
		2.63	排气流速、流量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及修改单7排气流量、流速的测定		
		2.64	排气温度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及修改单5.1排气温度的测定		
		2.65	排气中O ₂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 HJ/T 397-2007 6.3.3 电化学法测定O ₂		
		2.66	油雾	《固定污染源废气 油烟和油雾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1077-2019		
		3.1	pH值	《土壤 pH值的测定 电位法》 HJ 962-2018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CJ/T 221-2005 4 城市污泥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3.2	镉/镍及其化合物	《土壤质量 镉、镍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7141-1997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CJ/T 221-2005 39 城市污泥镉及其化合物的测定常压消解后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3.3	汞	《土壤质量 总汞、总砷、总铅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第1部分：土壤中总汞的测定》 GB/T 22105.1-2008		

二、批准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0312340535

地址：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沧州市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车间楼一栋101

第22页共 31页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细则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3.4	砷	《土壤质量 总汞、总砷、总铅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第2部分：土壤中总砷的测定》 GB/T 22105.2-2008		
		3.5	铜/铜及其化合物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CJ/T 221-2005 21 城市污泥 铜及其化合物的测定 常压消解后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铅、镍、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491-2019		
		3.6	铅/铅及其化合物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CJ/T 221-2005 25 城市污泥 铅及其化合物的测定 常压消解后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土壤质量 铅、镉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7141-1997		
		3.7	锌/锌及其化合物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铅、镍、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491-2019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CJ/T 221-2005 17 城市污泥 锌及其化合物的测定 常压消解后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3.8	镍/镍及其化合物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铅、镍、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491-2019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CJ/T 221-2005 31 城市污泥 镍及其化合物的测定 常压消解后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3.9	六六六	《土壤中六六六和滴滴涕测定的气相色谱法》 GB/T 14550-2003	能测4种： α -BHC、 β -BHC、 γ -BHC、 δ -BHC	
		3.10	水份/含水率	《海洋监测规范 第5部分：沉积物分析》 GB 17378.5-2007 19 含水率-重量法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CJ/T 221-2005 2 城市污泥含水率的测定 重量法		
				《土壤 干物质和水分的测定 重量法》 HJ 613-2011		
		3.11	滴滴涕	《土壤中六六六和滴滴涕测定的气相色谱法》 GB/T 14550-2003	能测4种：P,P'-DDE、O,P'-DDT、P,P'-DDD、P,P'-DDT	
		3.12	铬/铬及其化合物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铅、镍、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491-2019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CJ/T 221-2005 35 城市污泥 铬及其化合物的测定 常压消解后二苯碳酰二阱分光光度法		

二、批准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0312340535

地址：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沧州市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车间楼一栋101

第23页共 31页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细则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3.13	挥发性有机物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能测65种：1,1-二氯乙烷、丙酮、碘甲烷、二硫化碳、二氯甲烷、反式-1,2-二氯乙烯、1,1-二氯乙烷、2-丁酮、顺式-1,2-二氯乙烯、2,2-二氯丙烷、溴氯甲烷、氯仿、1,1,1-三氯乙烷、1,1-二氯丙烯、四氯化碳、1,2-二氯乙烷、苯、三氯乙烯、1,2-二氯丙烷、二溴甲烷、一溴二氯甲烷、4-甲基-2-戊酮、甲苯、1,1,2-三氯乙烷、1,3-二氯丙烷、四氯乙烯、2-己酮、二溴氯甲烷、1,2-二溴乙烷、氯苯、1,1,1,2-四氯乙烷、乙苯、1,1,2-三氯丙烷、间-二甲苯、对-二甲苯、邻-二甲苯、苯乙烯、溴仿、异丙苯、1,1,2,2-四氯乙烷、1,2,3-三氯丙烷、正丙苯、1,3,5-三甲基苯、2-氯甲苯、4-氯甲苯、叔丁基苯、1,2,4-三甲基苯、仲丁基苯、4-异丙基甲苯、1,3-二氯苯、1,4-二氯苯、正丁基苯、1,2-二氯苯、1,2-二溴-3-氯丙烷、1,2,4-三氯苯、六氯丁二烯、萘、二氯二氟甲烷、氯甲烷、氯乙烯、溴甲烷、氯乙烷、三氯氟甲烷、1,2,3-三氯苯、溴苯。不测沉积物	
		3.14	六价铬	《土壤和沉积物 六价铬的测定 碱溶液提取-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1082-2019		

二、批准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 220312340535

地址: 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沧州市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车间楼一栋101

第24页共 31页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细则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3.15	半挥发性有机物	《土壤和沉积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834-2017	能测64种: N-亚硝基二甲胺、苯酚、双(2-氯乙基)醚、2-氯苯酚、1,3-二氯苯、1,4-二氯苯、1,2-二氯苯、2-甲基苯酚、二(2-氯异丙基)醚、六氯乙烷、N-亚硝基二正丙胺、4-甲基苯酚、硝基苯、异佛尔酮、2,4-二硝基苯酚、2,4-二甲基苯酚、二(2-氯乙氧基)甲烷、2,4-二氯苯酚、1,2,4-三氯苯、萘、4-氯苯胺、六氯丁二烯、4-氯-3-甲基苯酚、2-甲基萘、六氯环戊二烯、2,4,6-三氯苯酚、2,4,5-三氯苯酚、2-氯萘、2-硝基苯胺、苊、苊烯、邻苯二甲酸二甲酯、2,6-二硝基甲苯、3-硝基苯胺、2,4-二硝基苯酚、苊、二苯并呋喃、4-硝基苯酚、2,4-二硝基甲苯、芴、邻苯二甲酸二乙酯、4-氯苯基苯基醚、4-硝基苯胺、4,6-二硝基-2-甲基苯酚、偶氮苯、4-溴二苯基醚、六氯苯、五氯苯酚、菲、蒽、咔唑、邻苯二甲酸二正丁酯、荧蒽、芘、邻苯二甲酸丁基苯基酯、苯并(a)蒽、䓛、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基)酯、邻苯二甲酸二正辛酯、苯并(b)荧蒽、苯并(k)荧蒽、苯并(a)芘、茚并(1,2,3-cd)芘、二苯并(ah)蒽、	

二、批准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 220312340535

地址: 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沧州市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车间楼一栋101

第25页共 31页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细则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3	土壤和沉积物				苯并(ghi)菲 不测沉积物	
		3.16	石油烃($C_{10}-C_{40}$)	《土壤和沉积物 石油烃($C_{10}-C_{40}$)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1021-2019		
		3.17	石油类	《土壤 石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1051-2019		
		3.18	挥发酚/酚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998-2018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CJ/T 221-2005 8 城市污泥 酚的测定 蒸馏后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3.19	苯胺	《气相色谱法/质谱分析法(气质联用仪) 测定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US EPA 8270E: 2018 索氏萃取法 US EPA 3540C: 1996	仅限客户书面同意时使用	
				《土壤 苯胺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T/HCAA 003-2019	仅限客户书面同意时使用	
		3.20	总氯化物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CJ/T 221-2005 10 城市污泥 氯化物的测定 蒸馏后 异烟酸-毗唑啉酮分光光度法		
				《土壤 氯化物和总氯化物的测定 分光光度法》 HJ 745-2015		
		3.21	水溶性氟化物	《土壤 水溶性氟化物和总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HJ 873-2017		
		3.22	总磷	《土壤 总磷的测定 碱熔-钼锑抗分光光度法》 HJ 632-2011		
		3.23	有效磷	《土壤 有效磷的测定 碳酸氢钠浸提-钼锑抗分光光度法》 HJ 704-2014		
		3.24	有机碳	《土壤 有机碳的测定 重铬酸钾氧化-分光光度法》 HJ 615-2011		
		3.25	硫化物	《土壤和沉积物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HJ 833-2017		
		3.26	阳离子交换量	《土壤 阳离子交换量的测定 三氯化六氨合钴浸提-分光光度法》 HJ 889-2017		
		3.27	有机物含量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CJ/T 221-2005 1 城市污泥 有机物含量 重量法		
		3.28	混合液污泥浓度(MLSS)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CJ/T 221-2005 3 城市污泥混合液污泥浓度的测定 重量法		
		3.29	细菌总数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CJ/T 221-2005 13 城市污泥 细菌总数的测定 平皿计数法		
		3.30	总大肠菌群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CJ/T 221-2005 14 城市污泥 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CJ/T 221-2005 15 城市污泥 大肠菌群的测定 滤膜法 15.7.2 总大肠菌群的检验		
		3.31	粪大肠菌群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CJ/T 221-2005 15 城市污泥 大肠菌群的测定 滤膜法 15.7.1 粪大肠菌群的检验		

二、批准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 220312340535

地址: 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沧州市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车间楼一栋101

第26页共 31页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细则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3.32	蛔虫卵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CJ/T 221-2005 16 城市污泥 蛔虫卵的测定 集卵法		
		3.33	总氮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CJ/T 221-2005 49 城市污泥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3.34	总钾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CJ/T 221-2005 51 城市污泥 总钾的测定 常压消解后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3.35	镍及其化合物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CJ/T 221-2005 31 城市污泥 镍及其化合物的测定 常压消解后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3.36	亚硝酸盐氮	《土壤 氨氮、亚硝酸盐氮、硝酸盐氮的测定 氯化钾溶液提取-分光光度法》 HJ 634-2012		
		3.37	氨氮	《土壤 氨氮、亚硝酸盐氮、硝酸盐氮的测定 氯化钾溶液提取-分光光度法》 HJ 634-2012		
		3.38	硝酸盐氮	《土壤 氨氮、亚硝酸盐氮、硝酸盐氮的测定 氯化钾溶液提取-分光光度法》 HJ 634-2012		
		3.39	容重	《土壤检测 第4部分: 土壤容重的测定》 NY/T 1121.4-2006		
		3.40	多环芳烃	《土壤和沉积物 多环芳烃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HJ 784-2016 能测16种: 萍、苊、苊、芴、菲、蒽、荧蒽、芘、苯并[a]蒽、䓛、苯并[b]荧蒽、苯并[k]荧蒽、苯并[a]芘、二苯并[a,h]蒽、苯并[g,h,i]芘、茚并[1,2,3-c,d]芘		
		3.41	土壤密度	《森林土壤水分-物理性质的测定》 LY/T 1215-1999		
		3.42	最大持水量/饱和持水量	《森林土壤水分-物理性质的测定》 LY/T 1215-1999		
		3.43	毛管持水量	《森林土壤水分-物理性质的测定》 LY/T 1215-1999		
		3.44	最小持水量/田间持水量	《森林土壤水分-物理性质的测定》 LY/T 1215-1999		
		3.45	非毛管孔隙	《森林土壤水分-物理性质的测定》 LY/T 1215-1999		
		3.46	毛管孔隙	《森林土壤水分-物理性质的测定》 LY/T 1215-1999		
		3.47	总孔隙度	《森林土壤水分-物理性质的测定》 LY/T 1215-1999		
		3.48	土壤渗透率	《森林土壤渗透率的测定》 LY/T 1218-1999 3 环刀法		
		3.49	可交换酸度	《土壤 可交换酸度的测定 氯化钡提取-滴定法》 HJ 631-2011		

二、批准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 220312340535

地址: 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沧州市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车间楼一栋101

第27页共 31页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细则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3				《土壤 可交换酸度的测定 氯化钾提取-滴定法》 HJ 649-2013		
		3.50	机械组成	《土壤检测 第3部分: 土壤机械组成的测定》 NY/T 1121.3-2006		
		3.51	土粒密度	《森林土壤土粒密度的测定》 LY/T 1224-1999		
		3.52	水溶性盐总量	《土壤检测 第16部分: 土壤水溶性盐总量的测定》 NY/T 1121.16-2006		
		3.53	电导率	《土壤 电导率的测定 电极法》 HJ 802-2016		
		3.54	干物质	《土壤 干物质和水分的测定 重量法》 HJ 613-2011		
		3.55	氧化还原电位	《土壤 氧化还原电位的测定 电位法》 HJ 746-2015		
		3.56	醛、酮类化合物	《土壤和沉积物 醛、酮类化合物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HJ 997-2018	能测15种: 甲醛、乙醛、丙烯醛、丙酮、丙醛、丁烯醛、丁醛、苯甲醛、异戊醛、正戊醛、邻-甲基苯甲醛、间-甲基苯甲醛、对-甲基苯甲醛、正己醛、2,5-二甲基苯甲醛, 不测沉积物	
		3.57	金属元素	《土壤和沉积物 12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王水提取-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803-2016	能测12种: 镉、钴、铜、铬、锰、镍、铅、锌、钒、砷、钼、锑, 不测沉积物	
		3.58	氟化物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CJ/T 221-2005 10 城市污泥 氟化物的测定 蒸馏后异烟酸-毗啶啉酮分光光度法 《土壤 氟化物和总氟化物的测定 分光光度法》 HJ 745-2015		
4	噪声和振动	4.1	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4.2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不能测结构传播固定设备室内噪声	
		4.3	建筑施工噪声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523-2011		
		4.4	铁路边界噪声	《铁路边界噪声限值及其测量方法》 GB 12525-1999及其修改方案		

二、批准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 220312340535

地址: 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沧州市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车间楼一栋101

第28页共 31页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细则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4.5	城市区域环境振动	《城市区域环境振动测量方法》 GB/T 10071-1988		
		4.6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22337-2008	不能测结构传播固定设备室内噪声	
5	电离辐射	5.1	X、γ 辐射剂量率	《环境 γ 辐射剂量率测量技术规范》 HJ 1157-2021		
				《辐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 HJ 61-2021		
6	电磁辐射	6.1	射频电场强度/射频功率密度	《移动通信基站电磁辐射环境监测方法》 HJ 972-2018		
				《辐射环境保护管理导则 电磁辐射监测仪器和方法》 HJ/T 10.2-1996		
		6.2	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感应强度	《交流输变电工程电磁环境监测方法(试行)》 HJ 681-2013		
				《高压交流架空送电线路、变电站工频电场和磁场测量方法》 DL/T 988-2005		
7	固体废物	7.1	腐蚀性/pH值	《固体废物 腐蚀性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15555.12-1995	仅做固态废物样品	
		7.2	热灼减率	《固体废物 热灼减率的测定 重量法》 HJ 1024-2019	仅做固态废物样品	
		7.3	总铬	《固体废物 总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阱分光光度法》 GB/T 15555.5-1995	仅做固态废物样品	
		7.4	六价铬	《固体废物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阱分光光度法》 GB/T 15555.4-1995	仅做固态废物样品	
		7.5	汞	《固体废物 汞、砷、硒、铋、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HJ 702-2014	仅做固态废物样品	
		7.6	铅	《固体废物 铅、锌和镉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86-2016	仅做固态废物样品	
		7.7	锌	《固体废物 铅、锌和镉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86-2016	仅做固态废物样品	
		7.8	镍	《固体废物 镍和铜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51-2015	仅做固态废物样品	
		7.9	铜	《固体废物 镍和铜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51-2015	仅做固态废物样品	
		7.10	金属元素	《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66-2015	能测16种: 砷、钡、铍、镉、钴、铬、铜、锰、钼、镍、铅、镁、硒、铊、钒、铼、锌 仅做固态废物样品	
二 卫生计生						
		8.1	一氧化碳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2部分: 化学污染物质》 GB/T 18204.2-2014 3.1 不分光红外分析法		

二、批准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 220312340535

地址: 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沧州市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车间楼一栋101

第29页共 31页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细则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8	公共场所	8.2	甲醛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2部分: 化学污染物质》 GB/T 18204.2-2014 7.2 酚试剂分光光度法		
		8.3	氨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2部分: 化学污染物质》 GB/T 18204.2-2014 8.1 银酚蓝分光光度法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2部分: 化学污染物质》 GB/T 18204.2-2014 8.2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8.4	二氧化碳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2部分: 化学污染物质》 GB/T 18204.2-2014 4.1 不分光红外分析法		
		8.5	硫化氢	《居住区大气中硫化氢卫生检验标准方法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T 11742-1989	仅用于硫磺泉温泉场所室内空气检测	
		8.6	可吸入颗粒物PM ₁₀	《公共场所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规范》 WS 394-2012 附录C(规范性附录) 集中空调送风中可吸入颗粒物(PM ₁₀)检测方法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2部分: 化学污染物质》 GB/T 18204.2-2014 5.1 滤膜称重法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2部分: 化学污染物质》 GB/T 18204.2-2014 5.2 光散射法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5部分: 集中空调通风系统》 GB/T 18204.5-2013 5 空调送风中可吸入颗粒物PM ₁₀		
		8.7	细颗粒物PM _{2.5}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2部分: 化学污染物质》 GB/T 18204.2-2014 6 细颗粒物PM _{2.5}		
		8.8	苯	《室内空气质量标准》 GB/T 18883-2002 附录B(规范性附录) 室内空气中苯的检验方法(毛细管气相色谱法)		
		8.9	甲苯	《居住区大气中苯、甲苯和二甲苯卫生检验标准方法 气相色谱法》 GB/T 11737-1989 6.3.2 二硫化碳提取法进样		
		8.10	二甲苯	《居住区大气中苯、甲苯和二甲苯卫生检验标准方法 气相色谱法》 GB/T 11737-1989 6.3.2 二硫化碳提取法进样		
		8.11	臭氧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2部分: 化学污染物质》 GB/T 18204.2-2014 12.2 银蓝二碘酸钠分光光度法		
		8.12	细菌总数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5部分: 集中空调通风系统》 GB/T 18204.5-2013 11 空调风管内表面微生物(人工法采样)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3部分: 空气微生物》 GB/T 18204.3-2013 3 细菌总数		
				《公共场所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规范》 WS 394-2012 附录I(规范性附录) 集中空调风管内表面微生物检验方法(人工法采样)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5部分: 集中空调通风系统》 GB/T 18204.5-2013 6 空调送风中细菌总数		
				《公共场所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规范》 WS 394-2012 附录D(规范性附录) 集中空调送风中细菌总数检验方法		
				《游泳池水微生物检验方法 细菌总数测定》 GB/T 18204.9-2000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4部分: 公共用品用具微生物》 GB/T 18204.4-2013 3 细菌总数平板计数法		

二、批准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0312340535

地址：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沧州市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车间楼一栋101

第30页共 31页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细则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8.13	大肠菌群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4部分：公用具微生物》GB/T 18204.4-2013 4 大肠菌群多管发酵法 游泳池水微生物检验方法大肠菌群测定 GB/T 18204.10-2000 第一法 多管发酵法		
		8.14	真菌总数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5部分：集中空调通风系统》GB/T 18204.5-2013 11 空调风管内表面微生物(人工法采样) 《公共场所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规范》WS 394-2012 附录I(规范性附录) 集中空调风管内表面微生物检验方法(人工法采样) 《公共场所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规范》WS 394-2012 附录E(规范性附录) 集中空调送风中真菌总数检验方法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5部分：集中空调通风系统》GB/T 18204.5-2013 7 空调送风中真菌总数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4部分：公用具微生物》GB/T 18204.4-2013 6 真菌总数平板计数法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3部分：空气微生物》GB/T 18204.3-2013 4 真菌总数		
		8.15	室内新风量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1部分：物理因素》GB/T 18204.1-2013 6.2 风管法 (6.2.4.3风速计法测定新风量)		
		8.16	空调风管内表面积尘量	《公共场所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规范》WS 394-2012 附录H(规范性附录) 集中空调风管内表面积尘量检验方法(手工法采样)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5部分：集中空调通风系统》GB/T 18204.5-2013 10 空调风管内表面积尘量(手工法采样)		
		8.17	尿素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2部分：化学污染》GB/T 18204.2-2014 13 尿素		
		8.18	空气温度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1部分：物理因素》GB/T 18204.1-2013 3.2 数显式温度计法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1部分：物理因素》GB/T 18204.1-2013 3.1 玻璃液体温度计法		
		8.19	相对湿度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1部分：物理因素》GB/T 18204.1-2013 4.3 电阻电容法		
		8.20	室内风速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1部分：物理因素》GB/T 18204.1-2013 5 室内风速(电风速计法)		
		8.21	噪声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1部分：物理因素》GB/T 18204.1-2013 7 噪声(数字声级计法)		
		8.22	照度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1部分：物理因素》GB/T 18204.1-2013 8 照度(照度计法)		
		8.23	采光系数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1部分：物理因素》GB/T 18204.1-2013 9 采光系数(直尺测量法)		
		8.24	大气压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1部分：物理因素》GB/T 18204.1-2013 10 大气压(空盒气压表法)		
		8.25	池水温度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1部分：物理因素》GB/T 18204.1-2013 16 池水温度(温度计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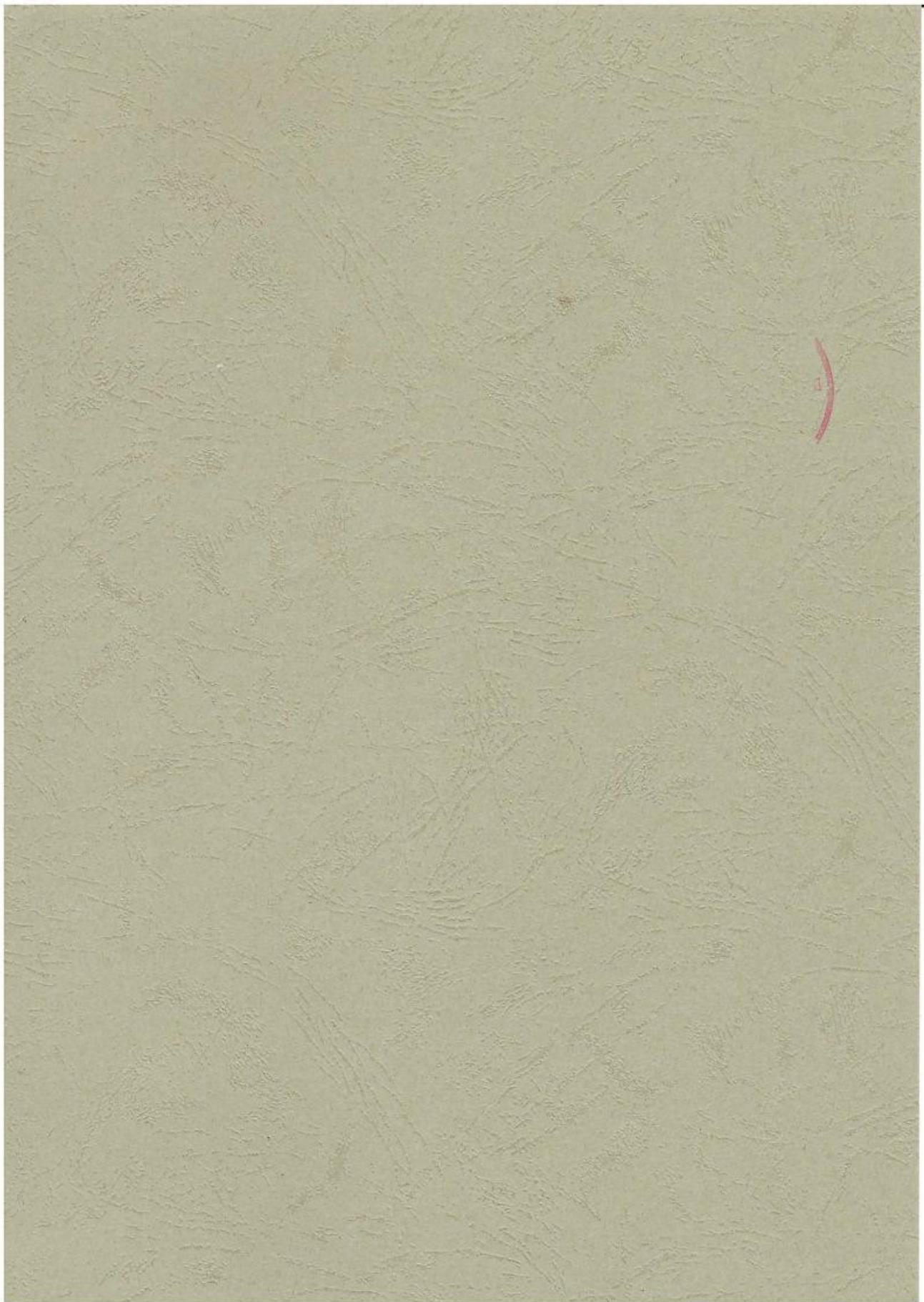
二、批准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0312340535

地址：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沧州市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车间楼一栋101

第31页共 31页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细则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8.26	池水透明度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1部分：物理因素》 GB/T 18204.1-2013 17 池水透明度(铅字法)		
		8.27	pH值	《纺织品 水萃取液pH值的测定》 GB/T 7573-2009	仅用于公共场所棉织品检测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附表



220312340535

检验检测机构名称：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批准日期：2022年10月17日

有效期至：2028年04月19日

批准部门：河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制

注意事项

1. 本附表分两部分，第一部分是经资质认定部门批准的授权签字人及其授权签字范围，第二部分是经资质认定部门批准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2. 取得资质认定证书的检验检测机构，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时，必须在本附表所限定的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内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并在报告或者书中正确使用CMA标志。
3. 本附表无批准部门骑缝章无效。
4. 本附表页码必须连续编号，每页右上方注明：第X页共X页。

一、批准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非食品授权签字人及领域表

证书编号：220312340535

地址：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沧州市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车间楼一栋101

第1页共 1页

序号	姓名	职务/职称	批准授权签字领域	备注
1	黄姗姗	技术负责人、综合室主任/高级工程师	本次资质认定通过的全部环境与环保检测项目	扩大
2	毕晓慧	化验室主任/高级工程师	本次资质认定通过的全部环境与环保检测项目	扩大
3	吴国峰	综合室副主任/工程师	本次资质认定通过的全部环境与环保检测项目	扩大

二、批准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0312340535

地址：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沧州市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车间楼一栋101

第1页共 4页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细则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		环境与环保				
1	水和废水	1.95	酚类化合物	《水质 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液液萃取/气相色谱法》 HJ 676-2013	能测4种：五氯酚、4-硝基酚、2,4-二硝基酚、2-甲基-4,6-二硝基酚	
		1.116	磷酸盐	《水质 无机阴离子(F ⁻ 、Cl ⁻ 、NO ₂ ⁻ 、Br ⁻ 、NO ₃ ⁻ 、PO ₄ ³⁻ 、SO ₃ ²⁻ 、SO ₄ ²⁻)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1.117	流量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 91.1-2019 6.6.2 流量测量		
2	环境空气和废气	2.62	排气含湿量	《湿度测量方法》 GB/T 11605-2005 6 电阻电容法		
		2.67	液阻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0952-2020 附录A 液阻检测方法		
		2.68	密闭性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0952-2020 附录B 密闭性检测方法		
		2.69	气液比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0952-2020 附录C 气液比检测方法		
		3.2	pH值/pH	《森林土壤pH值的测定》 LY/T 1239-1999		
				《耕地质量等级》 GB/T 33469-2016 附录I 土壤pH的测定		
		3.24	有效磷	《土壤检测 第7部分：土壤有效磷的测定》 NY/T 1121.7-2014		
		3.27	阳离子交换量	《土壤检测 第5部分：石灰性土壤阳离子交换量的测定》 NY/T 1121.5-2006		
		3.51	交换性酸度	《森林土壤交换性酸度的测定》 LY/T 1240-1999		
		3.52	机械组成	《耕地质量等级》 GB/T 33469-2016 附录D 土壤机械组成的测定		
		3.54	水溶性盐总量	《耕地质量等级》 GB/T 33469-2016 附录F 土壤水溶性盐总量的测定		
		3.56	全盐量	《森林土壤水溶性盐分分析》 LY/T 1251-1999 3.2 电导法		
		3.61	11种元素	《土壤和沉积物 11种元素的测定 碱熔-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974-2018	能测11种：锰、钡、钒、锶、钛、钙、镁、铁、铝、钾、硅	
		3.64	水稳定性大团聚体组成	《土壤检测 第19部分：土壤水稳定性大团聚体组成的测定》 NY/T 1121.19-2008		
		3.65	水解性总酸度	《森林土壤水解性总酸度的测定》 LY/T 1241-1999		
		3.66	交换性钾	《石灰性土壤交换性盐基及盐基总量的测定》 NY/T 1615-2008		

二、批准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 220312340535

地址: 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沧州市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车间楼一栋101

第2页共 4页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细则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3	土壤和沉积物	3.67	交换性钙	《石灰性土壤交换性盐基及盐基总量的测定》 NY/T 1615-2008		
		3.68	交换性镁	《石灰性土壤交换性盐基及盐基总量的测定》 NY/T 1615-2008		
		3.69	交换性钠	《石灰性土壤交换性盐基及盐基总量的测定》 NY/T 1615-2008		
		3.70	交换性盐基总量	《石灰性土壤交换性盐基及盐基总量的测定》 NY/T 1615-2008		
		3.71	钠离子	《森林土壤水溶性盐分分析》 LY/T 1251-1999 8钠和钾离子的测定		
		3.72	钾离子	《森林土壤水溶性盐分分析》 LY/T 1251-1999 8钠和钾离子的测定		
		3.73	钙离子	《森林土壤水溶性盐分分析》 LY/T 1251-1999 6钙和镁离子的测定		
		3.74	镁离子	《森林土壤水溶性盐分分析》 LY/T 1251-1999 6钙和镁离子的测定		
		3.75	碳酸根	《森林土壤水溶性盐分分析》 LY/T 1251-1999 4碳酸根和重碳酸根的测定		
		3.76	重碳酸根	《森林土壤水溶性盐分分析》 LY/T 1251-1999 4碳酸根和重碳酸根的测定		
		3.77	硫酸根	《森林土壤水溶性盐分分析》 LY/T 1251-1999 7硫酸根的测定		
		3.78	氯根	《森林土壤水溶性盐分分析》 LY/T 1251-1999 5氯根的测定		
		3.79	有机质	《森林土壤有机质的测定及碳氮比的计算》 LY/T1237-1999		
				《耕地质量等级》 GB/T 33469-2016 附录C 土壤有机质的测定		
		3.80	全氮	《森林土壤氮的测定》 LY/T 1228-2015 3.1凯氏定氮法		
		3.81	全磷	《森林土壤磷的测定》 LY/T 1232-2015 3.1碱熔法		
		3.82	全钾	《森林土壤钾的测定》 LY/T 1234-2015 3.2酸溶法		
		3.83	全硫	《森林土壤全硫的测定》 LY/T 1255-1999 4EDTA间接滴定法		
				《森林土壤全硫的测定》 LY/T 1255-1999 3燃烧碘量法		
		3.84	全硒	《土壤中全硒的测定》 NY/T 1104-2006 6氢化物发生-原子荧光光谱法		
		3.85	速效钾	《森林土壤钾的测定》 LY/T 1234-2015 4速效钾的测定		

二、批准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0312340535

地址：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沧州市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车间楼一栋101

第3页共 4页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细则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3.86	缓效钾	《森林土壤钾的测定》 LY/T 1234-2015 5缓效钾的测定		
		3.87	有效硫	《土壤检测 第14部分：土壤有效硫的测定》 NY/T 1121.14-2006		
		3.88	有效硅	《森林土壤有效硅的测定》 LY/T 1266-1999 3HOAc缓冲液浸提-硅钼蓝比色法		
		3.89	有效铁	《土壤有效态锌、锰、铁、铜含量的测定 二乙三胺五乙酸(DTPA)浸提法》 NY/T 890-2004 7.3.2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3.90	有效锰	《土壤有效态锌、锰、铁、铜含量的测定 二乙三胺五乙酸(DTPA)浸提法》 NY/T 890-2004 7.3.2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3.91	有效铜	《土壤有效态锌、锰、铁、铜含量的测定 二乙三胺五乙酸(DTPA)浸提法》 NY/T 890-2004 7.3.2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3.92	有效锌	《土壤有效态锌、锰、铁、铜含量的测定 二乙三胺五乙酸(DTPA)浸提法》 NY/T 890-2004 7.3.2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3.93	有效硼	《森林土壤有效硼的测定》 LY/T 1258-1999		
		3.94	有效钼	《森林土壤有效钼的测定》 LY/T 1259-1999 3草酸-草酸铵浸提-硫氰化钾比色法		
		3.95	含水量/自然含水量	《森林土壤含水量的测定》 LY/T 1213-1999 2烘干法 《土壤检测 第3部分：土壤机械组成的测定》 NY/T 1121.3-2006 附录A 土壤自然含水量的测定		

二、批准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 220312340535

地址: 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沧州市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车间楼一栋101

第4页共 4页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细则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3.96	多氯联苯	《土壤和沉积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43-2015	能测18种: 2,4,4'-三氯联苯、2,2',5,5'-四氯联苯、2,2',4,5,5'-五氯联苯、3,4,4',5-四氯联苯、3,3',4,4'-四氯联苯、2',3,4,4',5-五氯联苯、2,3',4,4',5-五氯联苯、2,3,4,4',5-五氯联苯、2,2',4,4',5,5'-六氯联苯、2,3,3',4,4',5-五氯联苯、2,2',3,4,4',5'-六氯联苯、3,3',4,4',5-五氯联苯、2,3',4,4',5,5'-六氯联苯、2,3,3',4,4',5-六氯联苯、2,3,3',4,4',5,5'-七氯联苯、3,3',4,4',5,5'-六氯联苯、2,3,3',4,4',5,5'-七氯联苯	

